

# 目錄

壹、幸福宜蘭	-----	2	-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	24	-
一、繁榮經濟	-----	24	-
二、安心社會	-----	38	-
三、全人教育	-----	93	-
四、和諧城鄉	-----	110	-
五、保育環境	-----	135	-
六、多元文化	-----	153	-
參、宜蘭展翅 幸福翱翔	-----	169	-

# 宜蘭縣議會第 17 屆第 5 次大會

## 縣長施政總報告

報告人：縣長 林聰賢

張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大家好！

欣逢 貴會第 17 屆第 5 次大會開議，聰賢謹代表縣府團隊，致上恭賀之忱！

時值五月天，春暖花開、百花綻放，春雨滋潤下，花木欣欣向榮，生機無限，就如同縣府時時以縣民需求為依歸，為百業創造利基與生機，府會攜手，一同為幸福宜蘭的縣政願景努力。

縣府團隊就任兩年多來，在各位議員先進時時刻刻督促與鼓勵下，拓展幸福宜蘭的縣政工程，得以順利推動，聰賢在此代表縣府團隊敬上真摯的感佩與謝忱。

幸福宜蘭是縣府團隊與宜蘭鄉親，共同允諾的施政願景，我們將以建構生態、創意及友善城市為施政主軸下，持續努力，逐步朝向實踐幸福宜蘭的目標，向前邁進，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繼續給予支持。

# 壹、幸福宜蘭

縣府秉持與大自然共生共榮的觀念，循序漸進推廣節能減碳措施，加強農漁原鄉改造新風貌的方針，重視縣內每位民眾的生命、健康、財產、安全，朝向優質的教育、觀光環境、生活邁進。縣府團隊更將以提供老年、幼兒、婦女及弱勢族群的福利與照顧，培育在地人才、保留在地文化傳承等作為，逐步建構宜蘭成為一座幸福城市。為此，聰賢與縣府同仁從宜蘭核心價值「永續」出發，向「生態、創意、友善」之幸福城市施政願景一起努力。

## 一、永續的生態城市

### 強化災害防救 落實水土永續

近來在宜蘭數次受到極端氣候的衝擊，大規模或複合型災害發生機率愈來愈高，對縣民生命財產造成重大威脅，災害預防及防救工作已是縣府施政的重要課題，而水土保持之預防性工作及永續發展更顯重要。

為將治水提高到國土計畫層級，積極朝「上游保水、中游儲水、下游蓄水」之原則，以期有效將縣內各區按地形及水性分擔洪水量，減少地區水患。為此，縣府積極落實山坡

地的水土保持工作，持續對列管在案的超限利用案件追縱與輔導改正、宣導民眾同心協力維護山坡地，並與中央水土保持局共同合作，利用衛星變異點監測山坡地開發，確保宜蘭自然環境空間永續發展。這項努力成果獲中央的肯定，並於去年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評定為全國水土保持工作「縣(市)組」第 1 名，同時縣府更於今(101)年 4 月協助破獲盜伐「南山神木群」，讓珍貴檜木暫時免於繼續被砍伐，但也凸顯該地區需要更高規格的保護，針對宜蘭珍貴的檜木森林，縣府將爭取世界自然遺產進行相關籌劃作業，讓國人明白該檜木天然資源的重要性，一同落實環境永續保護的目標。

此外，縣災害防救辦公室自去(100)年成立後，積極辦理各項防災規劃與運作，隨時與鄉鎮市災害防救辦公室保持密切連繫，已於年初邀集各鄉鎮市進行防災整備聯繫會議，就水災保全計畫、土石流防災疏散避難等計畫檢討與更新，加強整備防汛器材、建立收容場所清冊、完成簽訂救濟物資及災害搶救開口契約等工作逐項檢視，提早準備。縣府亦定期檢查 51 座共 46 處水閘門維護操作及管理，透過定期檢查、保養以維持正常功能確保縣民生命財產安全。

鑑於災害發生時，政府要整合縣內所有資源在第一時間

進行搶救，縣府特於今(101)年 3 月 12 日在宜蘭縣冬山鄉八寶村舉行「縣府 101 年災害防救演習」。本次演習動員約 48 個機關團體，共 600 人參演，演習主要以 99 年發生之 1021 水災之災害規模為藍本，模擬颱風造成水災、土石流等災害，輔以國內外重大災例的相關情境，執行各項災害預防、應變及復原作為，秉持「防災重於救災，離災優於防災」之原則，著重於疏散撤離及收容安置部分，另外模擬外海發生規模 7.0 以上地震之災害時，發佈海嘯警報，由當地村民實地演練疏散撤離及收容。

縣府面對天然災害的來臨，除透過源頭管理防範山坡地水土破壞以外，也協助鄉鎮市規劃各村里疏散避難圖、配合水溝清淤、河川疏浚、防災觀念宣導、對著手進行發放防災背包及頭套等作業，更將訂於今(101)年 4 月至 5 月至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兵棋推演評核，積極進行各項整備及演練計畫來做好各項預防措施，期能以快速應變及整合縣內資源，減少災害對縣民帶來之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

## **落實綠能低碳 完成永續目標**

縣府成立跨局處「低碳家園推動小組」，由聰賢親自擔任召集人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同時也積極推動再生能

源的開發應用。本縣在獲選為東部低碳示範縣市後，利用轉運站鼓勵民眾多利用大眾運輸（國道客運、市區客運及鐵路）以減少小汽車使用，新增礁溪、宜蘭等社區接駁路線及員山、頭城、南方澳等觀光接駁路線，並整合既有公路客運及社區巴士等路線，逐步建構全縣大眾運輸路網。並利用高速公路橋下空間設置壯圍及五結汽車共乘免費停車場，推廣小客車共乘，以減少車輛之排碳量。此外，縣府更研定「宜蘭縣機關購置低污染交通工具補助辦法」，以改善空氣品質並落實節能減碳政策，由公務機關先行帶頭推動，未來俟施行執行成果再擴大補助範圍。同時鑑於目前油價節節升高，電動輔助自行車適合做為短程代步工具，縣府亦提供額外補助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每輛 2,000 元，藉此拋磚引玉，推廣本縣縣民使用電動輔助自行車。另外亦推動低碳飲食，初步先由校園做起，透過社區營造、休閒農業區輔導及農村再生培根計畫等相關課程設計推廣自給農園，推動本縣 101 所國中、小學校園綠色廚房全面實施每週一餐蔬食日。

最後，藉由低碳行動整合縣內大眾運輸交通網並規劃各種在地體驗活動、在地美食食材與綠行動傳唱計畫等推出套裝旅遊計畫，以利落實「低碳旅遊」之目的。

另一方面，為推動綠色能源利用政策，針對位於本縣三星鄉與大同鄉交界處的清水地熱區域，過去因為技術發展尚未成熟，台電設立的電廠無法順利營運。然而 20 年後的今天，先進技術已經提出解決之道，讓清水地熱重新發電具可行性。依據研究資料顯示，該地點未來一旦生產後，將至少可產生 1,000 千瓦的電力(即 1MWe)，年發電量約 876 萬度以上，若替代燃油發電廠，一年可減少 CO<sub>2</sub> 排放 5,431 公噸，相當於 14.7 座大安森林公園一年 CO<sub>2</sub> 之吸收量。因此，縣府積極進行相關程序期待透過民間廠商參與方式，預計本年度第三季完成招商甄選與投資人簽約，成為台灣第一座商業運轉的地熱發電廠，為宜蘭再生能源的運用建立新的里程碑。

此外，永續城市另一個指標是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除加強宣導外，縣府持續追蹤具高污染潛勢之土地進行調查及管制措施。而地面環境改善亦持續推動「百萬植樹計畫」，於河川水岸兩側，自行車道、國道 5 號平原線（頭城—蘇澳）側車道及中央分隔島進行行道樹栽植計畫，總計達 70 公里以建構綠色幸福城市。

## 開創有機農業 產業發展契機

為保護農地、推動有機農業，同時促進環境保護與水資

源永續利用及建構公平永續的農村生活圈，縣府已完成「宜蘭縣農村再生總體計畫」，以推動宜蘭新農業發展。而鑑於有機農業是一種較不污染環境、不破壞生態，並能提供消費者健康與安全農產品的生產方式，目前縣府已推動成立 4 個有機生產專區，分別是三星鄉行健村、南澳鄉、五結鄉大吉村及冬山鄉中山村等，共約 345 公頃經驗證之耕作地，期望讓生產與生活達到和諧的境界。

此外，推廣綠色永續概念的宜蘭綠色博覽會，已邁入第 13 個年頭，今年活動自 3 月 31 日至 5 月 20 日止，已在蘇澳武荖坑風景區展開，同時因應去年度環境教育法通過，縣府選在綠博活動開幕前，特於武荖坑率先建置環境教育中心，做為本縣環境教育資源整合樞紐，提供戶外教學、參訪、深度探索、親子成長等服務，配合綠博「有機森活」主題，讓「有機」不僅運用於農業及健康飲食，更成為是一種生活哲學，生活態度。而截至 4 月 23 日為止，入園人數已突破 20 萬人次，我們期望每個入園的遊客都能成為「有機概念」的種籽，把愛護自然，珍惜土地的理念，散播到台灣每個角落。而這些環境教育概念及環境保護態度都是縣府希望帶給人們的永續理念。



## 建構永續環境 確保縣民健康

工商業的發達、科技業的蓬勃帶給人民便利的生活，卻也同時破壞了自然循環規則，而違法添加劑的使用，造成縣民健康的威脅。因此，縣府為對鄉親食品安全進行把關工作，積極過濾有害的食品於縣內流通，尤其是添加瘦肉精飼料所產製的肉品，縣府堅定要求零檢出之標準，以保障縣民食用安全。另除縣內肉品市場已有零瘦肉精的檢驗機制外，4月中旬起，也在符合規定的食品販售與餐飲業者，掛上安心標章，讓縣民安心消費。此外，為維護本縣學子健康，本府現正訂定瘦肉精不得進入校園相關規範，將行文各國中小學，以此標準列入營養午餐招標文件內，確保學生吃得安全及安心。

另鑑於宜蘭縣轄區並無水庫，農用、工商及民生用水皆仰賴地表水或地下水，水資源的保護則顯得格外重要，若有農業或肥料使用不當，將會影響全體縣民飲用水質。過去農民與外界誤以為生雞糞是天然的肥料，事實上生雞糞是事業廢棄物，會污染水源，需經禽糞處理場發酵處理後，才可再利用。由於目前縣內尚無禽糞處理場，短期內縣府積極輔導宜蘭養雞業者，雞糞一定要經過醱酵處理，才能外運使用；

長遠目標，輔導相關業者成立禽糞處理場，將生雞糞轉化成有機肥料，再回歸農地使用。

此外，四季、南山位於海拔 1,000 公尺以上，環境優美，檜木林相當豐富，極為適合花卉產業與觀光生態旅遊發展，縣府將輔導該區朝精緻、有機與休閒農業發展等產業。今（101）年規劃成立四南地區產業轉型推動委員會，由縣府各相關單位、農業改良場、大同鄉公所、四季社區發展協會、南山社區發展協會及三星地區農會組成推動委員會。縣府除補助蔬菜、花卉、茶葉產銷所需資材設備外，亦積極協助四季村社區發展協會參加農村再生培根訓練及輔導南山村召集有心者參與訓練；另外，預定往後每年輔導籌設 2 家休閒農場，利用現有生產與環境資源，結合農業體驗、導覽解說、餐飲住宿等活動，提供遊客休憩諮詢場所，發展四季花園觀光遊憩，活絡原民社區與產業經濟，亦能落實檜木林生態永續理念。

## 二、品牌創意城市

創意是宜蘭在高度城市競爭年代中，脫穎而出的致勝關鍵。為了營造宜蘭創意城市的品牌競爭力，我們從人才、空

間與制度著手，厚植在地學子優質學習能力，提供人才創意發想與實踐的機會與環境，讓宜蘭成為青年人築夢的創業園地。

## 創意及數位並行 經濟及就業串連

為積極協助縣內中小企業加強技術創新研發，強化其市場競爭力，並增加其產值與產能，進而達到增加就業機會的目的。自 101 年度起編列 400 萬元，另向經濟部申請爭取 1,200 萬元，合計 1,600 萬元，作為「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之經費。預期以政府投入金額加入民間企業相對投入 1,560 萬元經費，總計將有 3,160 萬元投入產業，提升宜蘭傳統產業的技術及服務創新能力，評估可補助 15 至 30 家業者。

另一方面，透過幸福微創輔導計畫協助本縣有志創業暨創新業者，已辦理 5 梯次創業課程，總計上課人數約 430 人，協助辦理貸款申請計 34 件，已創業者計約 70 家。

利用青年創意產業輔導計畫逐年性的活動，建立起宜蘭創意城市的品牌、達到吸引創意人才進駐宜蘭；透過創意，提供宜蘭在地企業創意加值之能量，提升競爭優勢。

縣府藉由見學宜蘭廠廠精采輔導計畫，協助縣內傳統產

業轉型觀光化(即觀光工廠)，100 年度增加營業額約 6,500 萬元(10 家)，來客數計約 137 萬人次。為讓產業轉型效益擴大，縣府亦於 100 年爭取到中央「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 1,500 萬元，除了延續觀光工廠的輔導外，更擴大至休閒農場、民宿、蘭博家族等宜蘭四大觀光休閒領域，將產業導入「創意體驗」，發展「宜蘭創意體驗觀光產業」，擴大創意體驗觀光產業之整體競爭力，預估將促進民間投資至少 5,000 萬元。

而宜蘭第一座科學園區是以數位創意內容、通訊知識服務及研發為主，縣府在許多場合運用各種方式宣導竹科宜蘭園區城南基地的優勢，協助科學園區招商，待 101 年 8 月完成第 1 期基礎工程，許多洽談之潛力廠商就可進駐。惟以通訊服務與數位內容為主的城南基地，需要大量及高速度的頻寬，縣府力促國內最大電信業者-中華電信能與科管局合作，儘早達成先行光纖佈線的共識，讓宜蘭城南基地成為知識人才聚集之園區。

綜上，宜蘭幸福產業以「環境整備、開發園區、促進投資」，促成新產業的進駐；而以「創意」為核心，幫助縣內微型業者創業，以地方型「SBIR」協助縣內傳統中小型企業

研發創新，以「創意體驗」輔導業者轉型休閒觀光化。我們期待發展在地優勢、在地需求與在地特色，創造在地經濟，在地有商機、在地有工作。

## 文化建築保存 創意空間營造

以文化立縣的宜蘭，為保護珍貴歷史與文化遺產向來不遺餘力。然而保障人民的財產權與發展權，亦是憲法賦予民眾的基本權利，宜蘭縣首任民選縣長盧纘祥故宅前池塘，曾是清朝頭圍港內港，被指定為古蹟。面對地主主張開發的權利，雖引起文化資產保護爭議，但經過縣府與地主多次溝通完成協議，以「容積移轉」與「獎勵容積」方式，將池塘捐給縣府修復造景，創下宜蘭縣首例，同時縣內三十餘處古蹟被限制使用，都可援例解套。本次透過依據文資法來協助透過辦理「容積移轉」，兼顧古蹟保存、地主權益，共創雙贏局面，不僅創下宜蘭首例，更可為未來縣府保護珍貴古蹟建立良好的施政模式。

而基地規模 4.3 公頃，總預算規模 5 億 2,800 元之文化二館，歷經近十年的努力，預計今（101）年 6 月試營運，將提供民眾一個優質的休閒文化空間並促進當地文創產業發展的角色，同時亦將於今（101）年 9 月 30 日規劃辦理「2012

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及 11 月「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將為宜蘭溪南地區，建構一個嶄新文化創意空間。

此外，縣府為提升學生文化美學素養，讓師生有多元的藝術學習管道，透過藝術家駐校進行體驗教學引導，增進學生藝術鑑賞與創作能力，加強落實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課程教育，特訂定「宜蘭縣所屬學校 101 年度藝術家駐校補助計畫」，邀請地方優秀之藝術家或藝術工作者，駐校從事校園藝術創作並協助擔任各級學校藝術教學，並鼓勵各校成立「校園藝術村」藝術角落，透過營造藝術場域，增進學生藝術鑑賞與創作能力，提升學生藝術文化涵養。

而為推動宜蘭建築符合永續低碳的綠色潮流，縣府積極透過宜蘭厝新綠建築運動、自然共生宜蘭村及永續低碳宜蘭城等不同空間尺度相互搭配營造，建構沛綠新蘭陽願景。為此，縣府推動公有建築「綠建築標章」申請基準，並建立「沛綠宜蘭厝」標章系統，透過獎勵來輔導民間部門申請該標章。讓建築物多數為綠建築，配合閒置土地造林綠化、植物綠化、污水生態淨化、公共照明節能減碳及交通運輸綠能低碳而形成自然共生宜蘭村。最後，整體規劃上，結合公園綠

地與道路綠樹系統建構多層次生態綠廊道，利用安全舒適的人行、自行車空間及低碳使用環境，透過不同創意建立社區保水與生態池景觀，形成永續低碳宜蘭城之目標。

## 建立特色宜蘭 12 年國教方案

為因應 12 年國教各項方案之推動，宜蘭有機會成為 12 年國教的示範縣市，提供本縣經驗及可行模式供全國各區參考，幫助中央在重大教育政策之推展上能更為扎實並順遂。此外，為確保本縣國民中學教學品質及強化國民中學輔導學生適性升學，本縣已建置「宜蘭縣基本學力檢測網」及「宜蘭縣國中畢業生多元進路資訊網」。藉由基本學力檢測網診斷式分析學生各領域學習情形，配合客製化補救教學計畫，幫助本縣各國民中學校教師能針對學生個別學習情形較弱部分進行補救教學，並藉由將多元進路網站內各高中高職及五專等學校升學資訊融入相關課堂教學輔導國中學生充分認識未來升學管道及資訊，在生涯探索過程中，瞭解並選擇適合自己性向與專長的學校科系，達到適性升學的目標。

## 三、全齡的友善城市

友善是建構一座宜居的幸福城市，最關鍵的要素之一。

它可以體現在貼心的社會福利制度，或是對環境、萬物友善的施政作為，更可以是營造遊客安心便利的旅遊環境。

## 友善溫暖照護 實現社會公義

面對少子化的社會問題，縣府積極透過建構完善的育兒環境，解決現代父母所重視的養育課題。為此，縣府除發放縣內家庭每胎一萬元的「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更是最早實施「五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積極鼓勵五歲幼童提早入學的縣市。

此外，為打造讓父母安心就業的福利支援，縣府積極推動優質平價公托服務，用以支持婦女就業、鼓勵生育以及提供家庭托育資源，預計於今（101）年 7 月將設置溪南、溪北各一個公共托育中心，以低廉價格，優先提供弱勢家庭 0-2 歲幼兒優質且安全的公托服務。

我們更為照顧縣內貧困家庭兒童安親問題，特別推動「安心向學方案」，整合教育處及社會處相關資源，協助弱勢家庭、特殊境遇家庭（單親、隔代教養）、高風險家庭、外籍配偶及原住民家庭之家長解決托育問題，辦理攜手計畫、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夜光天使點燈專案，以及我安親您放心等兒童課後安親照顧計畫，提供學童安心向學的讀書



環境。

為完善宜蘭養育措施，在有限的資源下，透過社會福利與教育資源的整合，逐步建構友善的育兒環境，讓宜蘭成為生育友善、教養安心的幸福家園。

另外，對於縣內所有需要幫助的鄉親，縣府都願意適時給予協助，因此，對於幼童、婦女、長者、原住民、弱勢及身心障礙者，皆積極規劃相關社會福利。尤其是縣內中壯年鄉親，因為他們是家中的棟樑，更是經濟的基礎，為此，縣府加強提供 30-39 歲民眾「健康久久健康照護計畫」。

此外，縣府為照顧更多弱勢家戶，申請 101 年度起之社會救助暨福利(經濟)補助案件，將排除採計職業保險投保薪資，並對身心障礙重度以上、精神障礙等特殊障礙類別，以及 55 歲以上或安置之身心障礙者屬須特別照顧族群，在查無財稅收入及未參加職業保險者，將不計工作收入，讓符合低(中低)收入戶之扶助資格者，得到真正的照顧，造福更多鄉親。另一方面，因應全國公告地價調整，為不影響原低收入戶資格，縣府並配合調整全家人口所有之土地(以公告現值計算)及房屋(以評定標準價格計算)合計價值(101 年度為 300 萬元)，避免在低收入戶在收入無增加，卻因政府政策調

整，而損失原本權益。

以上種種措施，無非是希望給鄉親必要的照顧與扶助，實現憲法保障人民人人都有生存權，讓鄉親生活更有尊嚴。

## 照顧老人真快樂 家庭脫貧真幸福

台灣已經邁入老年化社會，在本縣年滿 65 歲的縣民已超過 60,000 人，占總人口數 13%。而傳統文化固有的人倫觀念-「孝親」是相當寶貴的思想，它教我們不能忘本，先賢智慧的一句「天地重孝孝當先，一個孝字全家安」，說明了惟有瞭解老年人的需求、提供老年人的醫療、及完善的身、心照顧，協助各家庭解決老年人面對的生活、飲食、醫療、交通、休閒等課題，全家才能安心，家庭和樂融融，含飴弄孫不就是每個人的冀望。

所以，縣府為此規劃了周全的整備方案，也擬具了明確的執行目標。為了實現宜蘭縣成為對老年人友善，成為最適老年人居住的宜居城市，縣府將積極爭取成為世界衛生組織（WHO）之「高齡友善城市」之一員。縣府於今（101）年成立跨局處之「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成立輔導團隊，依世界衛生組織（WHO）高齡城市指南八大面向指標規劃，完成需求評估，提出改善對策，於後年（102-103）研提各

項行動方案，並向 WHO 提出申請，成為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的成員，最後，本府將於 104-105 年間，向 WHO 提交城市行動計畫，接受 WHO 之現勘，成為高齡友善城市之一員。

此外，縣府亦有貼心又溫馨的「到府服務」便民措施，凡本縣轄區內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 65 歲以上民眾，只要一通電話，縣府即派員親自到家裡服務，實現老人在地老化安養服務。又為鼓勵縣內社區及團體積極辦理老人營養餐飲服務，於每週一至五提供營養午餐，針對行動不便之長者提供送餐服務，目前共計 44 處長青食堂供膳處，供應本縣長者營養餐飲。

同時，如將宜蘭縣與全台灣各縣市相比較，本縣的經濟發展與家庭收入相對弱勢，再加上，社會貧富差距日益懸殊，都已然使得經濟弱勢家庭生活負擔與壓力日益沉重。雖然宜蘭不是富裕之縣，財政不甚寬裕，但為使每一位縣民遠離貧窮，卻是縣政團隊念茲在茲的縣政課題。為了妥善解決縣內貧窮問題，縣府集中全力，由社會處總縮政策方向，協調民政、衛生、教育、工商旅遊及勞工各局處，全力推動「綜合性家庭脫貧幸福方案」。此一方案依弱勢對象及其所需之需求，分別訂定「社會福利」、「就業扶助」、「教育助學」、「經

濟扶助」及「健康照護」等 5 大工作面向，透過公、私部門等合作及資源挹助，以資源共享及在地化方式，協助弱勢族群，早日遠離貧窮。配合已開辦的「弱勢家庭物資銀行」，以最迅速的方法，將弱勢家庭或個人所需物資，送達到他們手中；另外，並實施儲蓄與暑期工讀脫貧計畫，扶助經濟邊緣家庭脫離貧窮。今(101)年，縣府在短期近程目標上，將優先協助 100 戶弱勢家戶，再依中、長程之方案執行期程，逐年達到「家戶脫貧」、「自助人助」目的，協助其回歸社會正常生活。

追求成為全球高齡友善城市，是我們關懷老年人福祉的具體行動。也是本府實現幸福家庭的第一步。脫貧計畫則是縣府團隊推動幸福家庭的二部曲，我們將更專注於弱勢族群的扶助，協助弱勢鄉親早日脫離貧困，邁向幸福。

## **清淨優雅新生活 再造城市新風貌**

去(100)年度，環保署評定「清淨家園全民運動」，本縣榮獲縣市組(第二組)第 1 名及全國唯一的「特優」評等。

本縣為好山、好水、好環境之環保大縣，在此基礎下，縣府仍不敢自滿，持續改善交通與生活環境，逐步邁進永續發展及更友善的城市，符合「人本」之願景。縣府團隊也將

持續整合區域內舊有水路資源，利用藍帶、綠帶之連繫，塑造具景觀及遊憩功能之幸福水岸城市，杜絕水患發生，形塑水綠融合之生活地景，開拓都市發展新風貌。縣府也規劃全國第一座的公立寵物墓園，協助火化屍體並以樹葬方式給與安葬，提供飼主一個追思寵物的地方，善待在宜蘭土地上生活的每一個生命，落實友善城市。

最後，縣府參加韓國首爾市松波區所舉辦第 15 屆「2011 年國際宜居城市大會」國際競賽中，蘭陽博物館從全球 43 個入圍城市（社區）中脫穎而出，榮獲 Project Awards 金賞大獎。我們以「友善城市」作為城市建設的方向，讓宜蘭具備最友善的城市環境，成為最宜人居的城市，這也是本縣鼓動就業菁英入居宜蘭的策略。我們深信，除了產業吸引人才入駐外，適宜人居的環境、深具幸福感的城市，也是吸引人們願意移居入住的重要原因。因此，朝著國際宜居城市的目標邁進，共創幸福的宜蘭。

## **打造優質旅遊環境 提倡運動休閒觀光**

宜蘭縣發展觀光，多年來在公部門、縣民及觀光相關業者共同努力下已有顯著成績，礁溪鄉獲選觀光局 2012「台灣十大觀光小城」之一，這是大家一起努力的成果。由於高速

公路讓宜蘭與大台北都會區的距離不再遙遠，已成為大台北都會區一日生活圈的範圍，礁溪旅遊的觀光客絡繹不絕，假日遊客如織。為此，縣府已推動宜蘭勁好行公車，希望利用汽車共乘或搭乘公共運輸工具，讓來到礁溪體驗溫泉的遊客能賓至如歸。縣府亦已積極爭取中央增設頭城交流道，宜 4 線上下匝道將有效疏解頭城交流道及周邊交通假日交通壅塞情形，增進道路服務水準。

此外，鑑於國道 5 號高速公路已成為宜蘭聯外交通的主幹，隨之增加的交通流量、停車與休憩空間需求，縣府透別透過 B00 方式，徵求面積 5 至 10 公頃之基地，規劃遊客服務中心，提供餐飲及旅遊資訊提供等公共服務，以及停車與轉運空間，作為假日期間地區觀光接駁公車之轉運點，增加大眾運輸搭乘率，以改善假日期間市區交通壅塞之情形。

宜蘭另一處天然的山區溫泉區-員山溫泉，縣府利用 BOT 方式開發員山公園溫泉會館，並已完成選商，未來可開發作為住宿、餐飲、賣店、會議、旅遊服務及休閒設施等相關設施，經營與溫泉旅遊服務相關之商業行為，其經營內容必須包含有住宿設施，將帶給泡湯旅客另一種選擇。對於海邊天然資源開發，本府亦積極向東北角暨宜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

爭取「壯圍濱海自然公園」設置，並獲得觀光局支持先辦理整體規劃。配合遊客服務中心設立後，未來可增加旅遊人潮及帶動經濟發展。

另外，縣府推動安心旅宿認證工作，透過認證提供遊客一個安心、安全及安靜的住宿環境，藉以提升整體旅遊品質，讓宜蘭不只是台灣觀光小城，更能逐步邁向國際觀光城市之列。

緊接著，今年度宜蘭即將舉辦多項賽事，其中最受著目之一為「2012 宜蘭縣 FAI（國際航空運動聯盟）第一屆亞洲飛行傘定點錦標賽」，該運動聯盟有 103 個會員國，因台灣為亞洲最早發展飛行傘的國家，成為國際飛行傘重要據點，該聯盟首度將年會與賽事移師台灣，將讓宜蘭在國際休閒觀光更受矚目。另外一個宜蘭主辦國際大賽事為「2012 年第十一屆世界大學鐵人三項錦標賽」，這是亞洲第一次，也是臺灣的驕傲。此外，縣府尚有舉辦 2012 宜蘭縣冬山河水岸超級馬拉松、蘭陽杯全國青少棒邀請賽、2012 蘭陽海上長泳-迎向龜山等賽事。

以上各賽事總共能吸引國內外上萬名各地好手前來宜蘭，除一同分享宜蘭的好山好水外，也能夠有效刺激觀光人

潮成長。且國際賽事主辦權的取得，象徵著海內外各界的肯定，成功的將宜蘭縣推向國際舞台。縣府期待透過舉辦各項國際性的大型運動活動，促進地方觀光產業，讓宜蘭特有的天然美景和人文風貌，呈現在世人眼前，並提供各地好手一個舒適、熱忱、友誼的優質體育活動環境，藉以發展在地產業及提升宜蘭的國際能見度，讓宜蘭在國際上發光發熱。

最後，支援建設須先健全財政磐石，聰賢深刻體認本縣之債務困境，指示縣府團隊積極辦理財政革新，本縣不再虛列預算，也不再新增舉債，透過資產活化、涵養長期稅源及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提供優質公共服務，增加投資誘因，促進人民就業機會，作為邁向幸福城市的重要基礎。

以上聰賢謹就重點施政內容與執行情形，簡要報告說明。另外，縣府團隊就 100 年 10 月 1 日至 101 年 3 月底之縣政工作辦理情形，已另冊編印「宜蘭縣政府各單位工作報告」，送請 貴會審閱。尚祈 貴會諸位先進，不吝批評與指正。



## 貳、六大施政面向執行情形

**縣**府團隊以「幸福宜蘭」為縣政總願景，並分列「繁榮經濟」、「安心社會」、「全人教育」、「和諧城鄉」、「保育環境」及「多元文化」等六大面向，作為實現「幸福宜蘭」的基石，再依六大面向，逐次分項延伸出各縣政目標、策略及項目（計畫）。以下謹就各面向之施政重點，依序向各位議員先進們逐項報告。

### 一、繁榮經濟

厚植工商產業發展利基  
激勵民間投資創業動力  
開發多元觀光活動能量  
支援建設健全財政磐石

幸福生活拼圖之一的經濟繁榮，我們利用三生共構作為主軸，將傳統產業與觀光休閒注入創意與自然元素，強化行銷平台，提升傳統產業價值。此外，亦積極催生新興科技產業，獎勵民間參與投資，在吸引優質人才進駐同時，改善產業結構，進而增加地方稅收，讓宜蘭經濟繁榮與生態環境的平衡發展。

#### （一）加值傳統產業

##### 1、有機農業執行計畫

選擇具備優良水土無污染之有機農業生產環

境，以良質有機米適栽區及上游具隔離帶無污染茶區，在改良場之技術指導下，輔導本縣專業農戶，從事小面積有機栽培及試作，期以有機農產業為基礎，漸次發展至食衣住行育樂兼備之有機村願景。目前本縣 4 個有機農業生產專區內有機農業生產面積：三星鄉行健村 26.5 公頃（主要為米）、南澳鄉 32.3 公頃（主要為米）、五結鄉大吉村 35 公頃（主要為米）及冬山鄉中山村 11.2 公頃（主要為茶、柚子次之），預計有機面積將由現今 105 公頃成長為 180 公頃，並擴充各類有機農作物，達有機作物多樣化利用及建構有機村厚實生產基礎。

目前宜蘭縣全縣現有約 345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以 102 年達到 500 公頃有機驗證之耕作地為目標。

## 2. 農林漁牧產業建設計畫

### (1) 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

100 年度農路改善及維護計畫總工程費 1,000 萬元，本計畫共核定辦理「員山鄉農路改善工程」等 6 件工程，計改善農路 3,547 公尺及排水溝 280 公尺。此外，爭取水保局補助本縣辦理「五十二甲等農路改善工程」總工程費 900 萬元，計改善農路 430 公尺，已於 100 年 9 月 13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 30 日前完工。

### (2) 推動漁業建設計畫

A. 「大溪漁港魚市場改建工程」總工程費 9,203 萬

6,000 元，辦理改建 1 幢 5 樓建築物，1 至 3 樓為魚市場及漁會辦公室，4 樓為海巡署辦公廳舍、5 樓為景觀平台及雷達站，目前施工進度 70%，預計 101 年 5 月 31 日完工。

B. 「南方澳漁港漁具倉庫興建工程」總工程費 8,900 萬元，預定興建漁具倉庫 155 間。已於 100 年 12 月 26 日訂約，101 年 3 月 30 日取得建築執照，目前已辦理綠建築審查中，俟取得後選綠建築證書後，向建管單位申報開工。

C. 「南方澳第三魚貨拍賣場增設雨遮、海水供水系統等相關設施」，工程總經費 1,506 萬 7,000 元，辦理增設雨遮 138 公尺及鑿井等設施。已於 101 年 12 月 28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 30 日前完工。

D. 「宜蘭縣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整建工程」總工程費 1,875 萬元，辦理排水路整建約 154 公尺、蓄水池整建及供水系統一處修復等，於 100 年 9 月 29 日開工，已於 100 年 12 月 20 日完工。

E. 「南澳朝陽漁港內泊地擴建工程」總工程費 4,300 萬元，辦理內泊地擴建 2,100 平方公尺及增建碼頭 140 公尺，已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訂約，預定 101 年 4 月 20 日前開工，工期 360 日曆天。

### (3) 宜蘭及噶瑪蘭果菜批發市場遷移

補助宜蘭縣果菜運銷合作社辦理宜蘭果菜批發市場籌設，其中交易場部分工程進度已完成 95

％，周邊整地、排水及水電工程預定於本年度 4 月底 5 月初完成，6 月遷址啟用營運。

### 3. 宜蘭品牌執行計畫

#### (1) 觀光工廠推廣輔導計畫

本府積極利用輔導傳統產業轉型觀光工廠，並促使業者自組「宜蘭觀光工廠發展協會」，帶動蘭陽地區產業觀光與創意伴手禮等商機。

100 年 7 月蘇澳新站之宜蘭伴手禮展售中心—「宜蘭風情館」委託宜蘭縣觀光工廠發展協會經營服務。另經濟部已同意「宜蘭創意體驗觀光產業發展補助計畫」補助 1,500 萬元，用以輔導本縣觀光工廠、博物館家族、休閒農業、民宿及鄉村民宿等體驗觀光產業，提升經營體質外，更進一步整合資源、共同合作行銷，強化宜蘭品牌形象。

#### (2) 農業行銷品牌執行計畫

本府協助礁溪鄉農會設立行銷中心，以溫泉番茄、蕓菜、茭白筍、金棗等農產品為主力商品，與農民契作合作成為衛星工廠，確保生產環境與生產品質，透過衛星工廠加強包裝、通路、行銷，提高特色農產品之附加價值。

該會已完成「湯戀物產館」農特產品行銷服中心整體規劃及內部設計裝設，並於 100 年 12 月 17 日辦理試營運及新產品發表會；今（101）年度擬繼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強化行銷服務中心內部設

備、外部周邊形象廣告宣傳、增設產業文化導覽館、DIY 教室、新產品研發及辦理展售促銷活動等，總計畫經費 508 萬元。

#### 4. 宜蘭縣休閒農業輔導計畫

推動永續農業及農村社區發展，結合農村再生計畫，並藉由全面整合縣內休閒產業資源，以休閒農業區環境與軟硬體建設改善及系統化的進行組織訓練及鋪陳行銷，使資訊彙整便捷，發展為具有人文養生休閒兼具生態永續經營之農村，迄 100 年度止本縣已有休閒農業區 13 區、休閒農場登記 34 家，准予籌設 36 家，專案輔導 6 家。輔導籌設中之休閒農業區有頭城新港澳、大同崙埤等二區，審查中之休閒農場約 10 餘家。

而依據宜蘭大學 100 年宜蘭休閒農業效益評估報告，參與休閒農業遊客數為 512 萬餘人次，農場收益 15 億 7,193 萬餘元；周邊效益為 75 億 558 萬元。產業聘僱人力為 1,085 人(含自家與專職人員)，僱用臨時人力為 28 萬 0,849 人·日。

#### 5. 加強動植物防疫計畫

##### (1) 動物保護

為落實「動物保護法」，本縣將持續加強動保案件之查察與處分、每月於羅東中山公園和宜蘭文化中心都會區輪流辦理認領養活動加強推動寵物登記、改善流浪動物中途之家設備以提升收容品質

及補助犬貓絕育等，並積極前往各級校園辦理動物保護宣導以達動物保護觀念向下紮根之成效。

另為維護人畜健康安全，除積極與縣內 16 家動物醫院簽訂合作契約，每年亦 2 次下鄉巡迴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期能提升本縣寵物（犬、貓）狂犬病抗體保護力，維持台灣為狂犬病非疫區之現況。

## （2）動物防疫

A. 本縣豬病防疫以豬瘟及口蹄疫撲滅為重點工作，豬瘟全面預防注射及偶蹄類動物口蹄疫疫苗強制注射，本期已完成豬瘟疫苗注射 44,620 頭次、口蹄疫疫苗 62,812 頭次及畜牧場周邊區域消毒和訪視 392 場次，另持續加強豬瘟及口蹄疫血清監控採樣檢測 175 場與肉品市場防疫消毒查核，以降低疫情發生風險。

B. 為杜絕農民使用非法偽劣禁藥及不當動物用藥，造成畜禽產品藥物殘留及產生細菌抗藥性而影響消費者健康，除抽樣畜牧場畜禽產品檢驗瘦肉精、抗生素等藥物殘留 42 場次外，並不定期稽查畜禽業者、飼料自配戶、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者及飼料廠，以避免動物藥品非法濫用，保障消費者健康。

## （3）植物防疫

為落實「農藥管理法」與保護縣內農產品免受重大及外來疫病蟲害入侵，持續辦理各項植物防疫

作業，以確實掌握植物疫病蟲害發生時即進行有效防疫作業。另輔導在三星、冬山、員山等各鄉鎮農民實施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進行果瓜實蠅、甜菜夜蛾及斜紋夜蛾防治工作約 926.8 公頃，野鼠防除約 13,000 公頃，期降低病蟲危害及減少用藥，確保提供縣內消費者安全之蔬果。

## 6. 禽畜產銷條件改善計畫

已輔導有 7 家小型屠宰場取得設立文件，其中 2 家已正式營運中。另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爭取家禽產業結構調整計畫 200 萬元，亦已完成 30 家手工屠宰業者購置冷藏(凍)櫃，輔導協助業者合法化經營。

## (二) 發展新興科技產業

### 1、新竹科學園區宜蘭園區

園區預計於 101 年 8 月完成第 1 期主要道路工程，屆時可先行提供 22 公頃土地供廠商興建廠房；102 年 3 月完成公共設施工程，屆時可提供廠房總面積 34.82 公頃。

### 2、綠能及新興（低污染）產業計畫

為因應綠色經濟潮流，實現低碳家園的目標，縣府於今（101）年度與廠商協力向經濟部爭取「宜蘭縣智慧電動車先導運行計畫」，建置本縣觀光景點之綠能車輛接駁計畫，作為縣轄旅遊觀光景點接駁，及建置所需充電站，打造低碳旅遊新體驗。

### 3、推動大南澳深層海水產業園區開發

為配合中央推動深層海水產業，規劃於大南澳地區開發深層海水園區，輔導縣內相關產業轉型，提升經濟效益，刻正向中央爭取鋪設深層海水管線經費，並重新評估園區開發方式。

### (三) 促進幸福創意產業

縣府已推出「幸福貸款計畫」，協助本縣縣民創業及擴大經營績效，提供優惠低利貸款及一系列專業課程，以活絡地方經濟。目前已完成三梯次「幸福微創計畫創業啟航班」，計有 176 名學員完成訓練，並獲頒結業證書；並有 21 件送件申請，已有 16 件通過審查。

### (四) 發展觀光產業

#### 1、健康養生休閒產業

透過公共建設及促進民間參與等雙管齊下的做法，分別完成礁溪溫泉公園建設並開放啟用、清水地熱遊憩初體驗建設開放使用及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招商作業。

針對蘇澳現有冷泉公園，積極協調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蘇澳鎮公所，以國際視野的觀點，重新啟動擴大蘇澳冷泉公園規模與層級建設，東北角暨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預計於今(101)年度投入經費 1,000 萬元，辦理冷泉公園周邊環境改善工作。至於七星山北側區域亦蘊藏豐富冷泉資源，縣府目前正積極朝冷泉醫療觀光特區進行規劃中。



另為確保自然湧泉露頭永續經營，本府於 100 年 8 月 26 日再針對擬劃設溫泉區之員山溫泉區以及蘇澳冷泉區向民眾辦理公開說會，100 年 12 月提送修訂宜蘭縣溫泉區管理計畫（新增劃定員山溫泉區、蘇澳冷泉區）予交通部觀光局審查，現正辦理審查及計畫書修正工作。

## 2、整建觀光景點與觀光旅遊環境

### (1) 積極進行冬山河建設

冬山河上、中、下游之流域各有不同地區特色，目前上游已初擬「冬山河上游區周邊水陸遊憩活動空間整合規劃設計」計畫書，規劃整合丸山步道、水圳公園、公埔埤及軍用舊隧道之自然及人文資源之遊憩內容。中游部分已擇定跨冬山河國道 5 號橋下之「水火同源廣場」，獲內政部營建署同意 101 年度補助經費 425 萬元辦理規劃。而冬山河下游，為因應童玩各項活動之推動，本府於 100 年向交通部觀光局爭取「100 年區域觀光旗鑑計畫」經費 2,025 萬元，進行童玩親水公園以及冬山河夜程計畫之推動，預計於 101 年完工。

### (2) 打造宜蘭市生態城市計畫

為打造宜蘭市生態城市願景，本府於 99 年 8 月爭取內政部營建署「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宜蘭河邊的維管束計畫」經費 1 億 5,000 萬元，分 3 年（99 年－101 年）執行，第 1 期工程已於

100 年 12 月完工，第 2 期工程業已於 101 年 1 月開工，其餘第 3、4、5 期工程將於 101 年陸續發包，並於預定於 102 年 2 月底前完工。

(3) 完善南方澳內埤海岸休閒遊憩空間

內埤海岸復育景觀改善工程計分 3 期，第 3 期工程已於 100 年 7 月動工，並於 101 年 3 月 12 日完工，預期將有業者投入興建民宿，將吸引更多外縣市民眾來此地留宿過夜，提升觀光遊客量及產業收入。

(4) 打造汽車露營休閒園區計畫

在南澳農場、頭城海水浴場及武荖坑風景區已設置完成 177 車位 RV 車露營設施，除符合現代遊憩趨勢外，更活化縣轄各園區之使用，間接促進頭城海水浴場轉型、帶動大南澳地區、武荖坑風景區等休閒觀光之發展及相關產業等周邊經濟效益。

(5) 建構低碳與友善旅遊環境

為建構整體自行車路網系統，陸續完成濱海自行車道 16 餘公里、得子口溪自行車道 14 餘公里、宜蘭河自行車道 19 餘公里、蘭陽溪自行車道 32 餘公里、安農溪自行車道 25 餘公里、羅東溪自行車道 12 餘公里、新城溪自行車道 4 餘公里、冬山河自行車道 35 餘公里及鐵路高架系統 8 餘公里等路線，總計約 160 餘公里。為進一步推動低碳及友善旅遊環境，目前正整合鐵路運輸、國道客運、市

區接駁公車等大眾運輸工具與自行車路網系統有效連結，鼓勵遊客搭乘大眾運輸工具至本縣利用自行車遊賞。

#### (6) 辦理觀光景點工程先期規劃設計

積極爭取中央相關單位經費補助，完成湯圍溝公共澡堂環境改善工程、梅花湖風景區整體建設計畫、石牌縣界公園販賣服務區改善工程等觀光景點之工程規劃設計工作。本府亦已爭取 101 年度內政部營建署「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補助辦理「愛戀埤圳探索員山水埤生活圈計畫-埤圳空間整備規劃設計」、「宜蘭縣員山鄉大湖底水漾社區營造計畫（細部設計）-員山大街公共生活空間節點改善與串連工程」、「悠活漁港漫遊南方澳—生活廊帶景觀風貌意象整合計畫（含區段細設）」、「宜蘭縣湯圍溝公園舊有社區公共浴池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冬山河中游段魅力農村發掘計畫-武淵水火同源廣場」、「冬山鄉丸山生活意象形塑及串連整合規劃設計」、「我家門前有小河—宜蘭縣三星鄉安農溪流域水綠鄉村整合發展計畫」、「翠綠蘭陽幸福城鄉—河岸綠廊型塑計畫」等八案合計 3,368.5 萬元補助款，刻正辦理發包相關作業事宜。

### 3、原鄉觀光及三生產業發展計畫

為強化本縣原鄉部落間共識凝聚，辦理計畫說明會 1 場次及共識會議 2 場次，提振原鄉經濟，開辦輔

導原住民產業開發及認證方法課程，並輔導原住民店家經營，充實觀光硬體資源，打造友善的觀光環境。利用原住民豐年祭活動，將原住民手工藝品、特色風味餐及農特產品包裝改良後行銷，並建置兩原鄉生態DIY 教室設施，辦理原住民農特產品及手工藝品展售產業嘉年華活動。同時運用媒體宣導、提高原鄉曝光度，以網際網路行銷平台展售農特產品與文化產品。

#### (五) 加強推動促參及招商

透過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機制，引進民間資金與技術，投資經營觀光及工商相關產業。目前「員山公園溫泉會館 BOT 案」已完成招商，另「礁溪溫泉公園民間自提營運、管理(OT)案」業已完成審核作業。100 年度本府積極爭取經費推動「清水地熱發電 ROT 案招商前置計畫」、「太平山森林鐵路復駛 BOT 案前置計畫」、「梅花湖風景區影視園區評估」及「宜蘭市舊城東路停車場多目標使用評估」等 BOT 案規劃。至於民間自備資金配合本府政策投資案件，則有政策公告中「宜蘭縣交流道周邊轉運站暨遊客服務中心 B00 案」，和已簽約「立德蘭陽集團的梅花湖渡假村 B00 案」及「龜山島開發公司的宜蘭海洋生態科技遊樂園區 B00 案」，刻正推動辦理中。

#### (六) 強化地方財政

##### 1、加速都市發展涵養長期稅源

縣府將積極縮短都市計畫變更、市地重劃及區段

徵收之辦理期程，並且著手強化財務可行性分析，促進都市發展，提高土地效能、帶動地區繁榮，涵養長期稅源。

## 2、促進資源有效利用拓展地方財源

為改善財政現狀，縣府將積極檢討櫻花陵園經營模式；加速處分頭城烏石漁港南堤新生地；裁併學校騰空校地，校地及設備再活化運用；辦理中央機關及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經管之縣有地清查，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拓展地方財源。

## 3、落實使用者付費合理檢討稅費

開徵特別稅（宜蘭縣營建剩餘土石方特別稅徵收自治條例、宜蘭縣礦石開採特別稅自治條例），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另本縣之公告地價及公告現值，與全國其他縣市相較，實屬偏低，已逐年調整接近一般正常交易價格。又，本縣目前未開徵工程受益費，致使縣府投入之公共建設雖使鄰近之不動產受惠而大幅增值，但未能適時反應於政府稅收上，刻正研議適當調整房屋評定現值。

以上為繁榮經濟施政重點，透過推動產業升級增值與輔導提高競爭力，加速竹科城南基地招商發展新興科技、引進數位產業，帶動宜蘭產業轉型。再針對宜蘭優勢的天然資源，整合縣內休閒遊憩資源，推動觀光發展並輔導青年創意在宜蘭生根，鼓勵在地青年發展新興的

文化創意產業。同時，促進民間參與投資，帶動宜蘭經濟繁榮。

## 二、安心社會

### 照顧安心、生活安心

醫療安心、健康安心、勞動安心

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

防災安心、救災安心、居住安心

安心社會是「幸福宜蘭」之縣政核心工作。聰賢領導的縣政服務團隊提出以「家」為單元，利用福利、就業、健康、治安與防災等 11 個安心網絡，給家有幸福感，宜蘭才有幸福，實施下列的縣政工作與規劃：

#### (一) 推動無縫隙服務（跨域合作多元服務）

##### 1、銀髮照護服務推動計畫

為使高齡長者及身心障礙者在熟悉的環境中居住生活，縣府推動各項健康促進及在宅照顧服務措施，包括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都缺牙者優先，縣府特別辦理追加預算，提供 317 個名額，並保固 1 年費用全免，每人終生補助 1 次。另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服務，辦理「身心障礙臨時暨短期照顧計畫」，紓解照顧壓力。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服務 14 人次，補助 1 萬 5,455 元。

同時，為使身心功能障礙及失能老人獲致妥適的照顧服務，分別推動「長期照顧服務計畫」及「身心障礙者居家照顧服務計畫」，依使用者需求，提供適切

之服務。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服務70,033人次，補助約2,427萬9,866元。

此外，縣府為照顧本縣65歲以上之長者，積極輔導設置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以促進轄內長者之身心健康並拓展社會關係，落實「在地老化，健康老人」理念。自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止，本縣計42個據點單位持續推動初級預防照顧，關懷訪視計服務52,995人次；餐飲服務70,151人次及健康促進活動計59,950人次，電話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35,424人次。

## 2、無縫隙轉銜服務推動計畫

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解決複雜且多重之問題，整合相關資源以提供適切之服務，100年度已積極檢討並修正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流程，同時整合有關單位資源，合力推動提供諮詢、多元需求服務；並首次召開「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暨個案管理服務」聯繫會報，確立各網絡。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總計受理通報人數149人、提供諮詢服務人數1181人、新增轉銜服務10案，轉銜服務總案量為50案，計服務1200人次，新增個案管理服務52案，個案管理服務總量為136案，計服務2,720人次。

## 3、建構家暴防護安全網絡及提升專業服務知能

縣府積極整合宜蘭地方法院、宜蘭地方法院檢察



署、社會、警政、衛生及教育等單位，共同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及被害人保護扶助工作；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已受理警察、衛生，以及教育等單位通報處理相關家庭暴力案件，共計 1,024 件，性侵害案件 193 件。

#### 4. 年長及身心障礙稅務到府服務計畫

為服務不便親自至本局申辦業務之年長者及身心障礙人士，特別提供 30 項預約到府貼心服務，凡縣內 65 歲以上之年長者或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人士，可以書面、電話、傳真、網路方式向本局提出申請。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共辦理 37 件。

### (二) 建立老人、身障者、兒少及婦女全面關懷樞紐

#### 1、推動設立「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

縣府為提供溪南、溪北地區單親、新住民及經濟弱勢家庭能就近取得福利服務，及為建立以兒少為重、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福利輸送系統，因應不同需求人口群，提供可及性、近便性且連續性之窗口福利服務。利用「宜蘭縣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及「社會福利家庭服務中心」，協助新住民家庭生活適應，提高單親家庭危機處理能力，透過家庭社會支持系統，促進弱勢家庭生活福祉。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共計提供 196 案次，關懷與訪視 784 人次，諮詢服務共 296 人次，辦理完成之方案服務為 296 人次。

預計於 101 年至 103 年陸續成立本縣築親庭福利服務中心—頭城站及蘇澳站，希冀從在地化的服務目標前進，建構對兒童少年友善的社區環境。

## 2、兒少及婦女安心服務

### (1) 安心向學方案

縣府為照顧縣內貧困家庭兒童安親問題，特別推動「安心向學方案」，整合教育處及社會處相關資源，協助弱勢家庭、特殊境遇家庭（單親、隔代教養）、高風險家庭、外籍配偶及原住民家庭之家長解決托育問題，及因經濟弱勢因素無法支付子女補習或上安親班費用，甚或無暇照顧子女的窘境，增加弱勢家庭子女社會參與及文化刺激，包括：

- A. 「國中小學身心障礙學生課後服務專班」，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總執行經費計 424 萬元。國小平日班開立計 30 個班級，計有 226 人次學生受益；國中平日班開立 6 個班級，計有 59 人次學生受益。寒假班國中小學共開立 42.5 班，計有 243 人次學生受益。
- B. 「攜手計畫課後扶助方案」，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總執行經費 1,281 萬 3,905 元，計開設 740 班，扶助學生 5,288 人。
- C. 「教育優先區學習輔導方案」，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總執行經費 271 萬 5,160 元，計開設 90 班，扶助學生 607 人。

- D. 「國小兒童課後照顧服務方案」，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總執行經費 184 萬 2,848 元，計開設 57 班，扶助學生 1,039 人。
- E. 「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底止，總執行經費 426 萬 8,154 元，計 29 個單位開辦，扶助學生 520 人。
- F. 「我安親您放心兒童課後安親照顧計畫」，針對縣內弱勢家庭兒童開辦免費提供課後安親照顧，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止計約 151 位兒童受益。

## (2) 兒童托育津貼

縣府為落實學齡前照顧，減輕家長育兒負擔，提供多元化家庭托育津貼。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其中 0 至 2 歲保母托育費補助金額計 524 萬 8,000 元，計 354 人受益；夜間托育費補助金額計 20 萬 2,340 元，計有 18 人受益；低收入戶兒童托育津貼計畫補助金額計 39 萬 1,250 元，計 50 人受益；中低收入家庭幼童托教計畫補助金額計 28 萬 2,000 元，計 47 人受益；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計畫補助金額計 611 萬 7,000 元，計 1,378 人受益；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金額計 4,644 萬 6,353 元，計 2,533 人受益。

## (3) 婦女生育津貼

為因應少子化，提振生育率，「宜蘭縣婦女生育津貼」以設籍本縣之生育婦女為主要發放對象，並結合各鄉鎮衛生所關懷訪視產婦之服務，於公衛護士追蹤

訪視新生兒及產婦健康時，致贈內含幼兒照顧秘笈、親職教育手冊、相關福利資源之幸福寶典盒予新生兒家長，以方便其日後使用相關協助。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止，計補助 2,271 萬元，計 2,271 名新生兒家庭受益。

### 3、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計畫

為輔導全縣公務機關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生產物品及服務，協助身心障礙朋友獨立自主與社會參與。100 年度本縣 172 個公務機關，平均採購達 15.23%，已超過內政部法定比率 5%之標準。101 年度賡續辦理提升身障機構團體產品之採購量。

## (三) 關懷弱勢、扶助脫貧

### 1、儲蓄脫貧計畫

縣府為照顧縣內弱勢家庭經濟問題、扶助近貧家庭，推動「資產累積創新脫貧方案」，結合企業捐款、公益彩券回饋金與社福機構團體等資源，以資產累積發展帳戶方式，提升其子女之競爭潛力，激發家戶主動性與自發性脫離貧窮，至今為止，有 114 戶家庭加入此項計畫。

### 2、暑期工讀脫貧計畫

利用「脫貧方案弱勢家庭第二代子女暑期工讀計畫」提供工讀機會，協助縣內中低收入戶及弱勢家庭

第二代子女脫離貧窮並培養自信心，100 年度共提供 50 個工讀職缺，發給每位工讀生 2 萬 5,000 元薪資，在「做中學」過程中，體會助人為樂精神，養成取之於社會，回饋社會的生活態度。

### 3、失業弱勢家庭就業脫貧計畫

針對本縣弱勢家庭因非自願性失業、取得重大傷病卡證明等且無法工作或因其他原因致無法工作者，經評估有就業能力及意願後，轉介至本府勞工處或羅東就業服務站協助就業媒合，截至 101 年 3 月底協助轉介就業至有 8 人次。

### 4、扶窮濟急立即關懷

為落實政府扶窮濟急政策，運用村（里）在地化通報系統，即早發現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於困境之民眾，透過社會救助金專戶，提供即時經濟紓困。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救助個案 52 人，核發約 50 萬 6,000 元。另對於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死亡、失蹤或罹患重傷病、失業或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者，辦理內政部「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專案，提供 1 萬元至 3 萬元的關懷救助金；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共補助 244 人，計約 376 萬 5,400 元。

### 5、遊民關懷服務

進展行動式遊民沐浴關懷服務，期能透過最基本生活需求(沐浴服務)，除改善遊民之外貌型態外，亦可有整潔外觀利於求職、增進人際關係，以減少負面社會衝擊，及提供遊民醫療照顧服務，提供路倒遊民緊急性之醫療照顧，於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共服務 62 人，經費約 142 萬 2,608 元。

## 6、建構社福資源整合平台

為減少民眾申辦社會福利程序之時間，方便取得全縣社會福利資源津貼發放資訊，縣府於 100 年賡續推動建置社福資源整合平台，且於 101 年度進行第 2 階段建置—老人及身障福利相關系統。另外，為協助縣內列冊低收入戶、弱勢家庭及遭逢變故、失業等急難救助家庭有迫切緊急食物救濟需求者，99 年 9 月 1 日成立「宜蘭縣政府物資銀行」，整合各界捐贈物資，對有需要的家庭即時關懷，除於社會處及羅東鎮物資銀行關懷據點外，目前刻正規劃成立頭城鎮物資銀行關懷據點。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計有個人有 10 案（次）及企業團體 15 案（次）捐贈愛心物資及現金。已發放關懷物資至弱勢個案 318 案次、協助縣內各機構團體共 36 個案次、受惠機構共 27 個單位。

## 5、非營利組織活化計畫

### (1) 非營利組織培育及輔導

100 年 11 月向國有財產局取得委託管理原台汽客

運用地。100 年 12 月 25 日完成「宜蘭縣第三部門發展中心」設置規劃，後續辦理第三部門發展中心委託營運事宜。

## (2) 社區總體營造計畫

本縣社區總體營造計畫包含「開辦營造員培訓」、「成立縣推動委員會」、「社福健康社區促進認證」、「環保清淨社區維護」、「社區景觀生態維護」、「人文教育社區培訓推展」、「社區治安安全認證」、「社區產業精緻發展」等，其中本縣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每年召開 2 次。100 年第 2 次會議於 10 月 11 日召開，並於 12 月 18 日辦理社區營造推動論壇，並於會議中提出本縣社區營造之政策目標，以推動友善社區之建構，建立社區觀光亮點，打造宜蘭社區文化教育環境，及永續環境之社區營造推動為主軸，培育優秀社區營造種籽，協助社區永續經營工作。

## (四) 建構醫療照護網絡

「投資健康，打造幸福」為縣府團隊對縣民健康的承諾，提供鄉親一個適合居住與生活的健康城市，滿足鄉親健康需求、關心鄉親健康需要，是縣府推展蘭陽健康事業的核心價值。縣府以促進縣民健康、建構醫療照護為策略，朝「健康安心」、「醫療安心」目標，持續為鄉親提供全人之健康照護，以達到「幸福宜蘭」之願景，其具體工作項目如下：

### 1、緊急醫療救護計畫

### (1) 成立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

縣府為提升大量傷患時之緊急救護能力，整合本縣醫療救援資源，分別由羅東博愛醫院、羅東聖母醫院及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擔任溪南地區、山地地區及溪北地區災難醫療救護隊責任醫院。

### (2) 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

因應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需求，訂定「宜蘭端：南口—頭城國道5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救護通報程序」、建置國道5號雪山隧道緊急醫療「後送醫院」加護病床能量及大量傷病患緊急醫療後送支援機制、建立台北市及新北市、宜蘭縣緊急醫療救護支援流程，並以雪山隧道為主，規劃「臺北地區緊急醫療支援救護機制」。

### (3) 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

自101年1月1日起「行政院衛生署醫療發展基金獎勵提升緊急醫療資源缺乏地區改善計畫」由羅東聖母醫院與本縣4家急救責任醫院以合作之方式支援杏和醫院夜間門診，分階段、分批進駐支援基地醫院—杏和醫院急診之緊急醫療救護業務，以保障縣民及遊客生命安全。

## 2、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建院計畫

陽明大學附設醫院蘭陽院區基地位於宜蘭後火車站，面積約9.3公頃，有急性一般病床400床及加護病床40床、其他特殊病床62床進行規



劃；已取得蘭陽院區建造執照，並於 101 年 3 月 15 日舉行動土典禮，預計 104 年起將提供縣民完整的醫療服務，並全力朝向急重症、腫瘤醫學發展及高品質醫療服務的社區醫院發展。

### 3、醫療品質提升計畫

#### (1) 提升醫事檢驗機構檢驗品質計畫

實驗室檢驗報告數據已是醫療最重要之工具，攸關病人安全及整體醫療品質，為確保檢驗品質，由專家協助落實檢驗品質管理作業機制，共計訪查 13 家醫事檢驗機構，訪查結果不符合及建議事項共 55 項，改善完成 52 項，改善完成率 94.5 %。

#### (2) 身障牙科特別照護計畫

為推動「宜蘭地區醫療弱勢族群-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服務計畫」，提供特殊需求者口腔醫療保健服務，100 年「身心障礙者口腔醫療服務網絡」基層牙科診所增加 4 家加入，並建立雙向轉診制度。而「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健康照護服務網絡」身心障礙者就醫人次為 588 人次，較 99 年 143 就醫人次提升比率為 24%。101 年度賡續執行本計畫，預計增加 8 家基層診所加入建置特殊需求者口腔醫療健康照護服務網絡，並建立雙向轉診制度，衛生局結合教育處、社會處、牙醫師公會及身障機構單位，成立特殊需求者口腔照護服務網絡機制。

較 100 年 4 家基層診所提升為 200%；針對「特殊需求者口腔醫療健康照護服務網絡」特殊需求者就醫人次比率較前年(100 年)提升為 40%。

(3) 推動門診醫療隱私及病人權益計畫

101 年度賡續辦理「門診隱私權維護及病人隱私權教育訓練」延伸至 12 鄉鎮市衛生所針對民眾辦理，並將「病人權益及門診隱私權之維護」等項列入 101 年本縣 10 家醫療院所醫政督考指標；另有關基層診所訪查賡續將「維護及保障門診病人隱私權」列入中醫診所 46 家、西醫診所訪查 187 家、牙醫診所 90 家輔導項目內。

(4) 提升病人安全及建構以病人為中心之照護模式計畫

縣府 100 年針對相關醫事人員及基層診所辦理病人安全教育訓練 10 場次，並依據行政院衛生署病人安全工作目標，100 年度特聘病人安全專家及委員擬訂實地訪查指標，針對本縣 10 家醫院進行實地稽核與輔導訪查，以提升本縣「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服務品質。另針對 100 年度診所訪查項目將本縣中、西、牙醫診所計 305 家診所進行實地稽核與輔導訪查。101 年度將賡續辦理病人安全教育訓練，依行政院衛生署委託財團法人醫院評鑑暨醫療品質策進會訂定 10 項病人安全目標，列入本縣本(101) 年度 10 家醫療院所醫政督考指標，並於 322 家診所(中醫 46 家、西醫 187 家、牙醫 89 家)

訪查時增列病人安全通報系統，以匿名、自願、保密、不究責、共同學習為宗旨推展是項業務；並協助長期照護機構、基層醫療診所加入病人安全通報，俾利提升本縣醫療服務品質。

#### (5) 提升醫事放射品質計畫

100 年辦理全縣輻射放射品質教育訓練 1 場次，本縣醫事人員踴躍參加計有 136 人參加；並辦理醫院及醫事放射機構放射品質訪查計 20 家，含醫院 9 家、醫事放射所及衛生所 11 家，經初查輔導及複查結果，整體符合率分別達 98.02% 及 97.08%，賡續輔導機構改善，提升醫院及醫事放射機構對放射品質之重視。

### 4、傳染病防治計畫

#### (1) 強化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

辦理各項傳染病疫情監測及調查、防疫整備及預防接種等防治工作；落實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並辦理外籍勞工健康檢查核備及港埠衛生管理工作，即時偵測疫病之發生，採取必要之防疫措施，適時控制，以杜絕疫病之傳染及蔓延。

縣府亦積極投入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充實各項防疫物資，建立社區防疫機制，強化各項急性傳染病防治措施，如流感、腸病毒與登革熱防治工作；推動結核病防治計畫及愛滋病防治等慢性傳染病防治計畫，加強高危險族群篩檢、個案管理及衛

生教育宣導等防治工作；同時提高各項預防接種及流感疫苗接種完成率，以有效防治各項傳染病，保障縣民的健康。

## (2) 預防接種計畫

本縣 100 年度各項預防接種，除山地鄉 A 型肝炎疫苗接種完成率 90% 外，其餘完成率均達 95% 以上，因此提升預防接種完成率可有效預防傳染病。100 年度出生滿 2 歲之幼童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完成率達 52%，101 年度賡續爭取公益彩券盈餘針對設籍宜蘭縣出生滿 2 歲之幼童進行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預定完成率達 50%，截至 3 月 16 日止接種完成率 9.81%。

## (3) 結核病防治計畫

辦理本縣結核病個案管理及潛伏結核感染治療 (LTBI) 個案管理分別為 207 及 54 人，加入直接觀察治療計畫 (DOTS 及 DOPT) 分別為 193 人及 53 人，以「送藥到手、服藥入口、吞下再走」為方針，確保每位病人服下每劑藥物，陪伴病人如期完成治療。另利用胸部 X 光巡迴篩檢，完成包含山地鄉 1,254 人、矯正機關 2,373 人及弱勢族群 255 人，並積極追蹤結核病接觸者檢查 1,386 人，共計主動發現 8 名確診結核病個案，以期有效杜絕社區傳染源。

## (4)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為加強愛滋病防治工作，推動愛滋減害計畫，指定本縣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及羅東博愛醫院執行美沙冬替代療法，並於全縣 12 鄉鎮(市)廣設 38 處清潔針具執行點，提供清潔針具、衛生教育、篩檢、轉介等整合性服務；辦理愛滋病個案每 3 個月定期就醫及諮商服務，提升愛滋病個案接觸者完成篩檢率，以有效控制本縣愛滋病新感染者增加並降低愛滋感染者發病；另加強高危險群篩檢及辦理防治宣導活動，藉由衛生教育及宣導策略，進而達到預防及危險行為之改變，以降低新增個案數。

#### (5) 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

98 年歷經 H1N1 新型流感大流行，本縣有效整合及啟動本縣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各單位成員，進行各項防治工作，落實各項因應措施之推動，得以將流感病毒侵襲所造成之衝擊降至最低。除賡續辦理疫情監視、疫苗接種、衛生教育、抗病毒藥劑使用、防疫物資儲備及管控、醫療體系整備因應等措施，並每年更新本縣準備計畫之修訂、執行與演練，同時積極辦理流感疫苗接種工作，依計畫對象執行高危險族群及高傳播者接種工作，維持疫苗採購總量之 70% 完成率，以維護縣民健康。

### 5、癌症防治計畫

癌症之發生因素致為複雜，現今科學尚無法證實單純或絕對之因素，但癌症的發生除了基因因素

之外，亦與生活環境及生活習慣有關。本縣歷年宣導健康均衡飲食、推動菸害防制工作、加強辦理四癌（口腔癌、大腸癌、子宮頸癌、乳癌）篩檢，以達減少癌症的發生或控制癌症死亡為目標。

100 年度篩檢 9 萬多人次，因而找出癌前期病變或癌症近 2,508 人，成功拯救了其生命及家庭（如下表）。

篩檢項目	篩檢人數	拯救生命人數	癌前期病變	確診癌症
口腔癌	18,299	1,350 人	1,323 人	27 人
乳癌	12,275	48 人		48 人 (其中 39 人為第 2 期前的早期乳癌)
子宮頸癌	42,022	600 人	586 人	14 人
大腸癌	18,394	510 人	(瘻肉)471 人	39 人
合計	90,990	2,508 人	2,380 人	128 人

#### (1) 口腔癌防治計畫

在十大癌症中，口腔癌在民國 88 年開始列入宜蘭縣十大癌症死亡排名，民國 99 年因口腔癌死亡男性有 23 位，男性每十萬人口死亡率 9.8，高居本縣男性十大癌症死亡排名第 6 名。口腔癌與嚼食檳榔及吸菸有關，因此藉由口腔黏膜檢查，能即早發現口腔黏膜癌前期病變，減少口腔癌症的發生。

101 年度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將結合勞工健檢辦理高危險族群（如卡車司機、水泥廠、清潔隊）職場定點、定時口腔黏膜檢查，同時將營造

社區不嚼食檳榔支持環境及推動無檳職場列為 101 年度重點工作目標。

## (2) 大腸癌防治計畫

本縣自 99 年起全面提供 50-69 歲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服務，希望藉由糞便篩檢偵測可疑異常，進一步發現腸道腫瘤，除了由各衛生所率先開辦預防保健糞便潛血檢查，亦同時輔導縣內 6 家癌症篩檢醫院及 35 家基層診所開辦，藉由擴充之服務據點，加強宣導民眾防治大腸癌觀念。

## (3) 子宮頸癌防治計畫

宜蘭縣近 5 年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 3 年篩檢率維持在 59~63%，較台灣地區平均篩檢率（52~54%）為高。由於人類乳突病毒與子宮頸癌有明顯的致病關係，為防治子宮頸癌，除了推廣抹片檢查之外，今年持續針對 6 年以上未做子宮頸抹片檢查之婦女，提供免費人類乳突病毒檢測自採服務，讓婦女有不同的選擇來檢查。

配合衛生署子宮頸癌防治政策，100 年針對低收入戶國一至國三之青少女及原住民族地區國中女生，提供免費子宮頸癌疫苗接種服務，接種人數分別為 26 人及 154 人。101 年度持續針對原住民族地區，100 學年度在學之國一女生，及中低收入、低收入戶出生日期介於 85 年 9 月 1 日至 88 年 8 月 31 日之女學生進行接種，101 年度預計自 4 月份開始

施打。

#### (4) 乳癌防治計畫

目前以每 2 年 1 次乳房攝影檢查做為乳癌篩檢，服務對象為 45 至 69 歲。而本府衛生局於 99 年完成打造之乳房攝影篩檢巡迴車，也持續深入社區服務，100 年度計篩檢 3,955 人，也已因此找出 3 位乳癌病患並且已接受治療。

#### 6、健康久久照護計畫

100 年度「健康久久健康照護檢查」共有 1,448 位 20-39 歲民眾接受檢查，在各醫院及衛生所持續關心追蹤之下，92.66% 檢查結果異常民眾已接受運動、飲食、營養衛生教育等適當醫療照護。

縣府賡續針對 30-39 歲身心障礙民眾、原住民及屆滿 30 歲（71 年次民眾）提供身體檢查、健康諮詢、血液常規檢查、尿液常規檢查、癌症篩檢、B、C 型肝炎、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腰圍測量，讓行動不方便、偏遠及醫療資源缺乏地區的民眾健康獲得平等的保障及品質。101 年度在成人預防保健檢查以外，更針對 40-49 歲民眾提供大腸癌-糞便潛血檢查及 50-69 歲民眾胃癌-胃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檢查。101 年度預計篩檢目標數為 6,279 人。

另目前國民健康局提供 50-69 歲民眾每 2 年 1 次糞便潛血檢查，本縣提早 10 年將 40-49 歲民眾也納入服務對象，希望即早介入篩檢服務以減少大腸



癌發生，今年將提供 4,071 案次免費篩檢服務，目前已篩檢 755 人。

胃癌之發生情形，本縣近三年均排名全國前三名高於其他縣市；而胃癌死亡亦居本縣十大癌症死因排名之前四名，針對今年度可接受糞便潛血檢查之 50-69 歲民眾，經問卷評估符合胃癌篩檢條件者，於各衛生所提供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針對檢驗為陽性個案，轉介至醫療院所進一步接受胃鏡檢查，今年將提供 930 案次免費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測定篩檢服務，目前已篩檢 604 人，完成胃鏡檢查 75 人，發現潰瘍 12 人，異常增生 1 人，胃癌 1 人，目前已接受治療。

## （五）促進縣民健康

### 1、社區保健計畫

#### （1）預防保健工作

為促使嬰幼兒及兒童健康生長與發展，縣府積極推展孕產婦、嬰幼兒、兒童及青少年等健康促進工作，辦理孕產婦健康管理計 1,681 人次受惠；辦理優生保健異常個案管理計服務 1,910 人次；完成外籍配偶健康管理計 82 案；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醫院認證、輔導產後護理之家、輔導並稽查轄內哺（集）乳室，以建置優質哺乳環境及提升母乳哺育率。

持續辦理兒童斜弱視、聽力篩檢及異常個案追蹤，另為讓疑似發展遲緩兒，儘速接受聯合評估及早期療育，設置 2 處聯合評估中心，溪北設置於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溪南設置於聖母醫院，以服務縣民，落實「早期診斷、早期治療」，共計服務 77 案。

另為提供青少年預防保健及生育保健服務，結合本縣 4 家醫療院所設立青少年親善門診，設置 31 家諮詢服務站，提供青少年健康相關議題之諮詢服務，以降低未成年生育率及提升青少年避孕率。

## (2) 成人及中老年保健

為維護長者日常生活之獨立性及自主性，增進老人健康，辦理健康飲食、規律運動、老人防跌、健康服務、用藥安全及慢性病防治等，深入各社區計辦理 57 場次，4,397 人次長者受益。

另縣府為照顧老人口腔健康，101 年 3 月起補助 65 歲以上老人裝置全口假牙，以全口無牙的長者予以優先補助，提供 600 個名額，及 1 年之保固照護，同時結合社區活動推動口腔保健，增進長者口腔健康。

## (3) 事故傷害防制

推動事故傷害防制提供獨居及 65 歲以上有需求長者，協助廁所裝置扶手，受惠民眾計 1,961

戶；另針對新住民、弱勢群族及原住民家庭檢視及輔導育有 6 歲以下子女之居家安全環境檢核與諮詢，協助不安全環境點改善及預防，降低事故傷害發生率，計訪視 402 戶。

#### (4) 菸害防制計畫

為降低本縣吸菸率，縣府加強禁售菸品與未滿 18 歲青少年，辦理菸害防制稽查 61,310 件；提供民眾多元化戒菸服務，成立 30 家社區戒菸藥局諮詢站，50 家戒菸醫療院所提供戒菸服務，受惠民眾計 976 人，接受諮詢服務計 1,488 人次；另營造無菸支持環境，公告 5 處無菸休閒園區，全方位菸害防制宣導計 218 場次，參加人數計 27,740 人次。

#### (5) 健康體能促進計畫

縣府為打擊肥胖，100 年號召 16,901 人參加健康減重活動，計減重 25,848 公斤；101 年於各鄉鎮（市）進行致胖環境評估，建立友善的健康支持環境，並成立 33 處體重登錄點，同時結合 7 家醫療院所推動健康照護機構參與健康減重計畫，並輔導縣內 4 家新增未認證員工 300 人以上之大型職場通過 101 年健康職場自主認證，另衛生局結合教育處、社會處，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健康體位（含健康體能與飲食）議題，促使兒童及青少年在學校習得相關知能，養成良好飲食習慣及運動習慣。

為提升本縣運動人口，積極推動健康體能活

動，每月於各鄉鎮（市）辦理「幸福行動 101、活力蘭陽新世紀」環縣健走活動，鼓勵鄉親健走健身；另結合機關、運動團體、社區辦理各項健康講座及體適能活動；成立 13 處運動有氧據點，並透過媒宣等多元管道，宣傳「每日一萬步、健康有保固」，帶動鄉親運動之風氣。

## 2、建立綜合性的長期照顧服務

結合行政院衛生署長期照顧十年計畫，本縣提供失能長者的社區化照顧服務項目，以「在地老化」為本縣照顧長者之目標，發展在地服務資源，讓民眾能夠就近獲得服務。

### (1) 在宅醫療服務

為解決社區獨居、失能長者之就醫因難，提供醫師主動到家在宅醫療服務，免於失能長者就醫之舟車勞頓，並使慢性疾病得以有效控制，提高個案及家屬之生活品質。100 年底止，實際使用人數 62 人、208 人次。

### (2) 居家護理

由專業居家護理師到家提供護理服務及衛教，減輕民眾出入醫院的奔波勞累，提升民眾自我保健與照顧技巧之能力。100 年實際使用人數 204 人、1,257 人次。

### (3) 居家復健

為促進長期照顧個案基本生活體能與日常功

能獨立自主之能力，協助個案回歸社區生活，增進生活品質，由本縣長期照顧管理中心轉介物理治療師至個案家庭提供居家物理治療及復健指導。100年實際使用人數 228 人、1,156 人次。

#### (4) 喘息服務

提供縣內家中有長期照顧個案的主要照顧者獲得短暫休息，讓受照顧者在護理之家或養護機構暫托，由機構工作人員提供 24 小時照護服務。100年實際使用人數 349 人、4,121 人天。

### 3、健康飲食推廣計畫

健康飲食可從二觀點來考量推廣的必要性，一是健康觀點，因為國人的十大死因中，計有 6 項與飲食相關，另一種則是從碳排放的觀點，因為減少 1 磅牛肉攝取，則可減少 12 磅穀物的碳排放。因此，建立可行之公共政策、創造支持性環境、強化社區行動力、發展個人技巧及調整服務方向是縣府建構蔬食環境的主要目標。定義蔬食是第一要務，「蔬食」為均衡飲食中 1/3 蛋白質(20 公克)來自蛋豆魚肉類，以每人每日平均蛋白質需求 60 公克為基準，即每人每日平均攝取 3 份(21 公克)以下蛋豆魚肉類則可定義為「蔬食」；在公共政策部分，全縣 101 所中、小學校均制訂蔬食日；在創造支持性環境部分輔導本縣 32 家健康均衡早餐商家、41 家低卡健康餐盒推廣商家；在發展個人技巧部分，發表節慶環保健康餐，善

用本縣在地農特產品為食材並降低熱量之烹調方式為推廣重點；調整服務方向部分，以透過媒體宣導，擴大環保節能飲食概念，遵行低碳飲食原則。未來將規劃依不同族群辦理以蔬食為主材料之創意料理競賽。宜蘭縣擁有好山好水，也孕育出許多具當地特色的農產品，縣府與各鄉鎮市(地區)農會結合宣導「當地農產、當地銷」以增強社區蔬食行動力。

#### 4、食品藥物消費者保護計畫

##### (1) 辦理強化餐飲食材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計畫

餐飲衛生直接影響到縣民健康，對其衛生管理誠不容忽視，為提升本縣餐飲衛生水準，縣府建立本縣餐飲業者食材來源資訊系統及業者基本資料，計建立 532 家業者資料，100 年度已完成餐廳業者 21 家、餐盒業者 23 家、烘焙業 36 家通過「優級」、「良級」及「普級」等三級標準並核發標章；101 年度則訂於 5 至 7 月邀請縣內大學食品科及高中職餐飲科老師參與評核辦理餐廳、餐盒、烘焙等衛生分級評核，並依規定分「優級」、「良級」等二級標準核發標章，以建立「食」在安心的消費環境並提供消費場所之參考。

##### (2) 強化食品藥物化妝品安全實驗室網絡計畫

隨著國民生活水準提升，國人對於食品品質與衛生安全的要求更為嚴格，因此持續與中央及委託縣市衛生單位共同建構食品安全監測網，專責區域

衛生局聯合分工 202 種殘留農藥檢驗，並積極辦理動物用藥、抗氧化劑、包裝飲用水重金屬及違法添加物之檢測，及配合食品衛生管理單位加強檢測市售產品之安全品質檢驗 884 件（14,328 項次），不合格件數 56 件，不合格率為 6.3%，已積極輔導業者改善。

### （3）食品安全監測計畫

為有效管控食品之品質及安全，遏止不肖業者違法添加及不衛生食品充斥市面，縣府衛生局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共抽驗 620 件市售食品，並針對抽驗不合格產品做追蹤，以提升國民飲食生活水準，保障縣民之健康。

### （4）真空包裝即食食品大進擊

去（100）年有消費者疑似食用真空包裝豆乾食品，導致肉毒桿菌中毒案例，造成消費者對真空包裝食品之疑慮，因此縣府針對市售真空包裝即食食品進行稽查輔導，落實源頭管理，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共稽查 79 家次（178 件），均符合真空包裝即食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 （5）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不法藥物計畫

縣府連結本縣藥師公會、藥劑生公會、社區藥局及 12 鄉鎮市衛生所為平台，組成反廣告小組，辦理衛生教育宣導活動計 312 場次，建立民眾正確之購物及安全用藥觀念。另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計稽查食品廣告計 952 件，其中違規食品廣告計 124 件；稽查藥物及化妝品廣告計 559 件，其中違規藥物廣告計 27 件、違規化妝品廣告計 48 件。

#### (6) 肉品瘦肉精零檢出計畫

為保障縣民及進入宜蘭觀光旅遊消費者的健康，本府自 101 年 2 月中旬起針對市售肉品進行 4 階段之抽驗，檢驗動物用藥中之乙型受體素(俗稱瘦肉精)殘留情形，計抽驗 47 件肉品，其中第 1、2 階段之 20 件牛肉、4 件豬肉及 1 件鴨肉，檢驗結果均未檢出瘦肉精，另本年度以肉品產地來源標示為加強稽查之重點，至目前為止計有 399 家業者標示產地。目前刻正規劃「拒用含瘦肉精肉品自主管理商家」標章、輔導所有餐飲業者標示牛肉產地(菜單或入口明顯處)、訂定「宜蘭縣禽畜類肉品不得檢出瘦肉精自治條例草案」中。

#### (7) 獨居長者居家用藥安全藥事照護服務

本縣老年人口已達 13%，老年人常有一種以上慢性疾病，故多需依靠醫療及藥事照護。為提升長者用藥安全，亟需醫療專業人員之專業照護，因此以本縣 7 個衛生所為整合平台，結合本縣 51 位藥師，建構以社區藥局為主體的在地化服務，至長者家中提供居家藥事照護服務，進行用藥評估及確認用藥的適當性、是否重複用藥、藥品交互作用、副作用等專業諮詢服務，俾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100



年 9 月迄今計訪視縣內獨居長者 321 人次，及辦理 39 場次銀髮族用藥安全宣導，深獲民眾之肯定及好評。

## 5、毒品危害防制計畫

本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於 95 年 8 月成立迄今，積極橫向整合地方醫療、警政、社政、教育、檢察及觀護等單位，建構毒品危害防制平台，中心業務執行內容包括反毒預防宣導、施用毒品者醫療戒癮、就業技訓及社會救助服務及緝毒等。另中心除擔任個案管理、資源整合外，更納入更生保護及觀護體系，統由中心整合醫療、教育、社政、職業、司法保護等資源，共同建立毒癮個案出監所後之戒治追蹤輔導機制，以有效協助出戒治所及假釋或緩刑付保護管束的吸毒犯解決就醫、就學、就業、就養、安置等相關問題。施政計畫重點如下：

### (1) 毒癮者關懷輔導計畫

辦理即將出監及勒戒所毒癮個案銜接輔導暨出監毒癮個案追蹤輔導 2 年，運用電訪及家訪等方式，進行個案關懷輔導及提供中心資源，期藉由延續性的關懷服務，協助毒癮者順利復歸社會。本縣 100 年 9 月迄今，實際列管輔導人數 550 人，列管率達 100%。

### (2) 毒品防制宣導計畫

結合本縣社區及各類機關團體資源，建立宣導

網絡，落實辦理三級宣導，100 年度 9 月至本(101)年度 3 月已辦理 113 場，19,200 人次參加。

### (3) 藥癮戒治計畫

101 年 1 至 2 月新轉介美沙冬服藥人數為 41 人。101 年度持續辦理「二級毒品戒治計畫」將協助提供二級毒品使用者進行戒治，截至 101 年 2 月底計有 12 人個案申請。

### (4) 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計畫

建構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系統，提供以家庭為中心的全面性、支持性服務，藉由同質性成員的互相激勵、關懷與支持，減輕毒品成癮者家屬之身心壓力及提升自我形象，另針對出監之追蹤輔導個案及其家屬，後續規劃辦理社區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建構緊密的支持系統。100 年度辦理在監受刑人團體服務方案，辦理電影賞析及成長團體服務共 32 場次。

## 6、自殺防治計畫

為守護社區民眾之心理健康，主動積極全面宣導民眾之心理健康照護，另監督本縣各緊急醫療處置中心完成自殺個案之系統通報，並將自殺通報單掛設縣府衛生局網站便利民眾及本縣各單位進行紙本通報，針對通報個案派請轄區衛生所護士或自殺關懷訪視員進行個案關懷輔導，並依個案需求轉介心理師提供免費之心理諮商或轉介精神科專科醫師

給予醫療診治，或給予相關資源之轉介，以降低其再自殺率，101年1月至101年3月自殺通報關懷個案人數為311人，本縣提供自殺防治關懷計801人次。

#### 7、衛生局暨慢性病防治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

衛生局行政大樓（地點為舊宜蘭地政事務所）及健康大樓（地點為舊復興電台）新建工程總工程費為1億3,658萬元，建築工程已於101年3月14日初驗完成；水電空調工程已於101年3月14日初驗完成。本案新建工程預定於101年4月底辦理驗收。

#### 8、推動高齡友善城市

為因應高齡化趨勢，建構本縣高齡者照護政策，積極推動「高齡友善城市計畫」，依據「WHO全球高齡友善城市網絡」5年執行計畫，規劃本縣推動高齡友善城市進程，縣府已於100年11月初簽署WHO高齡友善城市全球網絡、愛爾蘭成功老化網絡之「都柏林宣言」，於3月底成立並召開「高齡友善城市推動委員會」，並籌組專家輔導團隊透過問卷調查、社區高齡長者座談會、焦點團體等多元性廣納長者意見，做為後續高齡政策擬定及改善之參考。

### （六）建構勞工福利體制

#### 1、推動產職業勞工福利計畫

(1) 加強提升勞工教育辦理品質

為有效提升勞工朋友知能與技能，並健全產、職業工會會務推展，補助本縣 4 大總工會及各基層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活動，100 年度計有 53 個單提出申請，共計辦理 78 個場次勞工教育活動，受惠勞工約有 7,800 人。

(2) 表揚模範勞工

101 年度模範勞工表揚大會預計於 101 年 5 月 1 日辦理，本次模範勞工之選拔，預計遴選名額 101 名。

(3) 推展勞工休閒體能活動

100 年補助 4 大總工會於 100 年 10 月 2 日辦理「本縣 100 年度勞工登山健行」活動；另外於 9 月 3 日及 10 月 23、30 日辦理「本縣 100 年度勞工休閒暨趣味競賽」活動。101 年度預計於 101 年 6 月 10 日在宜蘭縣運動公園辦理「宜蘭縣勞工體能趣味競賽運動大會」，希望藉由不同類別活動，讓本縣所有勞工朋友都能夠達到身心健康、鍛鍊自我體能之理想。

(4) 加強辦理弱勢勞工住宅修繕

為協助更多弱勢勞工住宅修繕，提供勞工居住品質，幫助本縣弱勢勞工修繕其房屋(每戶縣府配合款 6 萬元)，今(101)年度以「1021 梅姬水災」勞工受創戶為優先補助辦理對象，今(101)年共受

理 5 案，其中修繕「梅姬水災」受災戶有 3 戶及弱勢勞工 1 戶。

#### (5) 積極辦理勞工全方位走動式服務

為擴大服務本縣勞工朋友，本府與勞工保險局宜蘭辦事處，聯合組成走動式服務勞工小組，積極協助縣內勞工朋友了解勞工相關法令、勞工就業資訊及如何防止被勞保黃牛剝削等諮詢輔導服務，以確保勞工朋友權益。100 年 9 月 1 日截至 101 年 3 月 31 日為止，走動式服務勞工活動已辦理 5 場次，預計 101 年度尚有 8 場次。

## 2、推動多元身障就業措施

### (1) 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100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委託辦理「食品烘焙暨餐飲服務班」、「清潔服務班」、「按摩養成班」、「餐飲服務班」及「中餐烹調小吃料理班」等 5 班次，於 100 年 12 月 9 日全部班次結訓，共計 60 人參訓，56 名身心障礙者結訓。

### (2) 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

100 年度身心障礙者支持性就業服務計畫，共僱用 5 名就業服務員，截至 12 月底共協助 34 人次(一般性)及 18 人次(支持性)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101 年度賡續僱用 6 名就業服務員，全年度協助身心障礙者穩定就業者至少 36 人次以上。

### (3)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

100 年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辦理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計畫經費，行政院勞委會核定 252 萬元，迄今受理申請 1 件。101 年度賡續爭取勞委會補助，先行核定補助房屋(土地)或車輛租金、人事費及行政費，共計 94 萬 6,000 多元。

#### (4) 身心障礙者自力更生

100 年全年計有 7 位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設備及房租）案件，共補助 40 萬 7,000 多元。另 101 年 1 月至 3 月止計有 4 位身心障礙者申請自力更生補助（房租）案件，共補助 6 萬 6,000 多元。

### 3、提高公私部門僱用身障人士計畫

#### (1) 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

101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計畫，截至 101 年 2 月底共受理申請 3 件。

#### (2) 進用身心障礙者工作績優機關（構）獎勵表揚

100 年度表揚於 100 年 11 月 4 日辦理，分為義務進用機關和非義務進用機關受獎計有 19 個單位，藉由公開表揚方式，給予各僱用身心障礙員工績優單位肯定及獎勵。

#### (3) 職場紮根學習計畫

100 年度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場紮根學習計畫，經費 174 萬 1,000 多元，經委託於 100 年 6 月 13 日及 12 月 12 日止開辦「餐飲服務班」，1 班次共

15 名學員，計有 7 人成功留用於職場，1 人自行就業。

#### (4) 定額進用業務

截至今(101)年 2 月底止，透過縣政府執行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就業保障措施，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公、私立義務機關(構)計有 200 單位，法定應進用總人數 594 人，已進用人數 969 人(重度身障者加權計算後為 1,078 人)，法定應進用不足數 3 人，超額進用人數 487 人。

#### (5) 在家就業輔導方案

100 年度中央補助縣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在家就業輔導方案，核定經費為 72 萬 8,531 元，本府於 8 月 2 日委託辦理是項業務，截至 100 年底共計輔導 2 名身心障礙者居家就業。101 年度行政院勞委會補助縣政府辦理身心障礙者在家就業輔導方案，核定經費為 148 萬 4,000 元，並於 101 年 1 月 20 日委託財團法人阿寶教育基金會辦理是項業務，截至 101 年 2 月，已提供 10 位身心障礙者相關服務。

### 4.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

#### (1)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窗口個案服務

本窗口 100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諮詢評估 255 案(開案 161 案)，結案 176 案，前季以前未結 72 案，追蹤輔導 1,947 人次。101 年度全年度開案量

至少 210 案。截至 3 月 28 日止，共計諮詢評估 45 案(開案 36 案)，結案 16 案，前季以前未結 54 案，追蹤輔導 344 人次。

## (2) 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業務

100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服務計畫，截至 100 年 12 月底共轉介 54 名評量個案，實際開案評量 53 案。101 年繼續提供評量服務，全年度協助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至少 50 人次以上。截至 3 月 30 日止，共計轉介 8 案。

## 5、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計畫

### (1) 職業災害勞工主動服務計畫

為落實職災勞工之保護，加強協助遭逢職災勞工及其家庭，特辦理「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受理職災勞工求助及其他單位轉介之職災個案，提供全面性、包裹式服務。101 年度獲得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補助 148 萬元，設置 2 名個案管理員，與本縣各級醫療院所、社福團體單位、勞資爭議處理及職業重建單位、勞工保險局宜蘭辦事處接軌，建立良好橫向連結。

### (2) 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

鑑於職業災害勞工之家庭因家庭頓失所靠，特設置勞工職業災害慰助金；另於 100 年度增設失能者發給標準，失能者為第一等級至第十等級，發給 5 萬元，使本縣職業災害勞工家庭獲得慰助，並降



低生活危機。自 100 年度 9 月截至本 (101) 年度 3 月 31 日止，共核准 81 案，其中死亡慰助金 9 案，受傷慰助金 65 案，失能 7 案。

### (3) 勞工志願服務人員專業訓練

為使勞工志願服務人員發揮最大效能 100 年度已編列 15 萬元辦理 2 場次專業訓練，本(101)年度預計辦理 2 場次專業訓練，將於 101 年 4 月 6 日在宜蘭縣社會福利館辦理 1 場次。另依「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推展勞工志願服務實施計畫」獲補助 12 萬元整，業於 100 年 9 月 4 日及 5 日辦理特殊訓練，有效提升志願服務品質。

## 6、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

100 至 101 年度接受行政院勞委會職訓局補助 886 萬多元，辦理促進視障者就業計畫如下：

- (1) 視覺功能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計畫：由 3 名訓練員分別負責定向行動訓練、讀寫能力及盲用電腦教學、生活自理能力訓練，共有 5 名視障者參訓，建立職前各項工作適應能力。
- (2) 盲用電腦初階應用課程推廣計畫：以個別化教學，協助 10 名視障者具備操作盲用電腦及使用網際網路基礎能力。實施對象為年滿 15 歲至 65 歲未在學，經評估未具備電腦使用能力者，以有就業意願者為優先。
- (3) 設立按摩小站設施設備補助計畫：補助羅東中山公

園、三星地熱、礁溪溫泉等 3 處按摩小站設施設備，共 20 萬 9,000 元整。

- (4) 促進就業研習座談會計畫：為充實專業按摩技術與知能，穩定就業及擴展客源，以講師集中授課方式辦理，辦理 4 場次，增進 189 位視障者及其家屬對按摩業的認同與支持。
- (5) 宜蘭縣視障按摩行銷宣導實施計畫：透過媒體廣告建立視障按摩形象，以提升視障者就業機會。
- (6) 視障電腦教育訓練初階班：以講師集中授課方式辦理，提供 8 位視障朋友透過短期教育訓練，以有效提升電腦基本操作能力。
- (7) 宜蘭縣視障按摩院所設備補助計畫：為吸引更多消費群，藉由改造現有視障按摩院，讓按摩院重新出發，100 年補助縣內 15 家按摩院所，每一家按摩院最高補助 20 萬元，共補助 271 萬 4,000 多元。
- (8) 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升研習講座：為提升對客人的服務品質及按摩專業正確化技術，100 年度共辦理 8 場研習講座。
- (9) 「視覺功能障礙者職場適應訓練」計畫：對已就業之視障者，針對進用單位專用資訊軟體、職場環境或職場與居所往返間定向行動等綜合適應訓練。

## (七) 完善勞動就業服務

### 1、建構安全和諧勞動環境

(1) 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保障勞工權益

100年9月至101年3月，召開勞資爭議調解委員會調處勞資爭議案計72件(調處中6件)，均依勞資爭議處理法規定予以調解，其中調解成立(含撤銷)者計50件，調解成功率75%。轉介勞工志願服務協會調處勞資爭議案件部分，100年9月至12月，轉介勞資爭議協調案件51件，協調成立(含撤銷)42件，協調成功率82%；101年1月至年3月，轉介獨任調解人調解勞資爭議案32件(調處中13件)，調解成功(含撤銷)15件，調解成功率79%。

(2) 強化職場安全衛生，落實工安減災

推動工安志工訪視，輔導事業單位推動自動檢查制度，建立安全衛生自主管理體制，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計輔導154家，其中深入輔導家數為71家，輔導立即危險改善項目共計215項。

(3) 落實勞動基準法令，保障勞動條件

100年9月至101年3月，訪視輔導計48家；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制度說明會2場次。另針對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移送有關事業單位違反勞動基準法應受罰處案件予以處理，同期間罰處事業單位61家，罰鍰金額99萬2,000元。

(4) 消弭職場性別歧視、落實性別平權

100年12月12日召開宜蘭縣第8屆就業歧視

評議委員會 100 年第 2 次定期會議，會中報告性別工作平等業務辦理情形。另為保障性別工作權平等，101 年 1 月至 3 月，發函勞工育嬰假期滿之事業單位，促請協助勞工順利復職，副本並致復職勞工復職權益關懷卡片，共計 36 案。其後完成復職確認 28 案，除 8 名勞工為照顧小孩或家庭因素自願離職，餘皆順利復職，復職率 100%。

## 2、勞動就業服務計畫

### (1) 推動多元就業措施方案

#### A. 辦理各類公部門擴大就業服務計畫

100 年度「樂活新蘭陽，生活品質提升計畫」提供縣府及所屬機關公部門 397 名職缺，共 6 個單位。本案業於 100 年 12 月 1 日上工，至 101 年 5 月 31 日結束（執行期程 6 個月）。

#### B. 提供完善多元的就業服務

為加強就業服務工作，利用全國就業 e 網搜尋本縣人力資源外，縣府就業服務台於 101 年 1 月至 101 年 3 月期間受理求職登記 322 人，受理求才登記 1,019 個工作機會；推介媒合 524 人；就業安置 150 人。

#### C. 辦理大型現場徵才活動

為協助縣民覓職及轉職，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辦理 1 場次大型徵才活動，於 101 年 3 月 31 日辦理，計提供 1,205 個工作機會。

#### D. 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

縣府賡續擴大辦理單一廠商徵才活動，讓企業與求職者面對面直接洽談，達到就業媒合目的。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底，共辦理 3 場次徵才活動，總計提供 166 個職缺，有 64 人參加應徵。

#### E. 賡續辦理免費求才刊報服務

縣府於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免費提供廠商刊登求才快訊，共計有 154 家廠商刊登，提供 1,010 個職缺。

### (2) 失業者職業訓練實施計畫

A. 縣府 100 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課程共開辦 10 班次，共計開訓人數 306 人，結訓人數 281 人。

B. 101 年度規劃開辦飯店及旅館從業人員訓練班、餐飲料理實務班、家事管理人員訓練班、園藝景觀設計與運用實務班及生命禮儀從業人員訓練班等 5 班次。

### (3) 勞工失業期間健保延長補助至一年方案

為照顧本縣參加就業保險之失業勞工及其眷屬，確保其獲得醫療照顧之權益，爰訂定「宜蘭縣失業被保險人及其眷屬全民健康保險保險費補助作業要點」，已於 100 年 2 月 8 日發布，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共計補助 1 萬 1,530 元。

### (4) 建立完善外籍勞工輔導措施

#### A. 加強查察外籍勞工非法工作

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止，縣府執行加強查察違法外籍勞工，共計訪視約1,871人次，其中於訪視時查獲違法並依法處分共計34件。

#### B. 發揮外籍勞工諮詢服務中心功能

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止，受理諮詢服務案411件，終止聘僱關係驗證案747件。

#### C. 協處外籍勞工與雇主之勞資爭議

為維護勞資關係之和諧，縣府外勞諮詢服務中心從100年9月至101年3月底止，協處勞資爭議案件計223件，結案率達100%。

### (八) 確保治安無虞

本期(100年9月1日至101年3月31日)縣內雖發生「組織犯罪暴力討債集團案」、「販毒集團擁槍自重案」及「礁溪鄉三皇路聚眾鬥毆案」等社會矚目案件，惟均能迅速偵破，即時遏止對治安衝擊；另培訓成為專業住宅防竊諮詢顧問，主動提供防竊建言，有效減少住宅竊盜案件發生。整體而言，本期全般刑案呈現發生數減少，破獲率增加之趨勢，治安呈現平穩狀況，有效達成「治安安心、交通安心、執法安心」的施政目標，相關施政績效如下：

#### 1、偵防犯罪，打擊不法，建構安心社會

##### (1) 全般刑案

本期全般刑案發生3,073件，破獲2,718件，

破獲率 86%。

(2) 竊盜、暴力犯罪、詐欺案件及其他刑案

竊盜案件發生 767 件，破獲 540 件，破獲率 70%；暴力犯罪發生 23 件(殺人 11 件、強盜 6 件、搶奪 12 件、重傷害 1 件、強制性交 3 件)，全數偵破。

(3) 檢肅非法槍彈

本期查獲制式短枝 1 枝、土造槍枝 2 枝、改造槍枝 11 枝。

(4) 全面檢肅毒品

本期查獲毒品案件 378 件/424 人，重量 1,092.6 公克；其中查獲 1 級毒品 171 件/180 人，重量 70.73 公克；2 級毒品 199 件/230 人，重量 311.69 公克；3 級毒品 7 件 13 人，重量 270.99 公克；四級毒品 1 件/1 人，重量 439.19 公克。

(5) 加強查緝各類逃犯，本期查獲各類逃犯 326 名。

(6) 本期查獲地下錢莊案 21 件 38 人。

(7) 執行「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查獲行蹤不明外勞 36 人，逾期居留 2 人，外籍人士涉刑事案件 6 人。

2、防處少年事件工作

(1) 防處少年事件

本期計實施春風專案 147 次，查察處所計 1,162 處，查獲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 1 件、違反兒少福利法 2 件、勸導深夜遊蕩少年 1,793 人、勸導少年出入不正當場所 72 人、勸導少年不良行為 154

人、尋獲失蹤少年(含法院發布)123 人、尋獲中輟生 59 人、查獲竊盜 31 件 47 人、恐嚇取財案 2 件 4 人、少年毒品案 10 件 11 人、傷害 18 件 24 人、妨害性自主 4 件 5 人、公共危險案 13 件 15 人、詐欺案 2 件 2 人、贓物案 1 件 5 人、侵佔 3 件 3 人。毀損 1 件 1 人、少年虞犯 33 人。

## (2) 校園安全維護

- A. 於縣內各級學校設置巡邏箱，執行校園安全巡邏勤務 336 次。
- B. 規劃專人認輔轄內各級學校，每月與學校聯繫，確實對偏差行為傾向學生予以勸(輔)導，機先防制，聯繫 1,680 次。
- C. 加強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每年 3、9 月份完成「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工作」，提供學校建議，減少治安死角，建構校園安全防護網絡。

## (3) 中輟生之處理

本期受理通報協尋輟學學生 69 名，尋獲 59 名(含自行復學等)。

## (4) 少年輔導委員會執行情形

警察局有效聯結教育處、社會處及相關社福組織等，協助輔導在學適應困難學生發展自我能力及增進自我價值感。其中外展服務，於寒、暑假期間每星期執行 1 次，每月 1 次配合深夜春風專案至轄內網咖、撞球場等青少年群聚場所，進行預防性宣導教育，期間執行外展服務，勸(宣)導少年 35 人。



個案輔導行為適應不良、偏差行為、中途輟學或有犯罪之虞少年等個案，實施行為之診斷與矯治，期間個案輔導 546 人次。

### 3、婦幼安全工作

#### (1) 家庭暴力防治

本期受理家庭暴力案 315 件，發生原因以酗酒 121 件(38%)為最多、感情問題 72 件(23%)次、個性不合 37 件(12%)再次之，均依法定程序處理。

#### (2) 性侵害犯罪防治

本期受理性侵害案 63 件 71 人次(其中 4 人重複被害)，被害人以 12-18 歲之國、高中生占 32 件(58%)最多，均依法定程序偵處移送。

(3) 推動實施「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本期受理 17 件 17 人。

(4) 性騷擾防治，本期受理性騷擾案 10 件 10 人。

(5) 兒童保護，本期受理兒童人身安全保護案 14 件 16 人。

### 4、建置治安重要路口監錄系統

(1) 自 94 年起本局著手規劃建置全縣重要路口、治安要點監視錄影系統，迄 100 年止累計完成建置 365 處、522 組主機、1,772 支監錄攝影機，有效協助偵查犯罪案件及遏止刑案發生。

(2) 今(101)年度編列 1,000 萬元預算，預計規劃新增

治安與交通要點監錄系統至少 48 處、80 組主機、300 支攝影機；另編列網路費、電費及維護管養經費計 1,978 萬 8,000 元，以維護全縣監視錄影系統設備保持正常運作。

#### 5. 積極推動「臺灣健康社區六星計畫—社區治安」

至 101 年 3 月 31 日止共輔導 80 個社區成為安居樂業之「治安社區」，100 年共召開社區治安會議 222 場，強化社區治安營造力，多方聽取民眾治安建言，回應民眾需求，強化防範犯罪、救災減災、防家暴、兒保宣導工作，落實「治安社區化」政策。

#### 6. 提升整體效率及資訊安全能力

運用「第四代警用行動電腦」提升員警執勤效能配發各外勤單位第四代警用行動電腦，共計 237 台，除離線簡易查詢警政系統外，並可透過 3G 訊號與網路連結，查詢後端警政資料庫，大大提升員警執勤效能，對地區治安及交通維護助益良多。

### (九) 維持交通安全

#### 1、加強防制 A1 交通事故發生

經統計本縣 100 年 9 至 101 年 3 月份 A1 交通事故發生 34 件，死亡人數為 37 人、受傷 4 人。多為未注意車前狀況、未依規定讓車及酒後駕車。

針對本期 A1 交通事故發生地點，依 A1 件數、肇因分析，強化交通安全改善道路工程、交通安全宣導及落實交通執法目標，措施如下：

## (1) 改善道路工程

### A. 增設警告標誌標線

對於易肇事及亟需改善路段，本期已增設警告標誌 50 桿、增繪標線 1,379 公尺，搶修故障號誌及自檢改善 81 件，另針對民眾建議及自檢改善會勘案計 97 處。

### B. 提升配備設施效能

為有效降低本縣村里道路易肇事路口交通事故之傷亡人數與發生次數，增進本縣整體道路之行車安全，經向交通部申請經費，辦理縣內村里道路、農路及易肇事路段增設反光導標，計有礁溪鄉踏踏路與東西四路等 32 路段計增設反光導標 2,390 桿。

### C. 會勘現場澈底解決

除死亡車禍地點及路段，由交通事故審核小組辦理交通工程安全改善之外，警察局並定期主動邀請交通學者、專家至本縣調查及分析縣內肇事頻率較高的地點或路段，辦理實地會勘，期藉由事先的預防，降低肇事率。另每月彙整各分局轄區易肇事路段(口)分析，函發路權所屬機關辦理改善。

## (2) 落實交通執法

本期仍以內政部警政署推動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專案執行計畫為主，針對酒後駕車、闖紅燈等

7 項重點違規行為加強執法，另為強化防制交通事故之發生，依 A1 事故分析，採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專案取締防制作為，分析如下：

A. 定期取締嚴懲惡性交通違規

為達成維護交通安全目的，本期嚴懲惡性交通違規計取締：砂石(大貨)車違規超載 252 件、「淨牌專案」561 件牌照違規行為及其他等，其中危險駕車 125 件。

B. 專案取締、防制交安事故

本期專案執行「取締酒駕」工作，計取締 1,190 件，另專案執行取締青少年「未戴安全帽及闖紅燈」工作，計取締未戴安全帽 6,227 件，闖紅燈取締 1 萬 0,101 件，在警察局強勢落實勤務執法下，以有效降低交安發生件數。

C. 配合各鄉(鎮、市)公所取締違規攤販及清除占用道路兩旁檳榔攤等違規行為，本期計勸導違規攤販 1,536 件、取締違規攤販 253 件。

4、改善辦公空間，提升服務品質

(1) 礁溪分局四城派出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總經費為 1,521 萬 9,000 元，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於 101-102 年執行，101 年編列規劃設計費 53 萬 7,000 元，102 年編列工程費 1,468 萬 2,000 元。

(2) 羅東分局冬山分駐所辦公廳舍新建工程(含設備)，

總經費為 1,811 萬 6,000 元，工程採一次發包分年編列預算，於 101-103 年執行，101、102 年編列規劃設計費 63 萬 4,000 元，103 年編列工程費 1,748 萬 2,000 元。

#### (十) 強化救災體系

縣府近年來積極爭取汰換老舊消防車輛、裝備及器材等，全力投入災害搶救、災害預防及緊急救護等工作，希望為縣民營造一個「安全」的生活環境。

##### 1、強化防災體系

(1) 為強化本縣災害防救體系，本府依災害防救法第 9 條第 2 項規定於 100 年 7 月 28 日成立「宜蘭縣災害防救辦公室」，成立迄今分別於 100 年 8 月 11 日、9 月 21 日及 101 年 2 月 21 日召開 3 次工作會議，針對本縣相關防災議題予以討論，另為利中央、縣與鄉鎮市災害防救業務推動與銜接，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已於 100 年 12 月底前成立鄉（鎮、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2) 建置完成「宜蘭縣災情受理系統」

鑑於 99 年 1021 水災，蘇澳淹水災情嚴重，短時間大規模淹水，第一時間大量求援電話湧入，造成報案電話多數無法接通，報案管道受阻。為改善大規模災害，大量求援及通報災情電話受理能量，本府於 100 年擬訂「宜蘭縣災情受理系統」建置計

畫，向中央爭取經費 300 萬元，作為全國第一個試辦縣市；本案在重大災害發生時，啟動縣災害應變中心緊急服務專線，並結合「1999 縣民服務專線」架構作為受理報案電話，期能發揮災時報案電話分流，紓解 119 線路負荷。

(3) 建置完成本縣「鄉（鎮、市）公所建置視訊設備」

為強化本縣各（鎮、市）公所防救災視訊設備，於 100 年 12 月向中央爭取 220 萬元經費，建置完成本縣「各鄉鎮市視訊設備」，未來各鄉（鎮、市）公所可隨時透過此系統，與本縣災害應變中心等機關（單位）聯繫，或召開視訊會議，災時則提供本縣與各（鎮、市）災害應變中心縱向聯繫及指揮使用。

(4) 辦理本縣各鄉（鎮、市）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及災害防救演習評核

為提升本縣各鄉鎮市災害應變搶救作業能力，本府於 101 年頒訂計畫，於 101 年 2 月至 3 月由本縣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成員組成評核小組至各鄉（鎮、市）公所進行災害防救業務訪評，並定於 101 年 4 月至 5 月至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兵棋推演評核。

(5) 建置本縣大同鄉及南澳鄉公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

中央鑑於莫拉克風災發生偏遠山區災情通報

困難之情形，核定本府「偏鄉地區緊急、災害通報專用無線電系統建置執行計畫」，第 1 階段擇定本縣大同鄉公所為試辦單位，補助 159 萬 5,000 元，已於 100 年 10 月 20 日完成建置無線電固定台 11 台、手持台 40 台、車裝台 1 台、中繼台 1 台，供大同鄉災害應變中心暨所屬 10 個村辦公處與村長、村幹事，偏遠的部落鄰長及本縣災害應變中心使用。

#### (6) 推動宜蘭縣災害防救深耕計畫

為提升本縣地區災害防救能力，縣府業於 100 年訂定綱要計畫向內政部申請「災害防救深耕 5 年中程計畫」，並奉核准於 100 至 102 年以本縣頭城鎮、宜蘭市、大同鄉、羅東鎮、冬山鄉、蘇澳鎮等鄉（鎮、市）為對象，提升其災害防救能力。本計畫總經費為 1,527 萬 900 元，執行期程預計自 100 年 4 月中旬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100 年已針對上開 6 個鄉鎮市公所完成初步規劃，101 年持續推動辦理。

#### (7) 辦理災害防救演習

為強化本縣災害防救作業及處理能力，本府於 101 年 3 月 12 日假冬山鄉八寶村辦理「宜蘭縣政府 101 年災害防救演習」，本次演習為符現況需求，選定有水災及土石流災害潛勢的冬山鄉舉辦，實施各項災害實兵操作演練，並由當地村民實際參

與預防性疏散撤離及收容演練，合計動員 48 機關（單位）約 600 人參與實作，演習順利圓滿完成。

(8) 繪製本縣各鄉鎮市村（里）簡易疏散避難圖

為提供民眾瞭解居家周邊處所，認識自我生活環境及災害風險，於獲得災害預警訊息時，能自行循安全方向，前往收容場所避難，確保生命安全，本府針對本縣各村里（共計 235 村里）分為 2 階段繪製簡易疏散避難圖，第 1 階段於 100 年 11 月 24 日已完成轄內高災害潛勢地區共計 52 村里之簡易疏散避難圖，第 2 階段於 101 年 2 月 21 日完成 183 村里之簡易疏散避難圖，本縣 235 村里之簡易疏散避難圖已全數完成繪製並已將圖資上傳各公所及本府與消防局網站供民眾下載使用，以利本縣民眾了解居家周邊「避難處所」及「疏散避難方向」。

(9) 建立海上漁業巡護計畫

- A. 為維護漁民生命財產安全，強化海難救助工作效率，本府漁業救難船「宜安 6 號」持續進行海上救助工作，讓漁民生命財產獲得更多保障。
- B. 另為保障漁船海上作業安全，透過轄區漁會宣導漁民參加漁船保險，100 年度共計補助 400 餘艘漁船，補助金額約 230 萬元。

2、提升救災救護效能，充實消防設備

(1) 提升消防救災救護能力

- A. 縣府消防局現有高級救護技術員 5 人，中級救護技



術員計 161 人，初級救護技術員計 20 人，具有中級救護技術員以上資格人數佔消防人員比例約為 86.9%。

B. 訂定「推動 CPR 訓練計畫」，100 年度由本府消防局指派教官配合各機關、學校、團體教授 CPR 及異物哽塞急救課程，並經測驗合格後共核發訓練證明予 258 人。

(2) 立體救災專業訓練計畫

A. 推展消防救助隊訓練執行計畫

縣府業於本（101）年度 3 月 20、22、29 及 4 月 3 日辦理兩梯次救助隊人員複訓，強化消防救助人員各項災害搶救專業能力，有效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B. 強化山難搜救、水域救溺專業訓練

為因應本縣執行山難、水域救災需要，增進消防專業搜救技能，減少人命傷亡，本府消防局預計本（101）年 4、6 月份辦理山難搜救、水域救溺專業訓練。

(3) 整合民間救難力量，充實協勤民力裝備器材

A. 提升本縣義勇消防人員救災技能

本（101）年度選派本縣 40 名義消赴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接受消防專業救災訓練，以強化義消人員火災搶救技能。另於 3 月 26、30 日假蘭陽溪口處辦理本縣「101 年度義消人員操舟專

業訓練」，參訓義消人員計 101 人，以提升本縣義消人員水域救生專業技能。

B. 提升民間協勤能力，充實裝備器材及訓練

為整合本縣各民間救難團體人力、資源，於 100 年 12 月 23 日召開 100 年度「本縣民間救難團體第二次聯繫會報」，以強化本縣民間救難團體協助救災效能。配合內政部消防署辦理 101 年「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長程計畫」共計編列 139 萬 3,818 元，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基本訓練、專業訓練、意外保險及購置救生艇、陸域救災裝備器材。

(4) 充實消防車輛暨裝備器材計畫

- A. 100 年度充實水箱消防車 2 輛；101 年度充實水箱消防車 2 輛，並逐年汰換老舊消防救災車輛，充實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 B. 100 年度購置手提式消防幫浦 2 組、救生氣墊 1 組、破壞工具 35 組、山難搜救勤務裝備 60 套、個人救災裝備 20 套；101 年購置空氣灌充機 2 台、引擎三用破壞器材組 3 台，救災用空氣呼吸器 10 組，救災用消防衣帽鞋 10 組等各式救災裝備器材，有效提升救災戰力資源。
- C. 本縣目前消防救生艇計 25 艘，橡皮艇計 10 艘，於 100 年增購救生艇 8 艘，水域救生裝備 40 套；101 年增購救生艇 3 艘及各項水域救生器材，有效加

強各項水域救災之消防戰力，提升災害搶救效能。

#### (5) 提升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計畫

100 年度消防署補助本縣 1,466 萬元，執行「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購置小型消防車 3 輛、山難團體及個人裝備搜救器材 3 組、衝擊式滅火槍 3 組，並辦理南澳鄉及大同鄉 29 個部落自主防災組織訓練，有效提升原住民救災效能。

本（101）年度消防署補助本縣 901.7 萬元，執行「山地鄉消防救災效能 3 年中程計畫」，購置水箱消防車 1 輛、消防分隊基本裝備 1 組、簡易滅火設備 4 組，並辦理南澳鄉及大同鄉 29 個部落自主防災組織訓練，有效提升原住民救災效能。

#### (6) 提升漁港消防搶救效能

為強化宜蘭縣漁港消防搶救能力，向農委會漁業署爭取經費，購置海上消防栓 5 具、高膨脹水力泡沫排煙機 3 具、移動式小型幫浦 2 具、泡沫瞄子 5 具等救災裝備器材，已於 100 年 9 月 15 驗收完畢，並配發消防局蘇澳、南方澳、大里、頭城消防分隊，以提升本縣港區內漁船火災相關消防救災效能。

### 3、落實公共安全

#### (1) 補助更換燃氣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發生

針對本縣轄內居家熱水器安裝於室內通風不良場所且經診斷後確需遷移或更換熱水器者，每戶最高補助新台幣 3,000 元整，101 年度預計補助本縣計 127 戶更換或遷移熱水器，降低一氧化碳中毒事件之發生。

#### (2) 加強逾期液化石油氣容器販賣行為之取締

於 100 年 2 月 24 日及 5 月 2 日召集業者研商「降低液化石油氣分銷商使用逾期液化石油氣容器」會議，加強宣導業者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另 101 年 3 月 1 日起，縣內 9 間液化石油氣分裝場業者簽訂自律公約，拒絕灌裝逾期鋼瓶，縣府並持續加強機動查察，針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所及分銷商採不定時機動查察，同時為防止業者利用小貨車四處停放躲避稽查，縣府消防局協同警察局執行路邊攔查勤務，以杜絕逾期液化石油氣容器之販賣，維護消費者權益及公共安全。

#### 4、消防廳舍遷建

- (1) 辦理五結消防分隊遷建工程，共編列總經費 3,500 萬元，業於 100 年 12 月 30 日落成啟用。
- (2) 辦理頭城消防分隊辦公廳舍遷建案，100 年至 102 年擬共編列總經費 3,000 萬元，業於本 (101) 年 3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02 年落成啟用。

## 5、修訂本府消防局組織規程，逐年增加消防人員

近年來氣候變遷，對環境及大自然之災害挑戰越來越嚴峻，氣候變遷的頻率與強度有加劇之趨勢，尤其本縣經歷 1021 梅姬水災及鄰國日本在 311 大地震，造成前所未有的挑戰；因此，縣府消防局為因應災害防救工作提出 10 年增員計畫，修編現行編制員額由 220 人提高為 320 人，預算員額則自 101 年至 110 年分 10 年（每年 10 人）方式進用，以保護縣民生命財產安全，營造本縣幸福安全家園。

在宜蘭人口老化、少子化及弱勢家庭的照顧方面，縣府推出各種福利方案，包括對於銀髮照護服務整合型服務、安心向學、兒童托育津貼以及婦女服務中心等福利措施，提供縣民安心福利保障，也為照顧勞工朋友，針對失業勞工推動多元就業服務措施，健全職業災害勞工福利，提供勞工朋友安心的就業環境。同時建構完善醫療維護網絡，強化疾病預防與防治工作，並推動健康生活與飲食為縣民打造健康安心之環境。

對於治安與防災的工作，縣府為確保治安無虞，加強治安安全的維護工作，提升員警執勤能力，運用災害防救深耕計畫，強化救災體系，落實公共安全，建構鄉親居住安心的社會環境。

### 三、全人教育

建構健康的教育環境  
實現終身學習的社會  
普及宜蘭價值的認同  
培養富歷史感的公民

「教育是根，文化為本」，縣政服務團隊以百年樹人的思維，立意發展宜蘭成為「兒童的快樂夢土，青年的學習之都，老人的長青園地」，讓每個宜蘭囡仔，都以這一塊土地為榮！

#### (一) 形塑友善教育典範

##### 1、啟動「有品運動」，培養高品格的現代國民

以各項核心價值為主要發展主軸，鼓勵各校辦理相關學生學習活動，並遴選出「新世紀品格教育典範學校」以作為各校推動品德教育之示範觀摩學校；另透過多媒體運用及推行品格教育書籍閱讀，以強化學生對於當代品德認知與核心價值的建立，健全學生人格發展。

##### 2、檢討免試入學，減輕學習壓力

本縣 101 年度免試入學方案招生總名額，高中共計 1,185 名、高職共計 1,488 名、五專共計 1,028 名。依入學方式分述如下：

- (1) 高中採薦送模式：共提供 1,139 名(含慧燈、中道兩私立高中各 141 名；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學生外加薦送名額各 25 名)，比例由去年 20%提高到 50%。
- (2) 高職採申請模式：共提供 1,488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30 名)，比例從去年 30%提高到 60%以上。
- (3) 南澳高中採學生登記模式：提供 46 個名額(含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外加名額各 1 名)。

此外，北區五專免試申請，宜蘭區蘭陽技術學院、聖母護專及耕莘專校等 3 所五專共提供 1,028 個名額。

### 3. 十二年國教(103 年度)推動情形

- (1) 本縣為單一免試就學區，已依規定成立「高中高職入學推動工作小組」，並訂定「宜蘭區高中高職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及「高中高職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並已於 3 月 23 日正式函報教育部核定。
- (2) 教育部預定於 101 年 4 月底公布十二年國教實施方案及入學方式、教育會考等相關重要資訊。縣府將於教育部同意核定本縣免試入學作業要點後，對各界辦理宣導說明會。

### 4、提供學生多元發展渠道，落實國中技藝輔導工作

為提高縣內學生升學進路，對於較具有學術傾向

之學生，可透過生涯教育與規劃，選讀一般高中、高職；對於技藝表現優異或對技藝實習較具性向、興趣之學生，另開闢一條升學管道—技藝教育學程，以多元照顧多元服務之精神，照顧弱勢族群。

本縣訂定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計畫，由縣內各國中與國立職校、大專校院等開辦自辦班、合作班及專班，101 年度共開設 11 職群 31 班，參加學生約 779 人，提供國中三年級技藝傾向學生，更多元的升學管道。101 學年度高職實用技能學程之開設亦配合教育部規定及本縣高職開設情形辦理，積極宣導鼓勵具技藝傾向之國中學子申請就讀。

## (二)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

### 1、積極推動成人教育，協助社大推展終身學習

為服務縣內年長失學民眾及外籍配偶學員，成人教育識字研習班（含外籍配偶專班）共 25 班 40 期，參加人數 387 人，並於頭城鎮、礁溪鄉及冬山鄉成立樂齡學習中心，提供在地化之老人學習服務，並規劃適合老人學習之課程，延聘講師提供學習活動，招募志工以安排中心活動及協助老人學習。

成人教育部分，100 年度本縣中山國小、同樂國小、二城國小設置「社區多功能學習中心」，開放校園閒置教室，讓社區居民進行終身學習活動，結合在地原有人力物力資源，促進空間與資源有效連結與使



用。另縣府委託宜蘭社區大學教育基金會開辦宜蘭社區大學及羅東社區大學，辦理終身學習活動及課程，100 年度下學期共開設 180 門課程，合計 2,930 人次選課，推廣終身學習，成效卓著。

## 2、回顧生命歷程，展望銀髮生活

縣府為推動「代間教育」及「銀髮樂齡教育」，並結合縣內社區與鄰近學校的力量，讓阿公阿嬤走出家庭，走入社區與學校，共同增進祖孫間的親密連結。辦理「祖孫閱讀悅有趣」、「代代相傳祖孫情成長團體」、「銀髮生活更美麗」活動，計 46 場次，參加人數計 1,213 人次。

## 3、探索個人自我，澄清婚姻承諾

對於未婚、將婚、已婚民眾藉由婚姻教育課程之推動，針對婚姻發展不同階段的對象，開辦系列課程，課程兼顧豐富度及多元性外，更能貼近學員的學習動機，期協助民眾預先檢視婚姻中可能面對的課題及其解決之道。針對婚前階段，已辦理「浪漫一夏~心心相遇兩性成長營」、「戀戀 85°C~品味愛情兩性成長團體」、「高中職暨大專院校~情感智慧與人際關係工作坊」等，計 35 場次，961 人次參加。而涵蓋將婚及婚姻階段，則辦理「幸福密碼~幸福婚姻自我成長團體」、「愛的同心圓~將婚夫妻成長團體」、「癒花園~悲傷療癒支持性團體」、「與愛同行快樂走一走」

健行活動等，計 72 場次，2,566 人次參加。

#### 4、提升家長親職知能，發展全方位的父母

以成長團體、研習、親子活動、親子共讀、家庭共學及空中講堂等多元方式，提供各階層民眾學習面對不同發展階段孩子的教育方法，如何在動情不動氣的優質環境中陪伴孩子成長，達到雙贏的親子關係，讓親子相處更輕鬆；並讓縣民養成家庭共讀、共學的習慣，成為學習型家庭。目前已辦理「父母效能工作坊」、「親職教育家長成長團體」（含強制親職教育家長）、「家長親職知能成長班」、「親子知心成長團體」，計 154 場次，參加人數 5,126 人次。

#### 5、強化家庭為目標，關懷家長為起點

辦理「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本著「教育」與「預防」的立場，培訓志願服務工作者，透過學生來接觸家長，找出需協助之家長，以服務家長為核心，將親職教育送到家的服務；並藉由輔導志工提供親職教育諮詢，以陪伴、支持的方式共同面對教養困境；另結合 885（幫幫我）專線，提供相關資源協助本縣縣民釐清兩性、婚姻、親職教育等方面困惑，目前今年共計服務 351 人次。

#### 6、原鄉部落大學輔導計畫

為了保存及發揚台灣原住民族群特有的歷史、文

化及教育，縣府成立「宜蘭縣原住民部落大學」，希望透過課程與教學和公共議題，傳遞公共參與的理念與精神，提供部落民眾終身學習的機會，培育社區營造人才、重建部落倫理、建構公民社論，及建立社區學習網路，帶動地方發展，本府 100 年及 101 年委託宜蘭縣原住民文教促進會執行是項計畫，100 年總經費 310 萬 5,500 元，開課 48 班次，結業人數 622 人次，已辦理成果發表會完竣，101 年總經費 400 萬元，並於 3 月份完成簽約，預計 4 月份審查第 1 期課表。

### (三) 健全體育運動計畫

#### 1、推廣運動休閒產業化，帶動本縣觀光產業發展

籌辦「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102 年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本府將動員所有資源投入辦理，重點培訓優質具奪金實力之選手，力求突破歷屆金牌數，提振本縣體育實力，並藉由本次賽會改善本縣運動場館。

為推廣全民運動風氣，落實正當休閒運動，結合運動休閒產業與觀光旅遊，舉辦常態性全國性大型運動賽事，例如：辦理全國小鐵人三項錦標賽、全國中等學校划船錦標賽、2012 宜蘭縣 FAI 第一屆亞洲飛行傘定點錦標賽、蘭陽杯全國青少棒邀請賽、2012 蘭陽海上長泳-迎向龜山、宜蘭縣運動會、宜蘭縣龍舟錦標賽、2012 世界大學河鐵人三項錦標賽，2012

宜蘭縣冬山河水岸超級馬拉松，藉以發展在地產業及提升宜蘭的國際能見度，培養全民終身運動習慣，奠定國民健康根基。

## 2、培植重點體育人才，建立優勢運動場地

本縣參加 100 年全國運動會，勇奪 13 金、18 銀、5 銅，榮獲全國總錦標第 8 名，創下史上最佳成績。

此外，在建設優質運動場地部分，已成功爭取宜蘭國民運動中心，目前刻正辦理「國民運動中心興建計畫」經費 800 萬元，另積極辦理「梅花湖鐵人三項訓練中心新建工程」經費 1,200 萬元。

### (四) 紮根扶幼開展智能

#### 1、推動幸福閱讀，建置「電子書閱讀公共平台」網絡

於 101 年 3 月完成平台建立，凡設籍本縣的國中小學生及教師，透過個人 eip 帳號密碼登錄教育資訊網「快樂 e 學院」網站-電子書圖書館，即可免費閱讀 150 本電子書。透過此電子書公共閱讀平台，教師可以在教室透過 e 化設備進行全方位的閱讀教學與互動討論；學生可以利用網路設備在學校、在課後隨時進行閱讀，更可以利用此一機制分享給家庭成員，讓閱讀在宜蘭成為一項新生活運動。

#### 2、培養中小學生閱讀興趣與習慣

於 100 年 4 月開始，全面推動國中小共讀(晨讀)

教育，期望透過全校師生共讀歷程，培養學生閱讀的興趣與習慣，全面提升閱讀風氣。規劃辦理說故事及閱讀帶領研習，倡導鼓勵老師多為學生說故事，透過閱聽故事，引發學生閱讀的興趣。

### 3、完成「童年宜蘭閱讀卡」製發，豐富學生借閱資源

完成整合中小學圖書室及本縣公立圖書館借閱系統，全面配發中小學生RFID「童年宜蘭閱讀卡」，學生持卡可至中小學圖書室暨公立圖書館借閱圖書，提供學生更豐富便利的借閱資源。透過後端統計可了解各校學生的借閱數據，並鼓勵各校學生提升書籍借閱率，並於100年10月底全部發放完成。

### 4、辦理「噶瑪蘭國際短片節童樂園典藏獎」活動，典藏小歐文大冒險、小王子的海、颯風小車手、樹上掛著洋娃娃、安安的夏天、畢業旅行等6部影片，並建置於快樂e學院，供全縣學校上網收看。

### 5、規劃辦理2012學生成年禮活動，目前以「單車成年禮」模式為規劃方向。

### 6、規劃辦理「101年宜蘭縣武荖坑環境探索低碳教育活動」，預訂101年7月2日至14日舉行，活動參加人員為本縣七年級學生及非七年級學生（含本縣及縣外），共計規劃8梯次，每梯次850人參加，本活動為結合本縣豐富環境教育資源和童軍教育以大自然為教室，讓宜蘭學生親近鄉土，並留下共同回憶。

7、辦理「宜蘭縣所屬學校 101 年藝術家駐校補助計畫」，本案為縣府首度辦理，101 年度預算為 300 萬元，採取競爭型機制，計 40 校申請，共有 11 校包括凱旋國中、吳沙國中、二城國小、三民國小、大里國小、大湖國小、廣興國小、利澤國小、中興國小、永樂國小，以及公正國小等審核通過，分別補助新台幣 20 至 35 萬元。

8、強化學校午餐品質，確保均衡營養衛生

為提供學生營養均衡膳食、維護其身體健康及心理健全發展，縣府 101 年度編列學校午餐相關經費 8,299 萬 1,000 元，另善用民間資源加強救助貧困學生寒暑假及上課日午餐經費。

9、建立零拒絕特教環境，落實學生適性教育權利

本縣身心障礙教育專業團隊，結合各類專業領域，以專業整合方式，提供特殊教育學生完善的專業服務。縣府除推動本縣校園無障礙環境計畫，提供無障礙軟硬體學習環境，創造零拒絕校園環境外，亦推動特教學生融合教育，提供縣內國中小身心障礙學生社區化就學安置，依鄉鎮市區域規劃設置各類集中式特教班、分散式資源班或各類巡迴輔導班，以提供縣內身心障礙學生之適性學習環境。

10、推動特殊教育輔導團組織運作，提升教學輔導品質

為加強國民中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輔導、研究效能，提高特殊教育水準，設置宜蘭縣特殊教育輔導團組織，設有情緒行為輔導組、認知功能輕損組、認知功能嚴損組等三組，以建立學校特殊教育支持系統、輔導學校調整特殊教育新課程及教材教法研究，增進教師教學與輔導效能，提高學生學習品質。

#### 11、推動身心障礙學生口腔照護計畫

為加強中小學暨學前特殊教育班級身心障礙學生口腔保健，邀請縣內牙醫師進入特教班級實際操作指導，降低學生就醫的恐懼感，每年辦理口腔保健比賽與研習，增進師生及家長潔牙效能。並建立社區牙醫師診所醫療網絡接納度，進行積極的治療、塗氟，降低學生齲齒比率，減少爾後醫療的成本支出。

#### 12、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自 100 學年度起所設立之 4 所國小(南屏、宜蘭、北成、竹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提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的機會，以使其能在個別適性化的教材教法下，充分發揮學習潛能，提供資賦優異學生加深、加廣之教育服務。為強化資優資源班教育成效，規劃資優師資培訓及資優教育人員專業知能進修研習，增進資優教師評量與課程相關能力，系統培育資賦優異學生。

#### 13、推動區域資賦優異方案，擴大服務資賦優異學生

為提供未接受一般智能資優資源班教育服務之優秀學習者，使其優勢智慧得以有效提升，充分發展多元智慧教學理念。101 年度區域資賦優異方案共 17 校 24 案通過申請，提供各區域學習者發展專業潛能，提升學習者多元智能深化。

#### 14、實施國教向下延伸 1 年，鼓勵 5 足歲幼兒入學

配合中央辦理「5 足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補助幼兒就學費用，鼓勵幼生提早入園，並減輕家長經濟負擔。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縣府辦理 5 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共計 1,236 人受惠，經費共計 1,919 萬 8,148 元；國教向下延伸一年計畫補助共計 185 人受惠，經費共計 10 萬 8,810 元。

#### 15、推動幼托整合，提升學前教育品質

為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確立幼兒教育及照顧方針，健全幼兒教育及照顧體系，以促進其身心健全發展，本縣依照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積極推動幼托整合改制作業。縣內公立幼稚園將統一於 101 年 8 月 1 日改制為幼兒園，公私立托兒所及私立幼稚園申請改制期限，則於本（101）年 1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

#### 16、強化本土教育，推動「童年宜蘭」

「童年宜蘭」主要是希望宜蘭的孩子在學習階段，透過學校進行之教學活動，擁有一段「集體成長



回憶」。目前已整合本縣校外教學資源及支持系統，優先建立學校校外教學整合平台網站，以提供各校進行校外教學時之參考。此外，對於宜蘭的童年成長環境，包括淺山地區之湖泊、野溪瀑布及登山步道等自然環境，積極研商發展本縣山、河、海特色及噶瑪蘭水路等教育活動方案，讓孩子從生活中認識與學習，體認家鄉環境，讓宜蘭成為兒童的夢土。

#### 17、從在地出發，發展「鄉關行囊」

「鄉關行囊」方案主要係針對宜蘭學子所需要認識的在地知能，透過「悠遊噶瑪蘭水路學習之旅」、「建構在地化知識寶庫（宜蘭小百科）」及「開創山、河、海、平原校外教學本土實查路線」的執行策略，實現「童年宜蘭」的願景。

#### 18、縮短數位落差，落實資訊教育深耕發展

縣府已完成 100 至 103 年國民中小學校資訊設備更新計畫，更新各校班級教室電腦、校內骨幹網路線及網路交換器設備等，並透過 e 客服系統監督設備維護軟硬體品質。此外，縣府以本縣自由軟體特色發展為基礎，發揮資訊科技及網路工具的便利特性，全力扶助弱勢學生與家庭，落實縮短數位落差之目標，自 96 年迄今，已補助中低收入學童家戶共 817 台電腦。

#### 19、推動診斷處方教學及客製化補救教學發展

為縮短班級、校際及城鄉之間學生的學習成就差距，提供教師教學策略調整及補救教學輔助，並配合12年國教的實施，本縣據以往發展學力檢測之基礎，續依各學科之各年級基本學習內容及關鍵核心能力，檢視學生是否具備該年級相關學科之基本能力，以增進補救教學政策之完備。同時依據班級及個人的學習表現分析，針對學生的學習迷思概念，研擬指向性的補救教學方案，以確保學生持續學習之能力。

#### (五) 建置永續校園環境

##### 1、推動校園空間活化，結合社區、旅遊及休憩活動發展

刻正修正「各國民中小學校舍（地）及設備借用管理自治條例」，研擬獎勵措施，鼓勵學校釋出空間，提供公私部門利用，協助學校空間委外發展特色，豐富宜蘭旅遊之知性景點。

建置凱旋國小未利用空間由宜蘭縣自閉症協會借用、蘇澳國中提供作為平地原住民聚會所、大湖國小雙連埤分校與荒野保護協會合作經營、新生國小及岳明國小修繕空間結合藝文團體舉辦展演，及許多學校進行之本土實查或鄉土教育實驗站計畫等，另配合文創產業積極協調學校空餘校舍供相關機關單位研議活化利用計畫。

##### 2、積極整建國中小校舍空間，改善學習環境

各校重大老舊校舍改建工程案包括壯圍國小、中

華國中、湖山國小、成功國小 1 期等陸續於 101 年完工啟用；成功國小 2 期、吳沙國中、公正國小體育館、中興國小、柯林國小、頭城國小、羅東國中等校工程亦依進度進行中，將於 101 年底前陸續完工啟用；中山國小體育館已於 100 年 4 月完成建築師評選，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 101 年 12 月完成設計。

### 3、推動教育實驗方案，鼓勵學校發展特色吸引學生就讀

積極辦理內城地區九年一貫實驗國中小學校之併校案，預計 103 學年度整併。另為鼓勵學校發展特色、降低裁併校危機，本縣於 98 學年度起試辦國小大學區制，凡本縣國民小學班級數於 6 班以下或 18 班以下且申請試辦之學年度前 3 學年減班數合計超過 3 班以上之國民小學，均能申請試辦 2 年，101 學年度將有 38 校申請。

同時持續推動公辦民營學校計畫及實驗學校教育方案，並編列預算委託學術單位進行公辦民營學校推動成果成效評估，以落實保障家長教育選擇權，吸引教育移民前來本縣定居。

### 4、推動學校社區化，廣設風雨操場

因應本縣多雨氣候，規劃 100 年至 104 年中長程計畫，運用學校現有球場空間、考量學校課程發展與社區配合程度，由縣府或學校規劃及發包，逐年興建風雨操場，現已完成育英國小興建案，同樂國小、大

進國小、廣興國小、新南國小、岳明國小等校工程已發包施工中，預計 101 年 8 月陸續完工啟用，另大洲國小、憲明國小、大里國小、四結國小、大湖國小等校已於 101 年 3 月完成建築師評選，積極規劃中。

#### 5、推廣永續校園理念、營造潔淨低碳環境

持續執行教育部永續校園局部改造計畫，結合鄰近學校共同提案，並能與宜蘭大學合作，輔導有意願學校辦理。100 年度計有大洲國小、萬富國小、憲明國小、龍潭國小、東光國中、員山國中等校共獲教育部補助 600 萬元，利用雨水再生利用、健康建材與自然素材、透水性面、節能設計與管理監控措施、多層次綠化及地表土壤改良等方案繼續朝永續校園努力。

#### 6、宜蘭縣噶瑪蘭系統觀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本行動方案為落實環境教育各面向內容於全民環境教育當中，規劃課程將從學習階段、環境教育專業領域、學習層次此三個項度著手：

(1) 從年齡層來看：從幼兒逐年規劃至成人教育(包括大專院校)，以全民教育做為本系統思考之第一面向。

(2) 從環境教育的專業範疇來看：內容將涵蓋校園與社區環境教育、氣候變遷、災害防救、自然保育、公害防治、環境及資源管理、文化保存、社

區參與及其他環教專業領域(如探索課程、生命教育等)。

(3) 從學習階層來看環境教育課程的設計：可簡單分為認知、情意及技能。認知內容可包括記憶、理解、應用、分析、評鑑和創造；情意包括動機、態度及價值的建立；技能方面主要在於培養每個人保護環境的技能。

以全方位系統思考全縣的環境教育資源，包括縣民、場所、課程、師資、教材、地方特色、社區資源等。由本系統(命名為噶瑪蘭系統)規劃、蒐集、創造宜蘭縣民的環境教育課程，俾利完整、有效建構宜蘭縣環境教育課程方案。

## (六) 促進設置大學園區

### 1、清華大學宜蘭園區

本案基地東側鄰宜蘭縣政中心都市計畫區，銜接竹科宜蘭園區城南基地，面積合計 26.717 公頃。未來將設置進修教育中心、創新育成中心、產業研發實驗室、永續發展研究中心及產業研發碩士專班。園區雜項工程業於 99 年 5 月發包，至 101 年 4 月 23 日止工程實際進度 57.79% (預定進度 54.09%)，預計於 102 年 4 月完工。

### 2、宜蘭大學五結第二校區

本案基地位於五結鄉利澤地區，面積約 8.69 公頃，基礎整地工程業於 100 年 8 月發包施作。校區分成 3 期開發，初期將先興建動物研究實習設施、公共設施及畜舍等，以改善校總區空間的整體規劃及滿足動物科技學系需求為主，接續辦理行政區、教學大樓、宿舍等 2、3 期建築工程，以配合生物資源學院相關系所之試驗研究和學術教學訓練。第 1 期基礎整地工程，業於 100 年 9 月動工，預計於 101 年 5 月完工，整體工程預計於 105 年底完工。

十年樹木、百年樹人，縣府的教育政策是要往下扎根，積極進行十二年國教推動準備工作，並有機會成為示範縣市，提供本縣經驗及可行模式供全國各區參考，幫助中央在重大教育政策之推展。然而，學習不只是在校學生需要，成人教育也是很重要，縣府極力推廣「活到老學到老」觀念，亦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服務與環境，讓全家人一同學習、一同成長，實現全人教育的政策目標，並配合本土化、在地化的原素，讓宜蘭人認識宜蘭傳統價值，體認生活在這塊土地上是一種感動，成為健康教育環境下的幸福公民。

## 四、和諧城鄉

規劃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  
建立優質綠意的城鄉風貌  
建構友善環保的交通系統

在全縣空間規劃方面，縣府以建立「和諧城鄉」為施政主軸，透過全縣總體規劃及都市計畫檢討變更手段，營造一前瞻生態的城鄉空間；並經由全縣景觀綱要計畫之研擬及重點景觀區之形塑，搭配都市舊城區振興活化再生，建立優質綠意之城鄉風貌。交通方面，除規劃完善交通路網，配合低碳的運輸工具與手段，創造人本友善的無縫隙運輸系統。

目前，縣政服務團隊分別著手進行下列工作：

### (一) 推動宜蘭國土空間規劃

因應國道 5 號高速公路通車後，產業、人口、環境等衍生需求及氣候變遷帶來的衝擊，以永續國土空間利用為目標，透過修訂宜蘭縣總體規劃暨擬定宜蘭縣國土計畫，塑造「自然共生、低碳都市」的生態都市願景，明確建立成長管理邊界，強化自然環境資源之保育，規劃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建構永續城鄉發展新藍圖。

### (二) 檢討全縣都市計畫

規劃宜蘭適度的城鄉發展空間，除了創造居住與生活的優質環境外，對於宜蘭現階段進行中的相關都

市計畫，進行全面檢討。

### 1、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

縣府刻正辦理，業經內政部同意之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案計有羅東擴大都市計畫、礁溪擴大都市計畫、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及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等 4 案新擬及擴大都市計畫，目前執行進度說明如下附表：

表 2—1：宜蘭縣新訂及擴大都市計畫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羅東擴大都市計畫	宜蘭縣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91 年 11 月 19 日已獲內政部同意擴大申請。</li> <li>2. 規劃草案業於 97 年 12 月 17 日完成。</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計畫面積計約 793.66 公頃，惟考量羅東整體都市發展次序，應俟現行羅東都市計畫外圍保護區變更完竣後，再行辦理計畫之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li> <li>2. 101 年度委託辦理地形測量及擬定都市計畫作業。</li> </ol>	101 年編列預算辦理。
礁溪擴大都市計畫	礁溪鄉公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內政部於 98 年 12 月 22 日同意申請，並敘明應於核可後 5 年內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li> <li>2. 礁溪鄉公所完成地形測量及基礎資料蒐集。</li> </ol>	由礁溪鄉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礁溪鄉公所年度預算。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擬定宜蘭（利澤地區）特定區計畫	宜蘭縣政府	1. 已獲內政部同意，且依法定程序，於 95 年 1 月 10 日完成公開展覽。 2. 98 年 8 月完成地形測量作業。	101 年度委託辦理主要計畫規劃，並續辦都市計畫法定程序及各級都市計畫審議作業。	101 至 103 年編列預算辦理。
擬定頭城（大洋地區）都市計畫	頭城鎮公所	內政部 98 年 9 月 18 日同意申請，應於核可後 5 年內年依法辦理都市計畫公開展覽。	由頭城鎮公所辦理都市計畫規劃作業及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頭城鎮公所年度預算。

## 2、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

依〈都市計畫法〉第 26 條規定，就發展情況，並參考人民團體意見，通盤檢討本縣各都市計畫，進度說明詳如以下附表：

表 2—2：宜蘭縣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及重大都市計畫變更案一覽表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頭城鎮公所	內政部都委會 100 年 11 月 29 日審議通過，修正書圖中。	核定後發布。	頭城鎮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頭城都市計畫（開闢烏石漁港案）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100 年 7 月 28 日針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作第 1 階段發布實施。	第 2 階段依法續送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礁溪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99 年 2 月 5 日公告實施第一階段。	核定市地重劃計畫後發布實施第 2 階段。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龍潭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	宜蘭縣政府	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查中。	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 96 年度預算辦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通盤檢討)案				理。
變更四城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礁溪鄉公所 宜蘭市公所	內政部都委會 99年3月2日審議通過,修正書圖中。	報請內政部核定。	礁溪鄉及宜蘭市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員山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員山鄉公所	101年1月31日公告實施第1階段。	第2階段依法續送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員山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大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查中。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後核定發布。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縣政中心地區細部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縣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中。	縣都委會審議通過後發布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五結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業於101年1月18日發布實施。		五結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五結(學進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五結鄉公所	經100年2月15日內政部都委會749次會議審決,退請縣府改主細計合併方式辦理。	修正計畫書、圖後再報請內政部審議。	五結鄉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已於100年12月16日召開專案小組第1次會議。	俟完成各級都委會審議及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委員會報告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通過後,即可依程序發布實施。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擬定鐵路以東地區細部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主要計畫經101年3月13日內政部都委會第	細部計畫提縣都委會通過後,續由地政處辦理市地重劃先期作業。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案名	擬定機關	目前進度	後續工作	辦理經費
		775 次審議通過。		
變更羅東都市計畫（竹林地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經 100 年 10 月 12 日縣都委會審議通過。	續由地政處辦理區段徵收先期作業。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梅花湖風景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宜蘭縣政府	期末規劃報告審查中。	俟完成規劃作業後，進行都市計畫法定程序。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	蘇澳鎮公所	縣都委會審議中。	縣都委會審竣後，報請內政部審議。	蘇澳鎮公所年度預算。
變更蘇澳（新馬地區）都市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新城溪以南、三號道路以北細部計畫地區）案	蘇澳鎮公所	業於 101 年 1 月 31 日發布實施。	辦理先期道路工程開闢。	縣府年度預算辦理。
變更宜蘭市都市計畫（配合宜蘭市交通轉運中心都市更新計畫）案	宜蘭縣政府	經內政部都委會 97 年 4 月 29 日第 681 次會議審議通過。	俟完成都市更新招商後發布實施。	內政部補助。
變更南澳南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南澳鄉公所及蘇澳鎮公所	鄉鎮聯合都委會 100 年 5 月 18 日審議通過。刻依審議意見修正書圖中。	俟書圖修正完成，報送本府辦理公開展覽及說明會，續由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南澳鄉公所、蘇澳鎮公所及縣府分擔。

### （三）推動老舊都市地區活化再生

#### 1、通盤檢討全縣都市計畫工業區

為促進都市計畫工業區閒置土地開發利用，提高產業及城市整體競爭力，刻正將不合時宜之工業區視

未來發展需要，優先檢討變更為其他分區，目前修正總結規劃報告中，後續將依都市計畫法定程序辦理變更。

## 2、推動三大都市更新

### (1) 礁溪聯勤 204 廠及附近地區都市更新計畫

規劃礁溪德陽南北營區（原明德訓練班）及聯勤 204 廠都市更新，以釋出軍方土地充分利用，串連礁溪市中心與五峰旗風景區成為區域觀光軸線，帶動礁溪觀光休閒環境之升級及永續發展，目前進行期末報告規劃作業。

### (2) 「宜蘭市蘭城之星更新開發計畫案」

本案位於宜蘭市舊城東南緣，基地範圍東起鐵路沿線，南至國光客運總站、西至和睦路，北至地方產業交流中心南緣，面積約 5.34 公頃，分為 3 個更新單元。

由於本更新計畫位處宜蘭市中心門戶地區，透過提升本地區大眾運輸之交通服務機能，帶動本計畫區商業及觀光休閒之發展，並搭配其具人文歷史意涵之交通轉運功能特色。本案更新單元一刻正辦理招商作業，更新單元二及三則將由民間推動更新事業。

### (3) 「宜蘭市化龍一村更新計畫案」

為推動宜蘭市都市更新之成效，並配合「行政院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方案」，選定宜蘭市聯勤

204 廠（面積約 2.6 公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擬定都市更新計畫。

本案位於宜蘭市都市計畫內，東側接西後街、北側鄰武營街，南側與西側緊鄰舊城南路，面積共約 2.67 公頃，目前刻正辦理可行性評估，俟完成進行都市計畫變更，並接續進行招商作業。

### 3、「宜蘭舊城再生暨城鄉風貌再塑計畫」

本計畫期待透過舊城居民對舊城之認同與榮譽感，凝聚民眾共識，建立舊城再生（創意舊城）願景，並研擬舊城再生之系列具體行動計畫，以再塑舊城城鄉風貌，進而讓人文、創意與空間特色之生命力重啟舊城、再生舊城。已於 101 年 4 月 2 日辦理期末報告審查，預計 101 年底執行完成。

### 4、「利澤老街保存及活化行動計畫」

五結鄉利澤老街因自然環境、交通技術、經濟活動的改變與轉型而沒落。然而過去繁華歷史的沈澱，依然展現在文物、建築、街道、文化活動及日常生活上，是宜蘭人共同的集體歷史記憶。本計畫期待在全面的考量老街的過去價值，前瞻未來的持續發展，結合文化觀光與綠能產業，重新保存及活化利澤老街。已於 101 年 3 月 21 日辦理期末修正報告審查，預計 101 年底執行完成。

## （四）推動宜蘭縣城鄉風貌改造

## 1、推動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共同研提各該轄內符合「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政策引導型)之補助。核定之案件，包括(1)宜蘭縣易淹水地區環境改造計畫；(2)宜蘭縣政府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3)101年度「宜蘭縣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4)愛戀埤圳探索員山水埤生活圈計畫-埤圳空間整備規劃設計；(5)宜蘭縣員山鄉大湖底水漾社區營造計畫(細部設計)-員山大街公共生活空間節點改善與串連工程；(6)悠活漁港漫遊南方澳-生活廊帶景觀風貌意象整合計畫(含區段細設)；(7)冬山河中游段魅力農村發掘計畫-武淵水火同源廣場；(8)冬山鄉丸山生活意象形塑及串連整合規劃設計；(9)冬山河「五結大閘門」水岸景觀風貌營造；(10)宜蘭縣湯圍溝公園舊有社區公共浴池周邊環境改善工程；(11)天送埤林鐵火車站周邊景觀綠美化環境改善計畫工程；(12)我家門前有小河-宜蘭縣三星鄉安農溪流流域水綠鄉村整合發展計畫；(13)宜蘭縣易淹水地區生態環境改造計畫(宜蘭河梅洲地區生態環境改造工程)；(14)宜蘭市生態環境改造計畫-宜蘭大學至縣政中心示範區；(15)頭城鎮火車站沿線風貌營造暨串連動線-頭城火車站北側景觀步道工程案；(16)翠綠蘭陽幸福城鄉-鐵馬綠廊再造計畫；(17)宜蘭磚窯公園整建工程；(18)流流社噶瑪蘭人文地景與環

境景觀整備計畫；(19) 羅東鎮轉運站廣場暨火車站前周邊景觀空間改善；(20) 宜蘭縣「亮綠校顏」第二期工程案，以及(21) 宜蘭市人文空間尋跡計畫等21案，補助經費共6,615萬元。

## 2、推動南方澳漁人碼頭計畫(多功能觀光休閒漁港)

(1) 為提升南方澳漁港休閒功能，增加漁業競爭力，本府依據漁業署核定之「強化南方澳漁港功能暨建設期程整合」為基礎，成立「南方澳環境整體改善」專案小組，針對港區意象塑造、交通動線改善、觀光旅遊整合及漁港建設檢討利用等面向進行整合。

(2) 本案推動情形如下：

### A. 港區意象塑造

(a) 人行徒步區計畫：營建署核定本縣101年度「臺灣城鄉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悠活漁港漫遊南方澳-生活廊帶景觀風貌意象整合計畫」，補助總經費1,000萬元(漁港路細部設計及工程)，縣府刻正辦理規劃設計，預計101年12月施作完成。

(b) 城市色彩改造計畫：目前已完成內埤仔學府路第1期街屋色彩示範計畫，刻正爭取第2期計畫，於江夏路、南寧路、漁港路等重要路段進行色彩改造。

### B. 觀光旅遊整合

為整合商圈文化觀光資源、輔導業者提升自我價值，縣府向觀光局爭取「100年地方商圈振興躍進計畫-宜蘭縣蘇澳鎮冷泉商圈振興躍進計畫」，核定總經費200萬元，目前已輔導成立南方澳商圈組織、輔導5家店家進行商品精緻化改造及建置商圈WEB資訊網等。

#### C. 交通動線改善

- (a) 增加周邊停車供給：縣府已向交通部基隆港務局蘇澳港分局爭取於連續假期及例假日期間常態性商借調撥蘇澳港碼頭部分區域作為民眾臨時停車使用。
- (b) 新增大眾運輸路線：新增「【121】蘇澳火車站—豆腐岬風景區」路線，該路線係從蘇澳火車站行經南寧市場至內埤海灣風景區及豆腐岬風景區，約30至40分/班次。

#### D. 漁港建設

本府已向漁業署爭取南方澳漁具倉庫改建工程、南方澳第三魚貨拍賣場改建工程、南方澳第三漁港LED興建工程，刻正施工中。

### 3、推動農村再生計畫

「宜蘭縣農村再生總體計畫」業已於100年12月完成在案，並完成公開閱覽，已依規定提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核備中。

本縣社區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目前已完成



冬山鄉中山、大進、員山鄉枕山、南澳鄉東岳、礁溪林美等 5 個社區農村再生計畫核定作業。另本縣曾報名培根計畫農村社區計有 85 個，其中已有 54 個社區曾參與培根課程訓練；101 年度預計礁溪龍潭社區、二結社區；員山結頭份社區、惠好社區；以及大同鄉四季社區、南山社區等 6 個社區也將加入參與農村再生培根計畫。101 年度規劃辦理林美、東岳農村再生永續發展計畫，預算 400 萬元。

100 年度農村再生計畫已執行發包之工程計有「東岳社區樟樹公園及部落環境改善工程」、「林美社區柚仔頭路及土埆厝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及「望龍埤東側步道支線第一期改善工程」等，總計 1,359 萬 2,000 元。另本（101）年度農村再生執行計畫第 1 梯次業已核定本縣礁溪鄉林美社區、南澳鄉東岳社區、冬山鄉中山社區、員山鄉枕山社區及冬山鄉大進社區等 5 個社區共 23 件補助計畫，總計 3,995 萬。

#### 4、土地開發業務

##### (1) 區段徵收

##### A. 辦理中區段徵收

辦理地區	項目	
頭城烏石漁港都市計畫區	開發面積	63.07 公頃
	總費用	17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8.76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 66 億元）

辦理地區	項目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34.31 公頃
	開辦時間	96 年 10 月 30 日
	完成時間	100 年 11 月 2 日工程驗收完畢
	目前進度	1. 本區後續公共工程於 100 年 8 月 19 日發包，預定於 101 年 4 月 19 日竣工。 2. 100 年 11 月 1 日辦理第 1 次土地標售（20 筆土地），脫標率 88%，總得標金額收入計 9.7 億。目前辦理第 2 次土地標售行銷事宜，預定於 101 年 8 月辦理開標。

### B. 籌備中區段徵收

辦理地區	項目	
羅東竹林計畫區	開發面積	5.35 公頃
	預估總費用	5.98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09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 2.1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1.1397 公頃（公共事業用地讓售 0.6027）公頃
	計畫開辦時間	101 年
	計畫完成時間	103 年
	目前進度	1. 已於 101 年編列基金預算。 2. 本案都市計畫細部計畫已於 100 年 10 月 12 日經本縣都委會第 167 次會議審議通過，目前正辦理地籍整理、土地分配委外作業，預計 103 年底完成。
	羅東都市計畫（部分工業區及保護區）	開發面積
預估總費用		100 億 9,298 萬餘元
開發效益		1. 預定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6.1632 公頃。

辦理地區	項目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61.9247 公頃。
	計畫開辦時間	102 年 7 月
	計畫完成時間	106 年 6 月
	目前進度	本案都市計畫於 100 年 8 月 11 日經縣都委會審竣報送內政部，目前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正審議中。

## (2) 市地重劃

### A. 近期完成市地重劃區

重劃區	項目	開發面積	盈餘	目前進度
宜蘭運動公園附近地區(省道以西部分)		13.34 公頃	3.9 億	業於 100 年 12 月辦理財務結算公告事宜，盈餘半數(1.8 億)已撥入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另半數留存本市地重劃基金供區內公共設施管理維護使用。

### B. 積極辦理中市地重劃

重劃區	項目	
宜蘭市生物醫學產業特定專用區	開發面積	4.07 公頃
	總費用	1.36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1.18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2.13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2.89 公頃
	開辦時間	99 年 12 月
	完成時間	102 年 4 月
	目前進度	1. 100 年 7 月 20 日完成地上物查估及補償費發放作業 2. 公共工程已於 100 年 7 月 14 日發包施工中，預計 102 年 4 月完成工程施工

重劃區	項目
	3. 目前辦理土地分配規劃作業，預計於101年9月配地

### C. 積極籌備中市地重劃

重劃區	項目	
宜蘭市 北津地區	開發面積	0.91 公頃
	總費用	2,383 萬餘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0.27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5,400 萬餘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0.64 公頃
	開辦時間	101 年 8 月
	完成時間	103 年 12 月
	目前進度	1. 已於 101 年編列基金預算。 2. 辦理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評選作業中。
宜蘭運動公園 附近地區(省道 以東部分)	開發面積	9 公頃
	總費用	3.0778 億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51 公頃 (節省用地徵收費 4.21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6.49 公頃
	開辦時間	101 年 8 月
	完成時間	104 年 9 月
	目前進度	1. 已於 101 年編列基金預算。 2. 辦理地籍整理及土地分配委外評選作業中。
羅東後 火車站 (光榮 路以東)	開發面積	12.37 公頃
	總費用	6 億 1,129 萬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3.8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 7.4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7.44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1 年 8 月

重劃區	項目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底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1. 已於 101 年編列基金預算。 2. 羅東鐵路以東細部計畫(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業於 101 年 3 月 13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刻正辦理地籍整理委外工作,預定本年 6 月底完成細部計畫縣都委員會大會審議,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後,即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報核及公告、地上物查估等後續作業。
羅東後火車站 (光榮路以西)	開發面積	8.43 公頃
	總費用	3 億 8,495 萬元
	開發效益	1. 縣府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2.8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 9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5.61 公頃
	開辦時間	預計 101 年 8 月
	完成時間	預計 105 年底完成開發
	目前進度	1. 已於 101 年編列基金預算。 2. 羅東鐵路以東細部計畫(涉及主要計畫變更部分)業於 101 年 3 月 13 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刻正辦理地籍整理委外工作,預定本年 6 月底完成細部計畫縣都委員會大會審議,俟完成都市計畫變更法定程序後,即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報核及公告、地上物查估等後續作業。
礁溪休閒渡假區	開發面積	22.85 公頃
	總費用	6.84 億
	開發效益	1. 無償取得公共設施用地 8.42 公頃(節省用地徵收費 12.18 億元) 2. 提供可建築土地 14.43 公頃
	開辦時間	101 年
	完成時間	106 年
	目前進度	本案都市計畫業經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重劃區	項目
	審議完竣，採市地重劃方式辦理，目前都市計畫尚未發布實施。內政部都市計畫審議規定期限(101年9月24日前)將屆，基於要完成擬具市地重劃計畫書並經市地重劃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及促進地方發展，縣政府將積極研議後續因應推動方案。

### (3) 非都市土地開發

#### A. 農地重劃 (101年辦理2區)

重劃區	項目	
礁溪十 六結	開發面積	77公頃
	總費用	6,452萬元，中央補助3,372萬元，農民負擔3,080萬元
	開發效益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開辦時間	100年先期規劃、工程設計 101年工程發包施工
	完成時間	102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農地重劃計畫書圖及工程預算書圖於本(101)年4月3日提送本縣農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俟報內政部核定及公告30日後，預定於本年7月間辦理工程發包作業，施工期限300日曆天。
員山大 湖(二)	開發面積	92公頃
	總費用	9,333萬元，中央補助4,029萬元，農民負擔5,304萬元

重劃區	項目	
	開發效益	1. 佈設田間農路與灌、排水設施，使每坵塊直接臨路、直接灌溉與排水，有效改善農業生產環境，提高耕作效率。 2. 重劃後農村生產與生活環境獲得改善，有助於縮短城鄉差距。
	開辦時間	100 年先期規劃、工程設計 101 年工程發包施工
	完成時間	102 年工程完工驗收
	目前進度	農地重劃計畫書圖及工程預算書圖於本(101)年 4 月 3 日提送本縣農地重劃委員會審議通過，俟報內政部核定及公告 30 日後，預定於本年 7 月間辦理工程發包作業，施工期限 300 日曆天。

#### B. 農村社區土地重劃 (101 年辦理 2 處)

重劃區	項目	
員山阿蘭城地區	開發面積	9.6 公頃
	總費用	9,600 萬，中央補助 7,872 萬，地方配合款 1,728 萬 (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留設路廊，解決蘭城橋有橋無路之窘境。 2. 藉由各項重劃工程之進行，建設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已完成先期規劃發包作業
冬山武	開發面積	8.2 公頃

重劃區	項目	
淵地區	總費用	8,200 萬，中央補助 6,724 萬，地方配合款 1,476 萬（本府與公所各 1/2）
	開發效益	1. 配合低地治水策略，留設滯洪空間，解決地區淹水問題。 2. 藉由各項重劃工程之進行，建設完善之公共設施。 3. 解決區內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
	開辦時間	101 年先期規劃 102 年開發許可、環評審查 103 年工程設計、發包、施工 104 年工程施工及後續土地分配
	完成時間	104 年
	目前進度	已完成先期規劃發包作業

## （五）建構完善的道路系統

### 1、提升公共運輸系統方面

#### （1）推動轉運站規劃設置

為建構在地交通轉運樞紐，縣府於溪北與溪南規劃兩大轉運站，在羅東轉運站方面，經估計土地取得及拆遷補償支出成本依重劃後價格估算約 4.3 億元，興建成本約 20.8 億元，預計民國 110 年正式營運。在羅東轉運站未完成前，縣府先行租用羅東後火車站站東路及傳藝路三段之區位設置羅東臨時轉運站（基地面積約 6,502 平方公尺），並已爭取中央補助經費約 5,086 萬元辦理興建工程。

而在宜蘭轉運站部分，宜蘭轉運站規劃設置於宜蘭火車站前站之宜興路上，配合「蘭城之星更新



開發計畫」，未來轉運站相關建設與營運方式，以都市更新方式來辦理，吸引民間業者投資，以期能達政府、業者及民眾最大利益之效。

#### (2) 市區公車正式營運

99 年度已爭取交通部公路公共運輸發展計畫補助 17 輛中型巴士，規劃 3 條社區型、3 條觀光型及 3 條醫療型公車路線，已於 100 年 10 月上路營運。

#### (3) 廣設共乘停車場

已於羅東交流道（五結）及宜蘭交流道（宜蘭、壯圍）闢建 3 處共乘停車場，目前爭取於頭城、羅東、冬山段增闢，以服務縣民。

#### (4) 推動市區自行車道

宜蘭市東區人本交通（含自行車道）於 99 年 7 月開始施作第 1 期工程，新增人行步道與自行車道，長度共約 1,170 公尺，並於林森路及水圳旁種植灌木增加綠化，該新建人行 / 自行車道已於 100 年 2 月 1 日完工。目前刻正辦理第 2 期施作工程，預計於 101 年 6 月底前完工。

### 2、改善停車問題

針對全縣市區停車問題，短期規劃首重建立「車停路外、路供通行」、「落實使用者付費」觀念，健全配套措施為出發點，採漸進式管理策略，以改變民眾停車習慣。中期規劃以開闢平面停車場為主，鼓勵民間將未利用空地開闢為停車場。而長期規劃以停車場

立體化為目標，配合路外場的用地編定與取得，逐步提高路外場的供給比例增加停車空間；目前已於頭城鎮、礁溪鄉、冬山鄉、宜蘭市增設5處停車場，新增4席大型車位、490席小型車位、186席機車位及設置18席身障車位。

### 3、生活圈道路系統改善計畫

- (1) 二結連絡道，縣府將籌措經費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 (2) 宜蘭 B 聯絡道延伸至員山，目前辦理先期規劃相關作業。
- (3) 貴連大橋，目前辦理先期「貴連大橋新闢工程規劃服務」案。
- (4) 宜蘭運動公園西環道路建設規劃設計，先前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有關都市計畫樁位公告，地上物查估及補償清冊皆已完成，刻正爭取經費中。
- (5) 國道 5 號高速公路蘭陽平原側車道南北延伸新闢工程 33K~35K 段及 51K~53K 段，路基工程已完工；31K~33K 側車道路基及橋梁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竣工日期 101 年 12 月 07 日；48K~51K 側車道路基及橋梁工程目前施工中，預計 102 年 1 月 16 日竣工。
- (6) 台 2 線外環道（頭城鎮烏 1 號）新闢工程目前預定進度 24.85%，實際進度 25.12%，預計 101 年 12 月底完工。
- (7) 宜蘭市 13 號道路（嵐峰路）（宜蘭 B 聯絡道延伸）

拓寬工程因北側人行及車道斷面配置相關問題，本府已於 101 年 4 月 2 日於現場召開地方說明會，俟協調後即請內政部營建署辦理變更設計與復工程序。

- (8) 宜蘭市 54 號道路新闢工程北起校舍路、南至縣民大道，全長約 805 公尺，計畫道路寬度 32 公尺，預計 101 年 10 月底竣工。

#### 4、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建立人本運輸路網

縣府與各鄉鎮市公所合作研提各該轄內「既有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並提送內政部營建署申請補助辦理改善。今（101）年度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 8 案，補助經費 6,680 萬元。核定之案件如下：

- (1) 羅東鎮公所辦理「羅東鎮興東路道路景觀與騎樓整平工程(倉前路以北至中正路)」。
- (2) 冬山鄉公所辦理「冬山站前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 (3) 礁溪鄉公所辦理「礁溪市區道路(溫泉路、仁愛路、德陽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計畫案第一期工程」。
- (4) 頭城鎮公所辦理「頭城鎮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工程」。
- (5) 冬山鄉公所辦理「冬山鄉順安國小周邊通學步道及綠美化改善計劃規畫設計案」。

- (6) 宜蘭市文化中心周邊人行環境三期改善工程」。
- (7) 宜蘭市歡樂鐵馬道景觀工程。
- (8) 宜蘭市生活區人本環境整合計畫。

#### (六) 規劃便利的大眾運輸系統

推動平原線鐵路全面高架捷運化，才能帶動鐵路周邊都市均衡發展，及建構縣內大眾運輸網路。另為解決高速公路運輸的過度負荷，推動北宜直線鐵路的興建，是唯一的選擇及方法。

在爭取縣內鐵路高架化部分，針對尚未高架化部分，宜蘭段自四城南邊至女中路及羅東段自二結至冬山河橋路段之鐵路高架化整合工程，縣府已依 99 年 11 月行政院經建會審議通過「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申請與審查作業要點」，辦理「大眾運輸導向土地使用(TOD)暨聯外運輸發展策略」委託服務案。並於 100 年 9 月 13 日向交通部提出宜蘭鐵路立體化建設及周邊土地開發計畫可行性研究補助，交通部於 101 年 2 月 21 日同意補助 250 萬元辦理可行性研究，俟該研究完竣後，本府將依程序報交通部轉陳行政院核定後，由交通部繼續辦理綜合規劃及興建工程，以早日達成宜蘭鐵路高架化目標。

北宜直線鐵路計畫之可行性研究，業於 100 年 10 月 13 日由經建會審議通過「臺鐵宜蘭線及北迴線改善方案先期規劃-臺鐵南港至花蓮提速改善計畫可行性研究」，後續由交通部接續辦理綜合規劃。此外，縣府就經建會審議結論辦理「北宜直線鐵路對北臺灣、東臺灣之土地發展與社會影響研究」案，以預先

針對相關課題進行探討，研擬有效策略並建議最適方案後，將縣府研究成果納入交通部辦理之綜合規劃之選線考量依據。

## (七) 營造優質殯葬環境綱要

### 1、縣立櫻花陵園營運計畫

櫻花陵園採分期、分區開發，目前已完成 A、B 及 D 區，可提供家族及個人不同型式之納骨位計 1 萬 5,639 個納骨位，自 98 年正式啓用以來，銷售亦逐年增加，為應未來趨勢及民眾需求，將增加 6 人式及 8 人式等家族墓及墓區客製化規劃，讓服務更多元，展現不同墓區特色。同時為緬懷蔣渭水先生畢生致力於台灣民主思想啓蒙及為民眾權利鞠躬盡瘁，恭迎其「落葉歸根」，並於園區規劃「渭水之丘」及「雪谷步道」以為銘誌。

### 2、福園升級計畫

#### (1) 福園成立志願（工）服務團隊，強化服務功能

於 99 年 10 月招募志工，接受基礎訓練及進階訓練後在 100 年成立志工服務團隊，提供倒茶、引導、量測血壓、代叫計程車等服務；100 年 12 月第 2 期志工講習於 101 年元月加入服務行列，計畫加強心理諮商輔導課程後，冀望能提供悲傷輔導服務。並於家屬休息室增設圖書專區，撫慰心靈。

## (2) 清明節提供免費接駁專車及掃墓工具

為解決清明連續假期，民眾掃墓塞車問題及加強清明節掃墓祭祖便民措施，於3月31日、4月1日及4月4日上午7時至下午15時，於宜蘭公車轉運站及宜蘭火車站前設立免費接駁站，供返鄉掃墓之民眾搭乘(往福園)，並提供礦泉水、洗滌水、輕便雨衣等供民眾使用。春祭法會於101年3月25日辦理、遙祭追思親人，總計參加人數約8,000人。

## (3) 推行告別式電子輓聯

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建立環保殯葬新文化，於100年度在員山福園禮廳803、804室以電子輓聯方式辦理，801、802室採紙式與電子輓聯雙軌併行，以供民眾選擇，過渡現象實施至100年底，自101年起全面實施電子輓聯，至101年3月底減碳量約300公斤。

## (4) 修正宜蘭縣立殯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

自100年11月11日起針對曾設籍本縣民眾比照本縣收費之年限(10年改6年)及外縣市收費倍數(4倍降為2倍)，以造福落葉歸根民眾及方便親人設籍本縣家屬之喪葬事宜。

為建構宜蘭綠意城鄉風貌與生態城鄉空間，縣府透過

國土空間規劃、綠與水的串連，全面檢視全縣各都市計畫，活化都市中老舊空間，並健全完善的交通運輸及友善的人本環境；在非都市土地將利用農村再生上位計畫，改善農村風貌，建立宜蘭城鄉和諧的幸福空間。

## 五、保育環境

維護好山好水的自然平衡  
實現人與自然的和諧共存  
建立潔淨低碳的生活環境

自然的環境資源是宜蘭永續發展的根基，在面對新的環境衝擊時，我們必須以環境經營管理的思維，有節制地開發、利用天然資源，在支援產業經濟發展的同時，也必須兼顧環境保護的考量，積極地進行蘊育、涵養的工作，期使資源能夠生生不斷、源源不絕。

### (一) 強化生態保育

#### 1、沿海資源維護計畫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執行「活化人工魚礁及天然礁區」及「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管理及教育宣導計畫」，以維護本縣海洋環境、提高沿近海漁業生產力。

- (1) 100 年已完成頭城與東澳等 2 處海域廢棄漁網清理（總長度 550 公尺），101 年預計於頭城等 4 處進行海域廢棄漁網清理。
- (2) 100 年已於石城及東澳人工魚礁區投放 7 座大型鋼鐵礁，101 年預計於本縣投放 9 座人工魚礁，並於頭城桶盤嶼放流黃鰭鯛魚苗 15 萬尾。



## 2、水資源經營管理

- (1) 整合治水課題與土地利用，依治水需求必要之滯、蓄洪、入滲等措施，結合土地利用方式，藉由水資源涵養，減少逕流，進而降低洪水災害。
- (2) 正進行「宜蘭縣水部門綱領計畫擬定暨綜合治水計畫檢討」規劃工作。

## 3、棲地及生物多樣性計畫

- (1) 完成無尾港水鳥保護區湧泉區舊河道淤沙清除工作與水域布袋蓮及雜草清除工作。
- (2) 僱用臨時人員巡護保護區及環境整理共計 5,632 人次。
- (3) 完成清除蘭陽溪口及無尾港水鳥保護區內漂流木，並刨碎後鋪設於保護區自然步道約 2 公里。
- (4) 101「宜蘭縣沿海保護區棲地維護與改善計畫」，303 萬 5,000 元，將僱用當地社區居民辦理蘭陽溪口及無尾港水鳥保護區環境巡護與整理工作，並撿拾漂流木進行區域定沙及刨碎為木屑再利用，鋪設保護區內自然步道。

## (二) 實現環境保護

### 1、環境教育扎根計畫

- (1) 推動各級學校校園做環保

為提升學校老師規劃設計、發展適用於該地特色或問題的環教教材、課程與計畫，充分利用校園環境作為教學場域，發揮學校為社區教育中心功能，推動戶外教學，讓學生探索自然，向大地學習。

訂定「宜蘭縣各級學校推行校園做環保實施要點」據以實施，並結合本府教育處環境教育考評實施，考評方式由本府聘請專家學者依國中及國小分組考核，以初評（全面線上評核）及複評（訪視輔導機制）實施，考評內容依訂定之考評指標及配分表進行線上資料初評，包括學校環境教育網站（部落格）基準建置及推動環境教育、節能減碳及校園做環保等資料上傳評核。

## （2）環境教育行動方案

本府業已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成立環境教育基金，並發布「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及聘任委員。另已成立本縣環境教育審議會，目前正積極研商訂定「宜蘭縣環境教育行動方案」，作為推動本縣環境教育政策之方針，行動策略採環、教單位合作模式辦理，並邀環境教育審議會，就本行動方案之研議及執行面，共同審議、協調及提供諮詢，以促進本縣環境教育之實施與發展。

依據環境教育法規定，對於違反環保法規者，辦理環境教育講習，自 100 年 9 月 1 日至 101 年 3

月底止，共計召開 3 班次，完成 80 人次講習。

## 2、環境品質監測計畫

### (1) 流域水體水質監測計畫

為有效掌握轄區內各流域水體水質狀況，除環保署已監測之河川外，本府於 101 年度編列 120 萬元執行 3 條河川(宜蘭河、羅東溪及安農溪)及 3 大排水(十六份排水、打那岸排水及美福排水)與 5 個湖泊(龍潭湖、大湖、梅花湖、雙連埤及翠峰湖)水體水質監測，並依據長期監測結果分析污染原因，藉以控制污染來源，提升水體品質狀況。

### (2) 土壤污染調查及地下水質監測計畫

針對以往經調查發現有超過土壤或地下水監測基準及管制標準情形之地區及其他具有潛在污染源之地點，本府於 101 年編列 165 萬元進行污染源追蹤分析及管制，並進行細密調查及結果分析等工作，以控管並建立當地長期土壤及地下水環境品質資料，作為相關政策推動之參考依據。

### (3) 空氣品質監測計畫

為進行空氣品質監測，於 101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250 萬元，落實監測設施品質保證制度與監測設施查核作業，提升監測數據可信度與可用率。同時對於業者空污費申報資料進行比對，以落實空污費

公平徵收制度，並輔導新設公私廠（場），於法定時間內完成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的設置及連線。

此外，針對縣內逸散污染源及疏濬工程土石運輸道路與砂石場污染，於 101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430 萬元定期整理各砂石場稽查、處分、追蹤改善等資料，並稽（巡）查土石業、礦區、疏濬工程土石方運輸道路及土石轉運之臨時堆置場、砂石場等合計 650 處次以上。

另一方面，就高速公路空氣品質監測管制及雪山隧道空氣品質管理，本府於 101 年爭取中央補助 290 萬元，於雪山隧道內外進行空氣品質監測與評估，並推估大客車通車後之污染排放量。

### 3、垃圾處理計畫

#### (1) 資源回收再利用計畫

為順利推動垃圾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利用工作，頒訂「績效考核計畫」進行各公所評比作業；亦將回收後堪用物資贈予弱勢團體，賦予新生命；並搭配各鄉鎮節慶加強辦理宣導活動。

本縣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2 月止垃圾回收率為 60.03%，較 99 年同期 58.25%，成長 1.78%。

另為積極落實資源回收業務執行，本(101)年向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爭取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

收工作計畫」，已核定補助 1,916 萬 8,500 元。

## (2) 垃圾車汰換計畫

家戶垃圾清運執行狀況之良窳關鍵，除清潔隊員人力是否足夠外，其最重要之因素在於垃圾清運機具之數量是否足夠及品質是否良好。本府在財政拮据下，仍編列經費逐年汰換垃圾車，今（101）年預定完成汰換垃圾車 16 輛。

此外，利澤焚化廠 100 年 9 月 1 日至 101 年 3 月 27 日處理廢棄物計 12 萬 3,829.01 公噸。

## 4、環境品質維護計畫

### (1) 空氣污染管制

本府於 101 年度爭取中央補助 750 萬元，辦理移動性污染源相關管制作業，削減移動性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量，以改善空氣品質。同時加強執行機車攔（巡）查作業，有效淘汰高污染老舊機車，以提高本縣機車管制率，降低移動性污染源（機車）排放總量。此外，針對國道 5 號高速公路大型柴油車輛稽查，本府爭取中央補助 270 萬元，強化移動污染源（柴油車）管制績效。

### (2) 水質污染管制

本府於 101 年度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451 萬元辦理本縣流域及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執行

事業稽查、採樣、廢水處理設施之功能評鑑等工作，以強化本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之成效。此外，為有效管制畜牧廢水，本府於 101 年再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 105 萬元辦理本縣養豬業源頭減量清潔養豬（豬廁所）及豬糞再利用示範推廣計畫，選擇 10 家次養豬業者設置豬廁所作為示範對象，期能減少污染水量，降低對環境之負荷。

### （3）毒化物管理及應變計畫

本縣轄內運作毒性化學物質之廠場、機關、學校、研究單位等，從製造、輸入、輸出、販賣（含運送）、貯存、使用毒性化學物質等運作行為，點、線、面列管，運送車輛並以衛星定位，全程監控，並不定期追蹤使用方式及庫存量，運作人須定期以網路方式申報運作量，縣府環保局則以不定期方式派員至現場稽查，以確保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正常。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共完成毒化物現場稽查 34 次，無違規情形，辦理 2 場次宣導說明會、2 場次無預警測試演練及 2 場次臨場輔導。

### （4）環評審查及監督

依環境影響評估法 18 條之規定，本府環境保護局應執行已通過環評之案件監督，落實追蹤及監督工作，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共進行 16 件現

場監督，告發案件 2 件，希能輔導各開發業者落實環評案之環境保護措施，維護本縣之環境品質。

此外，將歷年審結之環評案件資料登錄上傳於環保署「環境影響評估書件查詢系統」供民眾查詢，計 32 件。

#### (5) 廢棄物及環境衛生管理

為維持縣內環境品質，積極進行督導與維護工作，擬定環境清潔維護計畫—針對縣內之道路環境清潔維護、廢機動車輛托吊，海岸清潔維護，病媒蚊防治工作，以及髒亂點清除，並進行綠美化工作。同時依據「宜蘭縣加強公廁清潔維護計畫」訂定督導管理責任區，加強推動有關單位公廁環境清潔檢查。本縣環境清潔執行成果，獲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0 年「清淨家園全民運動」環境清潔考核評定為全國唯一特優縣市。

此外，針對事業廢棄物管制，縣府除積極審查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並加強追蹤廢棄物流向外，對於非法棄置事業廢棄物來源，亦加強追查及後續清理。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止，辦理事業廢棄物稽查告發 19 件，並依法移請當地鄉、鎮、市公所處分。

#### 5、建置污水下水道工程

自 100 年 9 月至 101 年 3 月，用戶接管增加 1,641

戶，累計用戶接管戶數及普及率分別為 2 萬 3,936 戶、20.87%，於全國 22 縣市排名第 6（前 5 名依序為台北市、連江縣、高雄市、新北市及金門縣）。另將積極爭取礁溪、蘇澳污水下水道系統列入中央「污水下水道第四期建設計畫」。

## 7、流浪動物中途之家改善計畫

落實「動物保護法」，持續推動寵物登記、提升流浪動物收容品質、定期辦理認領養活動、補助犬貓絕育及加強動保案件之查察與處分等，並前往各級校園辦理動物保護宣導，本期預計辦理 10 所學校宣導，以達動物保護觀念向下紮根之成效。

另為維護人畜健康安全，除積極與縣內動物醫院簽訂合作契約，每年亦 2 次下鄉巡迴狂犬病預防注射工作，期能提升本縣寵物（犬、貓）狂犬病抗體保護力，維持台灣為狂犬病非疫區之現況。

### （三）貫徹治山防洪

#### 1、野溪治理計畫

- （1）爭取水保局 6,840 萬元補助，辦理本縣野溪清疏工程，其中南澳鄉計辦理碧候村土石流淹沒區清疏等 3 件工程，大同鄉計辦理馬崙溪上游清疏等 4 件工程，冬山鄉辦理冬山鄉安平溪等清疏工程，三星鄉辦理三星鄉牛鬥野溪清疏工程，員山鄉辦理粗坑溪上游清疏工程，蘇澳鎮辦理白米溪上游清疏工程，



計 11 件工程，預計總清疏量 118 萬立方公尺，全部工程預定 101 年 5 月 31 日前完工。

(2) 100 年度爭取水保局 2,150 萬元補助，辦理下列工程：

- A. 「林美溪上游治理工程」總工程費 800 萬元，施作固床工 16 座及護岸 80 公尺。已於 100 年 7 月 10 日開工，100 年 9 月 3 日完工。
- B. 「金洋村 99 號旁邊坡整治工程」總工程費 450 萬元，施作護岸 110 公尺及防砂壩 1 座。已於 100 年 9 月 4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78%，預定 101 年 5 月底前完工。
- C. 「福德坑野溪治理工程」總工程費 900 萬元，施作護岸 96 公尺及道路改善 96 公尺，已於 101 年 2 月 8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20%，預定於 101 年 6 月完工。

## 2、宜蘭山林水土保持計畫

- (1) 受理申請簡易水土保持申報案件共 142 件。
- (2) 受理山坡地水土保持計畫審查案件共 3 件。
- (3) 受理檢舉案件計 22 件，經裁處違反水土保持處分共 9 件，裁處罰鍰計 56 萬元。
- (4) 辦理衛星影像變異點查證 165 點位。
- (5) 舉辦水土保持管理教育宣導及講習會 12 場次。
- (6) 本縣水土保持服務團招募新增成員計 94 位。每週三上午 9 時至 12 時駐點值勤服務，12 月於大同鄉

及南澳鄉公所試辦值勤各 1 次，計值勤 31 次。受理民眾登記輔導實施水土保持相關案件前置申報作業協助工作、協同水土保持專案現勘調查或違規案後續改正事項指導計 145 次。

### 3、河川排水系統改善工程

#### (1) 得子口溪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目前進行得子口溪主流河道全長約 1,000 公尺，第 8 期治理工程，以改善主流發生潰溢堤之情形。此外，玉田、塭底抽水站及相關引水幹線興建工程—設置 2 座抽水站（10cms 及 6cms），其引水幹線之改善及抽蓄水池工程—減輕得子口溪中下游部分低窪地區（時潮）之積淹問題。

#### (2) 宜蘭河（梅洲）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計畫興建梅洲抽水站及滯洪池工程，改善宜蘭市梅洲及北津地區淹水問題。

#### (3) 美福地區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經由興建新南、新興抽水站及建業排水治理工程，改善宜蘭市及壯圍鄉低窪或瓶頸地區淹水問題。

#### (4) 冬山河排水系統改善計畫

辦理冬山河排水系統規劃報告，以檢討淹水成因、提具整體治水構想、策略及執行方案，依規劃報告建議治水策略及工程措施，辦理排水系統內各區域排水之疏濬清淤、瓶頸段應急措施及

整體性分期治理工程；區域排水保護標準將由現行 2~5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提高至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

#### 4、推動羅東水網計畫

辦理大羅東地區水網檢討規劃，依規劃建議工程項目分期辦理工程，初期計畫以羅東北水網工程為優先執行項目，攔截羅東市區上游外水。藉由環鎮外環水網引導流至下游五結排水、打那岸排水及十六份排水等承受水體，減少市區排水承受量，改善羅東地區淹水狀況。

#### 5、應急工程

- (1) 美福排水下游段護岸應急工程，經費 2,200 萬元。  
辦理護岸工程 760 公尺，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底竣工。
- (2) 蘇澳溪堤防整建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辦理護岸加高工程 900 公尺及護岸新建 600 公尺，已於 100 年 4 月 25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底竣工。
- (3) 十三股大排護岸應急工程，經費 2,500 萬元，辦理護岸加高工程 1,800 公尺，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底竣工。
- (4) 十三股排水閘門新建應急工程，經費 400 萬元，辦理入流閘門新建共計 28 座，已於 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定 101 年 4 月底竣工。

- (5) 北側溝閘門及渠道改善應急工程，經費 1,000 萬元，辦理護岸加固工程 500 公尺及新建閘門 1 座，100 年 8 月 1 日開工，100 年 12 月 20 日竣工。

## 6、治理工程

- (1) 得子口溪第 8 期治理工程，經費 1 億元，辦理興建堤防 (1,000 公尺\*2 側)，已於 101 年 2 月 10 日竣工。
- (2) 新寮溪排水第 1 期治理工程，經費 1 億 3,000 萬元，辦理興建堤防 (1,305 公尺\*2 側)、6 座潛壩及囚砂區工程，預定 101 年 6 月竣工。
- (3) 新寮溪排水第 2 期治理工程，經費 1 億 9,000 萬元，辦理河道截彎取直拓寬 (1,230 公尺\*2 側) 及 3 座橋梁配合河道拓寬改建工程，預定 102 年 9 月竣工。
- (4) 新寮溪排水上游延伸段工程，經費 5,000 萬元，興建堤防 1,100 公尺，預定 101 年 7 月竣工。
- (5) 平行排水路治理第 1 期工程，經費 1 億 6,000 萬元，辦理錦眾橋配合排水路拓寬改建及平行排水路抽水站興建工程，已於 101 年 3 月 18 日竣工。
- (6) 打那岸排水治理第 1 期工程，經費 1 億 4,000 萬元，辦理河道拓寬興建堤防 (700 公尺\*2 側)、配合河道拓寬改建橋梁 1 座、興建 2 座 2cms 小型抽水站及村落防護工程，目前施工中，預定 101 年

7 月竣工。

- (7) 北富八仙排水治理第 1 期工程，經費 9,000 萬元，辦理明渠段排水拓寬興建(840 公尺\*2 側)、分流箱涵 382 公尺、相關排水溝改建 52 公尺及 2 座便橋配合河道拓寬改建工程，預定 101 年 6 月竣工。

## 7、雨水下水道工程建設

縣府刻正重新檢討宜蘭市、頭城鎮、蘇澳鎮及五結鄉等都市計畫內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案。另辦理宜蘭市、羅東鎮、頭城鎮、蘇澳鎮、礁溪鄉、冬山鄉等雨水下水道清疏維護工程約 4,700 公尺。並辦理頭城鎮、宜蘭市、礁溪鄉、蘇澳鎮等雨水下水道工程約 975 公尺。

## 8、強化公共造產基金管理營運-辦理河川疏浚兼供砂石料源

100 年 9 月 1 日至 101 年 3 月 31 日間，辦理蘭陽溪清水溪匯流處疏浚計畫(執行中)，疏濬面積 124.7 公頃，疏浚量計 277 萬 3,624 立方公尺。同時，辦理蘭陽溪支流羅東溪廣興大橋至淋漓坑橋間河段疏浚計畫(執行中)，疏浚面積 34.49 公頃，疏浚量計 23 萬 1,344 立方公尺。

## (四) 建構低碳家園

### 1、百萬植樹計畫

為推展本計畫，99年1月至100年12月已完成種植喬木12萬6,848株、灌木51萬6,960株，合計64萬5,330株，並積極加強教育宣導工作，鼓勵民眾、社區及各機關學校參與植樹活動。

101年規劃縣內河川水圳綠美化計畫，包含縣內得子口溪排水、平行水路排水、十六份排水、五結排水、打那岸排水、林和源排水、美福大排等32公里。道路綠美化計畫規劃國道5號平原線側車道（頭城—蘇澳）及其周邊景觀風貌塑造工程，合計23公里。另縣內得子口溪雙岸忠民橋至礁溪路三段、宜蘭河—中山橋至永金一號橋段堤頂、蘭陽溪北岸—浮州至葫蘆堵大橋、冬山河—火車站鐵道橋至嘉冬橋區自行車道兩側植樹綠美化，計14.52公里。

#### (1) 獎勵造林及綠美化計畫

101年2月首度推出社區苗木免費宅配專案，鼓勵社區公有空地推動植樹綠美化工作，計有宜蘭市新生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仰山文教基金會、頭城鎮龜山島社區、南澳社區發展協會、冬山鄉太和社區發展協會、蘇澳鎮永樂社區發展協會、宜蘭市民負社區發展協會、南澳鄉金岳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申請配苗，總計配苗喬、灌木合計7,375株。

#### (2) 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活化計畫

持續辦理仁山植物園及牛鬥苗圃園區各項設施

整建及環境維護工作，積極爭取仁山植物園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以推動成為休閒、生態兼具自然環境教育教育功能的植物園，與周邊休閒農業區資源結合，以專業技術及有效率的經營方式，提升宜蘭縣觀光發展。

### (3) 褐根病防治計畫

100 年 10 月至 101 年 1 月完成「宜蘭縣大溪老雀榕搶救及褐根病防治計畫」第 1 階段防治工作，包含褐根病壓制性藥劑施作、樹木外科手術、樹木結構補強作業、架設支撐架、病區土壤異地燻蒸、褐根病防治效果檢測，後續另安排 2 年養護工作。

另 101 年 2 月份完成縣內頭城國小、二城國小、中山國小、宜蘭國中、礁溪火車站廣場、縣府中央廣場、礁溪公園等褐根病防治工作計防治 20 株，防治面積計 329 平方公尺。

### (4) 樹木保護計畫

依據宜蘭縣樹木保護自治條例，針對縣內列管保護樹木 39 樹種計 417 株樹木，進行資料建檔、健康巡查、個案養護，並針對颱風季節傾倒之樹木進行搶修。另依據宜蘭縣大樹遷植調配要點，加強縣境內大樹之調配與保存。

## 2、綠色消費推廣計畫

100 年本縣機關學校環境保護產品採購金額達 7,281 萬餘元，指定採購項目達成率達 98.3%。另積極輔導轄內販售業者門市轉型為綠色商店，結合綠色商店辦理環保產品行銷及宣導等活動，輔導綠色商店申報綠色消費推廣採購成果，提升民眾購買率。

本縣積極配合環保署辦理綠傳唱行動計畫，推動落實旅宿業者於旅客住宿時不主動提供 1 次即拋之備品，續住不更換毛巾及床單，並自節省備品經費中提撥一定金額作為民間非營利組織環保計畫活動贊助經費，減輕對環境的衝擊。100 年計輔導 27 家業者參與，101 年將持續配合工商旅遊處安心旅館認證計畫輔導旅宿業者參與，以擴大辦理成效。

### 3. 低碳城市建構計畫

本縣低碳家園政策以「低碳樂活·幸福宜蘭」為願景，訂定打造低碳生活圈、建構綠能城市、營造綠美化風貌及推動產業綠能政策為四大政策綱領。另依據在地特色及過去推動經驗，由低碳生活、低碳運輸、資源循環、再生能源、節約能源、環境綠化、低碳建築等七大面向，提出具創意減碳策略及構想之 42 項低碳措施。減碳貢獻度預計可減少 182 萬公噸碳排放，同時並訂定未來幾年的本縣減碳目標，希望在民國 103 年時，二氧化碳的預估排放量回到 97 年水準，減量目標 14%，109 年的排放量回到 91 年水準，減量目標更高達 35%。本府希望透過執行本計



畫，讓中央與地方共同建立低碳施政之夥伴關係，共同為宜蘭、為台灣，創造下一個世代的生態城市、低碳家園。

宜蘭長久以來對環境保護的堅持及土地永續利用，以因應地球村溫室效應的衝突，本縣低碳施政的策略將作為其他縣市之表率，共同創造「低碳綠能新世代，永續發展顧家園」，未來透過低碳示範城市經費挹注成功串連產官學，並結合民間環保力量，執行低碳生活圈、建構綠能城市、營造綠美化風貌及推動產業綠能四大政策，邁向幸福宜蘭新里程碑。

## 六、多元文化

豐富在地多元文化  
累積文創新興能量  
形塑宜蘭文化風格

一個政府對文化的態度，決定了未來文創的高度。以文化立縣的宜蘭，長期以來致力於在地多元文化的保存與維護，並且注入心力予以發揚與創新。在重視文化創意的今天，宜蘭早已累積了豐沛的文創能量。縣府將在厚實的基礎上，運用宜蘭獨特的風格與面貌，打造一座多元創意的文化城市。

### (一) 原鄉文化發展

#### 1、泰雅山徑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

(1) 本計畫獲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核定 200 萬元整，辦理「99 年度國家建設總合評估規劃作業-泰雅山徑休閒觀光帶連結推動計畫(第 1 期)」，執行成果如下：

- A. 完成跨區整合型山徑、區域山徑及部落山徑共計 10 條山徑之規劃及調查分析。
- B. 在區域整合發展的理念之下，分為區域、縣市及社區三種層級之泰雅山徑系統觀光遊憩帶與產業經營鏈結之資源盤整。
- C. 完成泰雅山徑地理資訊系統建置 (P. P. GIS)。

- (2) 本(101)年度將分別向原民會及經建會提報爭取補助辦理第2期計畫，預計辦理部落人才培訓和資源共享計畫、泰雅山徑修復之部落參與規劃、生態旅遊機制與產業連結之部落參與規劃。
- (3) 第3、4、5期將執行部落觀光及產業之連結與推動、行銷計畫，以達部落振興的目標。

## 2、泰雅文化中心推動計畫

本府為發展原鄉文化，特推動「泰雅文化中心推動計畫」，結合兩原鄉（大同鄉及南澳鄉）泰雅生活館及泰雅文化館，與周邊文化景點，形成本縣泰雅文化推廣中心，100年共補助經費562萬元，均辦理完竣，101年度已向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大同鄉泰雅生活館215萬元。

### (二) 客家文化發展推動計畫

積極落實本縣各項客家事務的推動，協助及輔導縣內客家聚落之社區及各鄉鎮市重視客家文化暨推動客家文化發展計畫，項目包括客家語言之復甦、客家藝術之傳承、客家美食之發揚，宜蘭詔安客信仰之三山國王文化活動及客家桐花祭之宣揚活動等之重視，並尊重客家族群每年農曆正月二十日之天穿日，即是全國客家日，政府鼓勵客家鄉親這天造林植樹，響應環保政策，另外透過公共媒體資源之傳播，充分凝聚族群共識，共同為客家聚落的發展貢獻心力，並

為宜蘭的客家文化帶來更熱絡的活力，提升了宜蘭客家文化發展之前進動力，也使勢微的蘭陽客家語言、文化，再度展現生機。為活絡客庄產業，特舉辦「客家茶餐饗宴」帶動地方發展，亦凝聚了客家鄉親的向心力，豐富了在地多元文化。

### (三) 創意宜蘭先導行動

#### 1、宜蘭創意城市發展計畫

逐年建構及整備文創環境，形塑宜蘭成為友善的文創工作基地，同時配合宜蘭原有的優質自然與人文條件，讓各式文創產業得以在此生根發展，並且進行宜蘭縣文創人才與產業資源調查，建立完備的文創產業資料庫。

同時，厚植本縣文創產業的工作能量，並協助開拓行銷通路，讓本縣文創產業的動能與日俱增。另一方面也提升縣民生活品質及美學素養，建立宜蘭城市的性格與特質，讓宜蘭成為幸福的生活城市。

#### 2、兒童遊戲研究與設計中心設立計畫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及其衍生興建童玩公園的概念，都是以提供兒童們一個可與父母同樂、與朋友同享、與國際接軌、和世界交朋友的歡樂活動為出發點，為了兒童而創意、而貼心，是我們對「幸福宜蘭」的另一種詮釋方式，因此未來將籌組專案團隊，於童玩公園第一基地(親水公園)成立兒童遊戲研究與設

計中心，讓貼心服務與驚奇創意融合在遊戲遊具中，使童玩創意產業能永續發展。

#### (四) 完備文化創意空間

##### 1、蘭陽博物館

蘭陽博物館以「宜蘭」為主題，呈現在地自然及人文的多樣性，並具備博物館的展示教育、研究典藏及觀光休閒之功能，作為宜蘭的文化之窗。館區業於 99 年 10 月 16 日正式開館收費營運，自 99 年 5 月份試營運以來，截至 101 年 3 月止已達 227 萬 7 仟參觀人次。

##### 2、蘭博分館—丸山史前文物館

丸山史前文物館保存維護宜蘭地區出土豐富的史前文物，基地範圍包含聖嘉民啟智中心舊房舍（簡稱 A 棟）、聖母醫院丸山療養院房舍（簡稱 B 棟）兩棟建物及周邊景觀。刻正進行丸山遺址公園總體規劃檢討以及 A、B 兩棟建物細部設計；101 年度土地租金發放，依規定將於 101 年 9 月辦理發放作業。

另以本府 95 年完成之「丸山遺址公園規劃」為基礎。於童玩公園第一基地(親水公園)101 年度重新啟動「丸山遺址公園」規劃，並就其未來功能、定位、方向及範圍進行檢討，並整合本府周邊資源，如交通系統、公用設施、水土保持及治水計畫、土地再生重劃、農村再生計畫等，並以分期開發為原則，擬訂分

年、分期工作計畫，逐步推動「丸山遺址公園規劃」以提升整體效益。

### 3、南方澳討海文化館

整體檢視南方澳地區博物館資源，以南方澳討海文化館展示南方澳討海文化並進行相關教育推廣活動，基地範圍為舊南方澳豆腐岬海巡哨所，目前正進行建物檢測及未來管理營運與教育計畫之評估作業。

### 4、文化局第二館區

基地規模 4.3 公頃，總預算規模 5 億 2,800 元之文化二館，目前以大棚架二分之一處為分界，將本館分為南、北兩區。南區已於 96 年 5 月開放給民眾使用（含 200 米高架跑道、100 米直線跑道、極限運動設施、大棚架及南區廣場等）；北區主體工程已於 98 年 1 月 13 日完成發包，98 年 3 月 6 日開工，101 年 2 月完工；另北區後續工程（停車場及景觀工程部分），業於 100 年 7 月 8 日開工，預計 101 年 4 月底完工，將提供民眾一個優質的休閒文化空間。

文化二館除了扮演促進當地文創產業發展的角色，更應該成為宜蘭當地、甚至整個北台灣重要的國際窗口，101 年 7 月 15 日至 101 年 9 月 30 日辦理「2012 大學建築系畢業設計國際特展」及 101 年 11 月辦理「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

### 5、宜蘭美術館建置

台灣銀行宜蘭分行登錄為歷史建築，101年5月該行舍將移交縣府，縣府藉由對歷史建築再生利用，轉型為「宜蘭美術館」。目前已完成宜蘭美術館細部規劃設計，整修工程預計今(101)年7月發包，102年年底完工，展示工程(含策劃首展)預計103年6月完成並開館啟用。

未來宜蘭美術館將提供宜蘭一個新型美術展覽及美感體驗的空間，可為地方文化與藝術發展注入新的動能，藉以提升宜蘭藝術水準及創作風氣。

## (五) 文化創意產業推動

### 1、文創育成中心建置計畫

積極尋求結合本縣大專院校、學術研究機構或團體成立宜蘭文創產業育成中心，以提供本縣藝文產業核心創作者或獨立工作者協助與輔導。同時協助辦理研發、行銷、管理、轉型、投融资，並建置跨業聯盟資源整合機制。

### 2、文創產業據點拓展計畫

目前已成立之宜蘭縣文化創意中心(有4個展覽空間做為藝術工作者的展覽平台)及宜蘭創意頭辦公室作為文創交流平台，並已於礁溪老爺、礁溪長榮觀光飯店設置文創專區，為開拓文創產業據點，提供藝文產業核心創作及獨立工作者之展覽與通路空間。規劃於溪北、溪南提供文創平台，以供文創工作者展

覽、交流。另外「羅東文化工場」業已竣工，未來將以育成中心模式逐步培養宜蘭縣文創人才庫及籌備文創發展方向。

### 3、發揮史料推廣功能，深耕宜蘭研究基礎

目前正進行調查研究及史料整理工作，包括宜蘭縣空間史料蒐集與加值應用、宜蘭縣客家與泰雅影像採集計畫、女性口述歷史計畫、宜蘭傳統商店調查、宜蘭經典史志編纂等，透過不斷蒐集與記錄，累積館藏資料。

教育推廣方面，辦理「眷戀土地的遊子—李潼文學中的宜蘭」特展、規劃「阿媽的藏寶盒—跨時代女性的流金歲月」特展、策劃「宜蘭研究」第10屆學術研討會（再見別有天—宜蘭生態與環境變遷）等活動。另為進一步推展史料加值應用，積極進行館藏資料數位典藏計畫，建置「宜蘭人文數位知識資料庫」，希望逐步將館藏各項史料及出版品網路化，方便各界使用。

### 4、地方文化館整合輔導計畫

本計畫以博物館群經營為核心，結合社區營造與文化資產守護，創造地方文化館特色與多元發展。以不同形式的合作計畫，行銷博物館群，並透過不同活動串連，帶動博物館群共識凝聚。已分別完成「手創蘭陽—宜蘭生活美學特展」、「大地協奏，律動蘭陽專



題展」、「慢遊山海之間—宜蘭是一座博物館」主題遊程活動，目前正企劃出版宜蘭博物館群介紹專書，預計 101 年底完成。

#### 5、宜蘭文學館營運

為推廣地方文學，並活化歷史空間，本府利用公告歷史建築—舊農校校長宿舍設置宜蘭文學館，並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開館，其以「寒夜·放生·尹縣長」為題，邀請文學家李喬、黃春明及陳若曦 3 位親臨指教並展出其重要著作。

開館迄今除由縣府文化局辦理「100 年蘭陽文學叢書新書發表會—蘭陽小詩磨坊」、「現實主義畫家吳耀忠與文學的對話」、「101 年 4 至 5 月兒童文學」等每季展覽及每月講座活動外，並與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歪仔歪詩社等文學團體共同辦理文學交流活動。

#### 6、創意宜蘭主體展演與競賽計畫

委託專業舞團，以宜蘭在地特色為基礎，融合創作「丟丟銅仔」特色舞碼，並於 2011 年童玩節場域與國外團隊交流並公開表演，包括由蘭陽舞蹈團編舞，結合縣內各類型之知名團隊共 11 團 300 人，於童玩節開幕及平常日，共計演出 5 場。另由澆悅舞蹈團編舞，結合童玩節 7 個國外團隊共 8 團約 250 人，於童玩節閉幕儀式演出。

#### (六) 創意城市活動

## 1、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

2011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為宜蘭帶來 52 萬人次的觀光旅遊人潮，活動參與。以往年參加童玩節經濟效益調查及評估基準計算，以每人平均消費 1,300 元估算，創造直接產值約 5 億 9,000 多萬元，加上於園區及周邊賣店與私人停車場收入總額為 2 億 5,000 多萬元，估計總效益達 8 億 4,449 萬元。而在經濟效益之外，宜蘭各界因童玩節帶來社會與文化等各層面的擴展效果，更令縣民實質受益。

2012 宜蘭國際童玩藝術節「7 月 7 日—8 月 19 日」將於宜蘭五結鄉冬山河畔親水公園登場，今（101）年度將以「音樂風」作為整體設計，配合演出、展覽、遊戲、交流四大軸線，希望能夠創造出一個充滿夢想、童趣、驚奇又洋溢青春健康氣息的快樂童玩節，讓遊客感受全區都是充滿音樂韻味的童玩盛會。

## 2、2012 宜蘭綠色博覽會

2012 宜蘭綠色博覽會邁入第 13 個年頭，是全國首創結合環保、教育、農業、文化之產業活動，創造可觀的周邊經濟效益，活絡了宜蘭在地的旅遊、觀光、餐飲等產業，也符合宜蘭縣重視環保與自然環境共存共榮，及永續經營的宜蘭價值。

今（101）年綠博在整體規劃上，從「生活、生態、生產」3 大層面著手；並且以「自然、農藝、休

閒觀光、樂活、健康、養生、遊戲、體驗學習」做為八大訴求主軸；無論是景觀與空間氛圍、展示內容、DIY 及體驗活動、表演節目、飲食服務等，均圍繞在「有機森活」主題上，包含有十一大展示及體驗區、一座劇場、一處綠色市集、特色飲食區等主要的區塊；另外推出至少 50 種 DIY 活動或體驗課程，至少十組以環保與愛護自然為訴求的表演團體，帶來精彩演出，活動期間自 101 年 3 月 31 日起至 05 月 20 日止為期 51 天，希望藉由遊逛園區、觀賞內容以及親自體驗，學習更多愛護大自然的觀念。

### 3、籌辦第 49 屆金馬獎頒獎典禮暨金馬國際影展系列活動

為帶動本縣影視及觀光產業，縣府爭取第 49 屆之金馬國際影展系列活動，計畫擴大影展舉辦規模，邀集民眾參與欣賞電影藝術、深化縣民觀影素養，並將蘭陽在地文化藉活動力量推向國際。

### 4、十二鄉鎮市特色活動加值補助計畫

「搶孤」緣起於早期漢民族移墾台灣，為了追念開拓過程中死難的英靈，所舉辦的宗教普渡儀式，這種宗教祭典民俗活動，曾普見於台灣各地，然經過了兩百多年的歲月，時移變遷，時至今日的「搶孤」，僅剩本縣頭城與屏東恆春二地的「搶孤」民俗活動得以傳續下來，而其中又以頭城的搶孤活動最為完整，

規模也最為盛大。「頭城搶孤」，至今已成為本縣最具代表性的民俗祭典，並列為宜蘭縣民俗類文化資產，本府 99 年及 100 年分別補助宜蘭縣頭城鎮中元祭典協會 548 萬元辦理頭城搶孤活動，99 年搶孤活動總經費 850 萬元，100 年度總經費 1,100 萬元，搶孤活動結合頭城水燈遊行及配合農曆 7 月地方民俗文化活動辦理，有逐年擴大活動規模之趨勢。

#### (七) 文化資產加值運用

本府為保存縣內傳統文化資產，近年來積極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將 6 項重要民俗、5 項傳統表演藝術及 1 項傳統工藝登錄為本縣文化資產。除積極輔導各民間保存團體及藝師進行傳承及推廣、協助向文建會申請經費補助外，文化局已陸續完成「陳惠美纏花工藝技藝影像保存計畫」、「宜蘭總蘭社北管戲曲採譜計畫」暨「宜蘭縣原住民吟誦式古調音樂普查及影音紀錄計畫」。

#### 1、重要文化地景保存活用計畫

##### (1) 推動流流舊社地景保存

流流社位於宜蘭縣五結鄉季新村，緊鄰冬山河南岸，屬平埔族噶瑪蘭 36 社之一，是宜蘭境內唯一僅存兼具噶瑪蘭地下遺址、地景環境、社群生活的地點，區位獨立完整，20 年來已形塑成為噶瑪蘭文化保存基地。

流流社隔著冬山河與親水公園相望，向北 900 公尺為佔地 24 公頃的國立傳統藝術中心，三者目前在空間上已可利用水運及自行車道彼此相連，形成完整遊憩區帶，突顯出流流社扮演節點、核心、中介的區位角色潛力。此外，自流流社沿著冬山河舊河道可到達利澤簡老街，本區除了歷史文化的重要性之外，也有其區位的特殊性。

今（101）年度將於流流丘進行「噶瑪蘭流流社環境整備計畫」，主要工作內容為噶瑪蘭傳統家屋及瞭望台重建，並進行環境景觀美化與改善，另外也將於季新社區老人文康中心二樓進行「噶瑪蘭文、物展示計畫」，二項計畫將於今（101）年 6 月底前完成，結合民間冬山河舊河道鴨母船遊河計畫，以推展地區文化觀光並落實文化資產保存。

## （2）中興紙廠文化景觀登錄

台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四結廠區基地位於五結鄉，西臨台九省道、北以萬長春圳四結幹線為界、東至宜蘭線鐵路（中里車站）、南至宜 24 鄉道，總面積共計 31.541898 公頃。目前廠區分為興中紙業與中興紙業二塊廠區，其中興中紙業承租土地 26 筆，總面積 13.986672 公頃。本次登錄文化景觀保存區範圍為中興紙業廠區部分，總面積 17.555226 公頃。

中興紙廠前身為日治時期大正 7 年（1918 年）

所創立的「台灣興業株式會社」，二次世界大戰後由政府接管，成立「臺灣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中興紙廠曾經是台灣最大的紙廠，主要生產新聞用紙。依據中興紙業公司年誌記載，中興紙廠除供應國內報業所需新聞紙外，當時並擔負著支援反攻大陸收復地區與反共國家所需宣傳用紙及固定市場等任務。

中興紙廠為縣內溪南地區唯一大型工業遺構，發展歷史可延溯至日治時期，並肩負著協助國家新聞事業發展使命，就產業發展、建築空間角度，當有其無可取代之歷史地位與存續價值。縣府業獲行政院經建會補助，針對中興基地產業再發展進行規劃。

## 2、噶瑪蘭水路計畫

早期噶瑪蘭的住民逐水而居，以宜蘭河與冬山河帶來的大量自然資源為生，漢人則利用河運進行交易。日本人則是發展水利設施，蘊育出宜蘭的發達的農業。如今，在蘭陽平原我們以生態的角度重新定位大河生態與人的關係，以現今的聚落、地理條件、觀光和生態文化角度整合思考，並重新喚起人民關照這片土地的決心。

此次規劃以宜蘭河與冬山河為範疇，整體規劃構想以各分區概念為主軸，兩條河各分為四區，宜蘭河—「湖泊、水圳生活小徑」、「戰爭地景博物館」、「人

文舊城廊道」及「文化與生態的宜蘭河-中下游理念示範段」；冬山河—「文化、水利、生態的複合地景」、「古文明、湧泉社區的深度支線」、「讓人來三次的水路動線」及「流流仔灣小河文明-舊河道理念示範段」。

本規劃案已於 101 年 3 月 19 日完成期末報告，示範段將由分年分區陸續執行。

### 3、傳統文化加值計畫

本府為能加速保存及維護縣內重要珍貴的「民俗文化資產」，近年已逐步將幾項重要民俗類活動登錄為本縣重要民俗文化，計有：「頭城搶孤」、「五結走尪」、「八寶搶綫」、「二結王公廟-過火儀式」、「傳統二龍競渡」及「宜蘭放水燈」等 6 項。

除登錄外，本府亦積極加強輔導各項民族活動，輔導各項活動進行「文創商品」之設計及研發，讓這些縣內重要珍貴的「民俗文化資產」漸進達到保存、維護及傳承之目的。

### 4、文化資產加值運用—宜蘭歷史老街活化計畫

本府刻正進行「區域型文化資產環境保存及活化計畫」第 2 階段 99 至 102 年「文化資產區域環境整合計畫」之延續性計畫。100 年度已完成頭城天主堂街屋風貌保存、發行在地社區報、頭城城隍廟及東嶽廟大身尪健診及修復，利澤簡老街元宵民俗節慶活化

計畫-手拉神轎傳統民俗繞境活動期前策動及改造手拉神轎等，達到深耕在地文化及活化工作。101 年度業獲文建會補助 500 萬元，將持續辦理老街街屋風貌保存、出版在地文本進行教育、推廣及行銷工作，並擴大促動利澤簡老街元宵民俗節慶活化計畫。

100 年度宜蘭舊城匠師博物館計畫，推動重點以在地傳統匠師為主角，透過點與點間之串連，逐步形成匠師生態博物館路徑，已完成曾永裕匠師、廣達香餅舖及光興竹行等空間改造，並與在地社區、學校及非營利組織結合促成策略聯盟，匠師產品創新輔導、匠師生命誌紀錄及傳習計畫等面向，循序漸進建構舊城匠師文化深度及軟實力，以宜蘭舊城生態博物館概念發展文化觀光計畫。101 年度業獲文建會補助 300 萬元，將持續辦理匠師空間改造計畫、推廣蒲公英傳統工藝、匠師工藝傳承計畫及匠師佈展等計畫。

## 5、宜蘭文化名人彰顯計畫

天主教靈醫會的秘克琳神父，1964 年從他的故鄉義大利來到臺灣宜蘭，創辦了蘭陽舞蹈團，協助臺灣進行民族藝術的傳承紮根，為我國做了不少國民外交，也協助宜蘭創辦「宜蘭國際童玩節」，更讓宜蘭縣站上了國際舞台，也因此獲得了本縣第 3 屆「宜蘭文化獎」。

另外，在傳統藝術保存中，曾經致力於獨創風格，畫工雅致，現年 87 歲的宜蘭市曾水源彩繪師，



以傳統桐油煮漆法、煉漆著色聞名於本縣，宜蘭市裡多座百年古廟門神或梁柱彩繪，如：宜蘭城隍廟、昭應宮、靈惠廟等廟宇彩繪，皆出自其手。

而現年 85 歲的黃德河老先生，將風行於 1937 年代，外銷大宗的傳統蓮草花藝術保留了下來，本府為了讓民眾能目睹大師蓮草花藝作品創作的風範，於三月底在楊士芳紀念林園，展出蓮草花展，驚豔於世人眼前。為了表彰這幾位文化藝術家對於本縣的貢獻，再經過訪查後，登錄為本縣文化資產傳統藝術保存的對象，期望對於本縣文化之傳承與多元化，能更深耕於本縣。

宜蘭從以往累積的多元文化價值，透過現代努力的保存與維護，引領我們邁向多元創意城市的目標；縣府運用在地人化資產，輔以創意城市計畫，將活化在地歷史文物，落實「宜蘭就是一座博物館」的目標。並推動文化創意產業，讓文創產業在宜蘭生根，打造成為創意城市的領導先驅，形成文創產業重要據點。

## 參、宜蘭展翅 幸福翱翔

在宜蘭，有很多優秀的人才，像縣內利澤國中划船隊，在中華民國 100 學年度全國中等學校划船錦標賽中大放異彩，以 3 項第 1 名的優異成績拿下國中男子組團體冠軍，完成同等賽事 8 連霸的偉業，實在非常不簡單。該等賽事於 101 年 3 月 27 日至 30 日在冬山河親水公園舉行，在全國菁英競技下，我們仍有優異的表現。利澤國中是距離冬山河親水公園最近的學校，套一句體育界常說的話「擁有主場優勢」。

縣府明年將舉辦 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宜蘭就是我們的主場，相信體育競賽定可再創歷史佳蹟。如同宜蘭曾經培育出四百公尺中欄選手-蔡成福，它打敗全國及全球知名選手楊傳廣獲得第 3 屆亞運金牌，在在表示宜蘭體動不是沒有出頭天的機會，只是需要政府的奧援；因此，縣府為各類運動選手，提供長期培養作業平台，並為學校增聘專任運動教練，讓選手有更專業的訓練與輔導，在風雨操場興建後，可解決宜蘭多雨造成室內空間不足的問題。在籌辦「102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及「102 年全國大專學校運動會」期間，本府將投入各項資源辦理，建立優質運動場地，重點培訓具奪金實力選手，力求突破歷

屆金牌數，除讓宜蘭在全國體育界占有一席之地外，並將宜蘭的好與美，更藉此盛會傳送出去。

當然，縣府尚有其他施政方面持續朝著「幸福宜蘭」之願景前進，謹記「永續」為核心精神，重覆深化「生態」、「創意」、「友善」施政主軸，透過經濟、社會、城鄉、教育、環境、文化等溫和改善手段，致力於民生關切問題。縣府亦將於今年訂定幸福指標，希望透過該指標確保縣民幸福有感，但不單純依賴物質量化，因為，人民幸福感用貧富或城鄉等各種對比下產生，又豈是真正內心的快樂。大家內心本能、與生俱來的天性、幸福感都是一樣的，回歸到天然和質樸的環境中，不假借外物，自然的環境就能激發人們內心的幸福感。我想這些源於人民天性的流露，也需要納入考量，才能讓幸福指數的訂定更加全面，以貼近基層民眾的期待，全面照顧縣民的幸福生活，建設宜蘭成為台灣地區一座宜居的幸福城市。

以上報告，敬請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批評指教。

最後

敬祝

大會圓滿成功！

議長、副議長及各位議員先進、媒體朋友，  
身體健康，圓滿如意，謝謝大家！

**編按：**

**《縣長施政總報告》涉及數字的表述原則說明**

本報告涉及數字的文字表述通則有二：

- (1) 凡表述數量者，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10年」、「每年150萬元」；
- (2) 凡表述次序而非數量者，以國字表述之，如「台2線」、「國道5號」

通則的例外：

- (1) 凡年月日概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99年10月20日」、「2010年」、「9月」等。
- (2) 凡超逾十次以上的次序或號序，以阿拉伯數字表述之。如「第25號道路」、「都委會第257次會議」
- (3) 概括性數字的表述，以國字為之，如「六大面向」、「鐵人三項」。
- (4) 作為定冠詞屬性的「一」字，以國字表述，如「一座幸福城市」、「一段共同的回憶」。